



# 中信國際電訊

CITIC TELECOM INTERNATIONAL

股份代號 : 1883



連接未來

聯繫世界

2020 年報



## 關於我們

中信國際電訊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包括附屬公司合稱為「本集團」)於一九九七年在香港成立，並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三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是一家互聯網化綜合電訊企業。

本公司服務涵蓋國際電信業務，為全球運營商客戶(包括移動運營商、固話運營商、虛擬運營商、互聯網運營商及OTT運營商)提供移動國際漫遊、國際話音、國際訊息、國際數據流量以及國際增值電信等服務。本公司是亞太最大的國際電訊樞紐之一。全球首個手機數據流量交易平台「DataMall自由行」、一卡多號等是本公司自主研發產品。本公司全資擁有香港中信電訊大廈(面積約34萬平方呎)全部業權，並在香港設有兩個大型數據中心。

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Acclivis Technologies and Solutions Pte. Ltd.(「Acclivis」)以新加坡為基地，業務覆蓋馬來西亞、印尼和泰國等地。作為區內領先的IT服務供應商，Acclivis憑藉其端到端ICT能力，成為政府和企業在數字化轉型項目和智能解決方案方面值得信賴的顧問。Acclivis專注於雲解決方案，託管服務和企業連接服務，在新加坡、泰國及馬來西亞擁有知名的互聯網服務品牌「Pacific Internet」，並在東南亞主要城市設有數據中心和雲計算中心。

本集團透過全資附屬公司中信國際電訊(信息技術)有限公司(「CPC」)，為全球跨國企業客戶和商業客戶提供一站式信息及通訊解決方案，包括專用網絡服務、以太網專線、混合式軟件定義廣域網、互聯網接入、雲計算

服務、信息安全管理服務、雲數據中心及一系列增值服務等。CPC是亞太區跨國企業及商業客戶最可信賴的主要合作夥伴之一。同時，透過附屬公司中企網絡通信技術有限公司(「中企通信」)，拓展中國內地市場，為國內大型企業及跨國商業客戶提供全方位ICT服務。中企通信在中國內地持有多項全國範圍的增值電信業務經營許可，包括全國性的國內以太網虛擬專用網，並在北京、上海、廣州等多個城市設有雲數據中心。

本集團持有澳門電訊有限公司(「澳門電訊」)99%權益。澳門電訊是澳門主要的綜合電信服務供應商之一，亦是澳門唯一提供全面電信服務(包括移動、互聯網、固定電話、數據中心、企業ICT服務和國際通訊服務)的供應商，以及「數碼澳門」智慧城市的主體運營商，長久以來一直為澳門居民、政府及企業提供優質的電信及ICT服務，具市場領先地位，對澳門的持續發展舉足輕重。

本集團以「智德興業」為核心價值觀。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全球21個國家和地區設有分支機構，擁有2,500多位員工，網絡節點覆蓋130多個國家和地區，連接全球600多家運營商，服務3,000多家跨國企業以及4萬餘家當地企業；在香港、澳門、珠海、成都等地擁有研發團隊。本集團擁有多項ISO國際質量認證和網絡安全認證，連續多年獲得最佳僱主、綠色企業等榮譽。

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為一家總部設於中國的大型綜合性跨國企業集團，是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

## 使命

- 以中國大陸為基礎，以港澳為基地和橋樑，提供覆蓋全球的通訊和ICT服務。
- 以客戶為中心，敏銳把握客戶需求，不斷為客戶創造新價值。
- 以市場為導向，以創新為動力，不斷提升公司競爭力。
- 以創造價值為目標，為股東提供持續回報。

## 願景

成為互聯網化的電訊公司，讓人與人、人與物、物與物之間的聯繫不受時間、空間限制，為社會的進步、為企業的發展、為人們更高品質的生活提供高效原動力。



# 目錄

二零二零年里程碑	02
財務概要	08
主席報告書	12
業務回顧	20
財務回顧	29
風險管理	36
五年概覽	43
企業管治	44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66
董事會報告	70
前瞻聲明	87
可持續發展報告	89
獨立核數師報告	121

## 財務報表

綜合收益表	128
綜合全面收益表	129
綜合財務狀況表	130
綜合權益變動表	131
綜合現金流量表	132
財務報表附註	133
物業	209
釋義	210
公司資料	212



# 二零二零年 里程碑



三月



一月



四月

六月



八月



## 二零二零年里程碑

## 一月

- 於「第四屆金港股年度頒獎盛典」中，榮獲「2019金港股最佳基建及公共事業股公司」大獎
- 中信國際電訊(信息技術)有限公司(「CPC」)榮獲華富財經主辦的「華富財經傑出企業大獎2019」，得獎項目為「傑出資訊及通訊科技服務供應商2019」
- 中企網絡通信技術有限公司(「中企通信」)及TutorABC成功入選由中國開發者社區(CSDN)主辦的「雲+X」案例TOP榜單
- 中企通信榮獲由計世傳媒、計算機世界、新金融世界共同頒發「2019年度中國卓越雲網融合解決方案獎」
- 澳門電訊有限公司(「澳門電訊」)於「大型科技科普展—科技創新讓生活更美好」設立5G應用體驗區

## 二月

- 推出一卡多號(SIMN)P2A短信服務，用戶可以通過副號碼實現跨境手機應用及銀行服務的雙向短信驗證需求
- Acclivis Technologies and Solutions Pte. Ltd. (「Acclivis」)推出Acclivis智能訪客管理解決方案，這是一種智慧醫療保健解決方案，可協助新加坡的醫療保健數字化

## 三月

- 中企通信榮獲由中國科學院《互聯網週刊》、中國社會科學院信息化研究中心、eNet研究院、未來智庫等共同頒發「2019年度雲網融合服務品牌影響力」獎項
- 澳門電訊為澳門氣象局開發全新的應用程式正式上線，採用容器技術及澳門電訊雲服務，針對氣象訊息處理的即時性、系統即時擴容性及用戶體驗作出全面提升

## 四月

- 與一中國運營商簽署戰略合作框架協議
- 澳門電訊為進一步推廣5G服務優點，於門市設立5G高速視頻內容串流及高清視像通話服務體驗區

## 五月

- Gartner發佈的《備份即服務市場指南》中，CPC位列中國、中東及非洲、日本及餘下亞太地區的主要BaaS託管服務供應商之一
- 澳門電訊為5G製作一系列特輯，在說明5G技術的基礎上，透過不同的故事場景演繹，讓社會大眾知道5G帶來的改變及背後的點滴

## 六月

- 獲得一家中國運營商頒發「網絡與資源合作獎」
- 開啓移動增值服務平台在大中華地區內可供5G漫遊服務功能
- 中企通信榮獲由中國通信企業協會與北京國富泰信用管理有限公司授予的「企業信用等級證書」，獲評為「AAA」級
- 中企通信榮獲由2020亞太銀行數字化創新大會頒發「最佳金融數字化創新服務商」獎項
- 中企通信位於成都的數據科技專才在阿里巴巴集團舉辦的「天池大數據競賽—智慧物流挑戰賽」中勇奪一等獎
- 中企通信榮獲由廣東省企業聯合會及廣東省企業家協會聯合頒發的「廣東省誠信示範企業2012-2019年度」證書
- 澳門電訊完成5G首階段建網工程，於澳門實現5G戶外全覆蓋

## 八月

- 推出「自動簽名」A2P中國短信服務功能
- CPC榮獲信報財經新聞頒發「中小企卓越營商夥伴2020」，得獎項目為「卓越雲網融合方案供應商」
- CPC獲得VMware Cloud Verified標誌，確認了CPC可以透過一整套軟件定義服務，包括網絡、儲存及運算，為客戶提供一致的基礎架構和營運能力
- 在馬來西亞推出「Pacific Internet」品牌，進一步擴大我們在東南亞互聯網的服務範圍

# 二零二零年里程碑

九月



小企大獎  
BEST SME AWA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 二零二零年里程碑

## 九月

- CPC與香港應用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ASTRI)宣佈推出一項共同研發的擴增實境(AR)解決方案，顛覆前線工程師的操作及維護流程；該項解決方案名為「DataHOUSE™ AR千里眼」遠程維護服務
- 中企通信榮獲由SNAI產業聯盟組織頒發的「SD-WAN Ready」證書
- 中企通信榮登由弗若斯特沙利文發佈的「2020中國新基建企業榜—數據中心」
- 中企通信榮獲由2020第九屆中國財經峰會評委會頒發「最具創新力企業」獎
- 中企通信榮獲由合作伙伴頒發「2020網絡生態最佳實踐夥伴」獎
- Acclivis在新加坡榮獲由IBM頒發「2020 IBM新加坡創新獎」

## 十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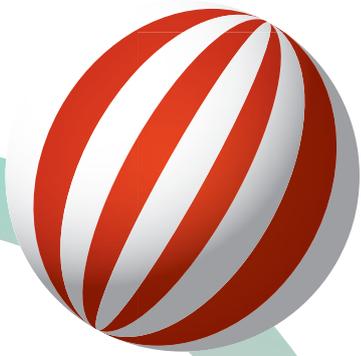
- CPC憑藉雲網融合方案服務，榮獲由經濟一週頒發「經—中小企大獎2020」的「中小企最佳營商夥伴(雲網融合方案供應商)」
- CPC榮獲香港管理專業協會頒發「傑出推銷員獎」，而今年更是CPC連續第十七年獲得這項殊榮
- 澳門電訊於「第二十五屆澳門國際貿易投資展覽會」(MIF)展示嶄新的5G應用，包括5G虛擬實境／增強實境教育、5G閱讀樹應用、智慧雲端會議系統和虛擬實境視聽娛樂應用

## 十一月

- 榮獲由亞太顧客服務協會主辦「第18屆國際傑出顧客關係服務獎」殊榮，得獎項目包括：
  - 中企通信—「2020年傑出顧客服務經理(顧客服務中心—網絡傳訊)」
  - CPC—「2020年傑出顧客服務專業人員(顧客服務中心—網絡傳訊)」
- 中企通信憑藉中企通CeOne-CONNECT Hybrid混合廣域網(SD-WAN)服務，榮獲由中國IT服務全媒體平台頒發「2020中國IT服務最具創新價值產品(解決方案)獎」，並位列其發佈的「2020中國IT服務創新技術方案Top100」榜單

## 十二月

- 於「第八屆港股100強頒獎典禮」中，榮登「港股100強」榜單中之一
- CPC憑藉「DataHOUSE™AR千里眼」遠程運維服務，榮獲由Total Telecom主辦的「2020年度亞洲通訊大獎—年度最佳數碼轉型項目」
- 中企通信榮獲由中國SD-WAN峰會頒發「2020年度創新企業獎」
- 中企通信榮獲由中國通信工業協會數據中心委員會及中國IDC產業年度大典組委會聯合頒發「2020年度中國ICT產業—新基建綜合創新方案獎」
- 中企通信憑藉雲網融合數據中心，榮獲由通信產業報授予的「2020年度優秀產品技術方案」獎
- 澳門電訊成為首個為澳門支付寶推出實時繳費及增值的營運商



# 與人連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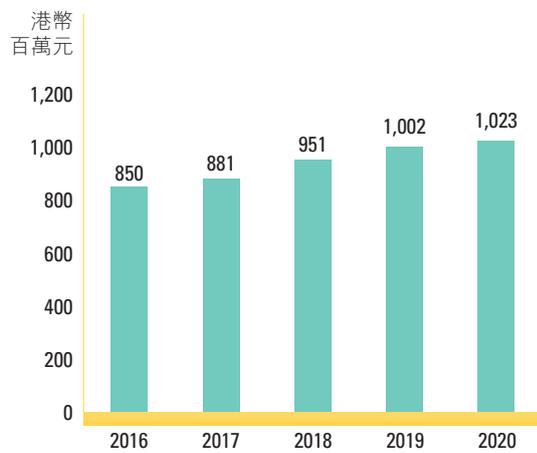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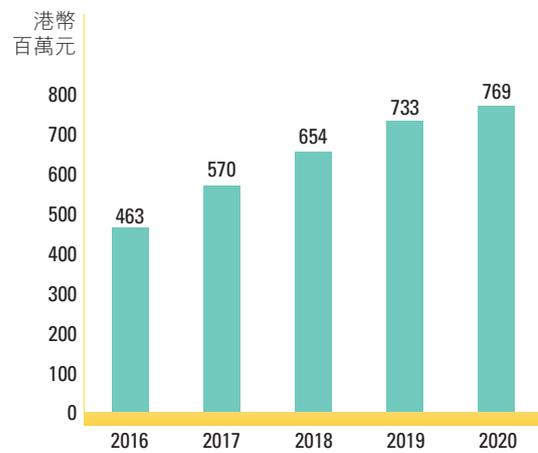
## 財務概要

- 二零二零年之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港幣十億二千三百萬元，按年增長2.1%。
- 二零二零年之每股股息合共為21.0港仙，按年增長5.0%。
-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淨借貸為港幣四十三億四千九百萬元，較去年減少12.4%。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年內應付本公司股東的股息



附註：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股息包括根據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之股份數目計算的應付末期股息，而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之股份數目有可能與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前的股份數目不同。

## 財務概要

港幣百萬元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收入			
電信服務收入	<b>7,978</b>	7,396	增加 7.9%
銷售移動電話手機及設備收入	<b>945</b>	1,618	減少 41.6%
	<b>8,923</b>	9,014	減少 1.0%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b>1,023</b>	1,002	增加 2.1%
EBITDA <sup>1</sup>	<b>2,460</b>	2,493	減少 1.3%
每股盈利(港仙)			
基本	<b>27.9</b>	27.5	增加 1.5%
經攤薄	<b>27.9</b>	27.4	增加 1.8%
每股股息(港仙)			
中期股息	<b>5.0</b>	5.0	維持與去年水平一致
末期股息	<b>16.0</b>	15.0	增加 6.7%
	<b>21.0</b>	20.0	增加 5.0%
總資產	<b>18,337</b>	18,389	減少 0.3%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b>9,751</b>	9,376	增加 4.0%
總借貸 <sup>2</sup>	<b>5,868</b>	6,278	減少 6.5%
減：現金及銀行存款	<b>(1,519)</b>	(1,313)	增加 15.7%
淨借貸	<b>4,349</b>	4,965	減少 12.4%
淨資本負債比率 <sup>3</sup>	<b>31%</b>	35%	減少 4.0%

<sup>1</sup> EBITDA為未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的盈利。

<sup>2</sup> 總借貸包括即期及非即期銀行及其他借貸。

<sup>3</sup> 淨資本負債比率 =  $\frac{\text{淨借貸}}{\text{資本總額}} \times 100\%$

資本總額 =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 淨借貸

# 人與人連接





# 主席報告書

## 各位股東：

二零二零年無疑是充滿挑戰的一年。在這一年，我們為新冠疫情給世界經濟形勢帶來的嚴重影響而擔憂，同時，也為集團上下在面對挑戰時所展現出的團結協作、拼搏擔當的奉獻精神而感到欣慰。

二零二零年初，突如其來的新冠疫情嚴重衝擊了世界經濟，疫情造成的影響前所未有，企業經營困難大增。在困難面前，集團管理層最關注的是保持員工的健康和維持電信網絡平台的平穩運行，以及各項服務的不間斷。管理層帶領全體員工堅定不移貫徹新發展理念，推動企業高質量發展，沉著有力應對各種風險挑戰，防疫工作有效。集團持續提升服務質量、推動科研和新產品開發、加強團隊建設、強化企業信息化和財務管理等工作，高度注意防範網絡質量安全風險、法律規管風險、金融風險、客戶風險。集團整體經營實現穩中有進，盈利持續增長。

本人欣然公佈集團二零二零年的年度業績。

## 二零二零年財務業績

二零二零年，股東應佔溢利為十億二千三百萬港元（以下簡稱：元）（其中包括二零二零年度年內投資物業重估減值四百萬元），比上年同期的十億零二百萬元（其中包括二零一九年度年內物業重估收益一千八百萬元）上升2.1%。如不計年內投資物業重估因素，股東應佔溢利比上年同期上升4.4%。集團電信服務收入七十九億七千八百萬元，比上年同期的七十三億九千六百萬元上升約7.9%。

二零二零年，每股基本盈利為27.9港仙，比二零一九年上升1.5%。

董事會宣佈派發二零二零年末期股息每股16.0港仙，連同二零二零年中期股息每股5.0港仙，二零二零年全年每股股息為21.0港仙，比上年同期上升5.0%。

## 二零二零年業績回顧

**完成澳門5G組網建設，為澳門智慧城市建設作出貢獻。**

二零二零年初，面對突發的新冠疫情影响，集團一方面全力防控疫情，另一方面高度重視5G建設工作，澳門電訊有限公司（「澳門電訊」）克服疫情帶來的各種困難，群策群力，全力推進5G網絡建設。二零二零年六月，澳門電訊首階段5G NSA網絡（5G非獨立組網）工程已按計劃完成，其中包括核心網絡軟硬件升級、計費系統升級、建立網絡管理和監控系統，基站建設已實現5G NSA網絡戶外全覆蓋，使澳門成為亞洲區內首批實現5G NSA網絡戶外全覆蓋的城市之一。二零二零年十月，澳門電訊將5G SA（5G獨立組網）測試床



## 主席報告書

與現網(LTE、5G NSA)連接，提供SA eMBB數據功能，並已完成測試，可提供對外業務演示及與企業客戶作應用測試。5G SA商用核心網絡亦同時進行建設，已在二零二零年底完成5G SA網絡部署，努力在二零二一年六月5G SA網絡實現澳門全覆蓋，爭取早日投入商用。

集團抓住5G發展的戰略機遇，成立了5G工作協調領導小組，統籌集團5G發展工作，促進集團各業務板塊與中信集團其他業務協同對接，共享發展經驗，努力創造新的協同效應。

### 以科技創新和產品研發，提升業務的市場競爭力。

集團加快轉變業務發展模式，以5G、雲和數據中心為關鍵着力點，着力構建支撐數字經濟發展的基礎，實現從傳統通信服務向空間更廣闊、價值更高的信息服務延伸，擴展信息服務的發展空間。

集團科技創新與產品研發工作紮實蓬勃發展，自主研發、對外合作，有些項目已進入實際應用階段。澳門電訊自主研發AR應用，協助用戶快速安裝設置路由器，提升用戶體驗，受到用戶認可與市場好評。集團與香港應用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在二零二零年九月對外發佈了共同研發的擴增實境(「AR」)解決方案，名為「DataHOUSE™ AR千里眼」遠程維護服務，運用AR技術，增強遠端信息的傳輸與交換，推動系統維護和故障排除的工作邁進新時代。

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召開科技創新及產品研發二零二零年度會議，會議的主題是「總結經驗、深化交流、自主研發、合作創新，全面推進中信國際電訊集團的持續創新發展」。會議總結和交流了一年多來集團科技創新與產品研發

工作的情況和取得的成果，會議要求通過科技創新與產品研發實現企業高品質持續發展，提升企業核心競爭力，打牢發展基礎，增強企業的發展後勁。

### 不斷提升服務質量，為客戶提供更優質的服務。

集團通過持續進行的學習和培訓，有效提高了員工的質量意識和工作水平，提升了集團的產品質量、科技質量、研發質量、服務與管理質量、設備網絡質量、技術保障質量，為客戶提供更優質的服務。

集團在澳門電訊的客戶服務層面，客戶對門市服務的滿意度評分連續多月保持優質服務水平，客戶給予的總評分率「極好」及「非常好」的平均評分達到98%。從事客戶服務的同事表現專業，態度親切誠懇，客戶對同事們的表現感到非常滿意。澳門電訊在二零二零年八月開始已將所有3G移動電話計劃的用戶升級為4G用戶，所有移動電話用戶已使用互聯網化的電信服務，實現了歷史性的轉變。集團注重設計、工程、運營維護、客戶服務、應急機制等各個環節的質量，特別是強化及時發現問題的能力和快速解決問題的能力。同時，圍繞「一流的工程技術研發團隊」目標，加強學習和培訓，培養年輕人才，培養崗位專家，為同事提供知識和技能提升的平台。

### 推出適合市場需求的產品，提高集團的市場競爭力。

集團堅持以市場為導向，擴展網絡覆蓋和進行網絡升級，優化SD-WAN(軟件定義廣域網絡)服務，增強服務能力，在二零二零年已將全球SD-WAN網關增到45個。根據市場的變化，在多個國內城市新增網絡據點，按需求進行骨幹網絡升級，並為各地的平台進行擴容。集團的SD-WAN服務獲得中國信息通信研究院授予的「SD-WAN Ready證書」，成為首批獲得SD-WAN權威認證的ICT綜合領域服務商之一。

## 主席報告書

澳門電訊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向市場推出互聯網10Gbps高速家居寬頻服務，是澳門市場現時唯一推出此高帶寬的互聯網服務，讓客戶享受最流暢的上網體驗，不斷提高市場競爭力。

集團不斷增強和豐富全球流量交易平台DataMall的產品功能、網絡覆蓋，加強業務拓展。在DataMall的商家和合作伙伴方面，現已開通港、澳、台、新加坡、泰國、韓國、印尼、馬來西亞、越南九個國家和地區；集團整合流量資源推出SoftSIM服務，創造新的業務增長點。集團二零二零年還成功落實與一家企業的車聯網項目，此項目是集團在車聯網領域第一個成功案例，將進一步加強集團在移動增值業務領域的競爭力，為移動業務的持續增長奠定基礎。

### 推進中信電訊大廈數據中心第三期(B)建設工程和大堂優化工程。

集團克服疫情影響，有效推動中信電訊大廈數據中心建設發展工作。二零二零年，中信電訊大廈第三期(B)數據中心工程建設進展順利，計劃在二零二一年六月建成並投入使用。集團數據中心業務的不斷擴大規模，將促進集團其他電信服務(如虛擬專用網絡(VPN)服務、雲計算、災難復原等)的增長。

此外，為了配合集團未來發展，集團開展中信電訊大廈大堂、大廈外牆與玻璃幕牆翻新和電梯更換工程。現已完成大廈大堂工程，集團將繼續精心組織大廈外牆工程的施工，為員工和客戶提供安全舒適的環境，提升集團數據中心的價值。

### 做好「開源節流、降本增效」、「信息技術工作管理」、「槓桿率管控」等工作。

集團大力開展「開源節流、降本增效」、「信息技術工作管理」等各項重點專項工作，提升企業運營效率。

集團同時抓好槓桿率等風險管控工作，統籌資金財務管理，減少銀行貸款的加息壓力，在二零二零年年內償還債務淨額約四億一千萬元的銀行貸款，減少了集團的財務壓力，並由於年內銀行貸款利率下調，節省了財務費用支出，有效的控制金融風險。

集團完成了信息安全風險大排查，並制定了改進措施，全面提升了集團信息化管理的工作質量和水平。

### 關心員工、回報社會，盡公司的社會責任。

集團通過開展各項活動，努力提高員工的集體觀念，增強團隊凝聚力。持續打造一流的管理團隊，一流的工程技術研發團隊，一流的商務團隊，為員工提供實現個人理想、追求事業發展、體現自身價值、獲得更大幸福指數的平台。

集團積極履行企業社會責任，推動可持續發展，積極參與各項社會公益活動，在推動環境保護、社區參與及履行良好僱主責任等方面取得一定的成績。做負責任的上市公司，每年向股東持續穩定維持派息。

集團的工作獲得政府機構及不同專業團體的肯定及嘉許。通過關心員工，關愛社會，盡社會責任，提升了集團的軟實力。

## 主席報告書

### 提升與媒體和投資者溝通交流的工作水平。

集團高度重視投資者關係工作，在組織上、制度上優化提高工作質量，通過多種形式，及時宣傳業務最新的發展情況，增進投資者對集團在5G、數據中心、大灣區和「一帶一路」發展以及集團未來發展方向等各方面情況的了解與認識，提升與媒體和投資者溝通交流的工作水平，增強投資者對集團發展的信心。

### 二零二一年展望

二零二一年，世界經濟仍會受疫情等多方面影響，經濟復甦的前景不明朗，對集團的業務發展將帶來一定的壓力。國家「十四五規劃」藍圖為集團發展指明了發展方向，「一帶一路」和粵港澳大灣區的建設，對香港和澳門經濟發展將起到促進作用，為數據中心、互聯網化通訊產品、企業服務、智慧城市等業務領域帶來發展空間。在多變的形勢面前，既要充分發揮集團的優勢，也要看清面臨的困難和存在的差距，始終堅持正確的發展方向，始終保持清醒的頭腦，始終堅持創新發展。集團將繼續圍繞移動業務和互聯網業務作為主要發展方向，尋求移動業務的規模和貢獻進一步擴大，實現企業服務的市場份額進一步提高和產品更具領先地位。採取有力的具體措施，努力保持現有業務的穩定發展，國際業務面向移動和互聯網方向進行戰略轉型，鞏固在移動市場的地位，進一步提高互聯網化電訊公司的發展水平。

放眼全球，互聯網、物聯網、5G、人工智能、雲計算、大數據等信息技術發展應用仍方興未艾，充滿機遇。集團憑藉不斷攻堅克難所積累的寶貴經驗，因勢應變、蓄勢生長、努力於變局中開新局。集團繼續堅持「智德興業」企業文化，發揚「團結、協同、包容、關愛」企業精神，共同努力，使集團邁向更廣闊的未來。

### 繼續高度重視疫情防控工作，嚴防嚴守不鬆懈，抓苗頭，防隱患，奪取疫情防控的最後勝利。

繼續做好各項防疫工作，保障業務的平穩營運。按照各地政府的防疫要求，在二零二零年防疫工作基礎上，堅持各項防疫措施，確保員工的健康和企業的正常運營。

### 積極開展5G網絡建設、應用研發和業務協同。

澳門電訊要以「立足澳門行業主導，向大陸和海外市場拓展」作為戰略定位，做好5G網絡建設和業務發展，努力在二零二一年將5G投入商用，確保為客戶提供更好的移動通信服務體驗。澳門電訊要以5G建設為契機，積極參與澳門智慧城市建設，努力將澳門電訊發展成為智慧城市主體運營商。集團還將以5G漫遊、5G消息、5G端到端切片技術構建的專用網絡為關注點，開展業務創新，支撐企業和行業應用發展。

## 主席報告書

### 加大科技創新和新產品研發力度，促進業務發展。

集團科技和新產品研發堅持自主研發與對外合作相結合的總策略，通過科技創新，驅動企業高質量發展；注重培養人才，積極吸納人才；加大科技創新和產品研發投入，注重產生良好效益；堅持學習，加強培訓，全面提升人員的素質；提倡全局意識，充分發揮協同效應。

集團將面向智慧城市、人工智能、大數據等領域，與外部科研力量合作，構建產學研深度融合的創新體系和開放共享的研發生態，為助力澳門智慧城市建設作出積極貢獻。圍繞5G、物聯網、人工智能、大數據、雲計算、軟件定義網絡、雲原生等最新趨勢，加大集團科技創新和新產品研發力度以及各板塊研發力量的協同，促進業務發展。

### 完成中信電訊大廈數據中心第三期(B)建設，擴大集團數據中心業務規模。

二零二一年，集團將繼續精心組織施工，確保工程質量和安全，完成中信電訊大廈數據中心第三期(B)建設工程，提升集團數據中心業務實力。緊密結合市場要求，籌劃其他樓層的發展計劃。

### 進一步提升企業業務的服務能力和水平。

繼續強化虛擬專用網及互聯網接入業務的一體化管理，針對市場需求，擴大軟件定義廣域網絡業務的市場份額；在雲計算和信息安全業務方面，將焦點放在關鍵產品，做好做精；以科學化、規範化、制度化保障服務質量和流程的安全性，進一步提升企業業務的服務能力和水平。

同時，我們會抓緊國內大循環、國內國際雙循環相互促進新發展格局下的重大發展機遇，重點推動與先進技術伙伴及運營商伙伴合作，為走進來的外企，尤其世界500強企業提供資訊與通信技術(ICT)服務，協助企業客戶推動數字化轉型，以及支援不同企業在中國國內的業務。

### 拓展東南亞市場，努力將東南亞公司發展成為區域一站式ICT服務提供商。

執行東南亞公司發展計劃，加強品牌建設、擴展服務種類及業務覆蓋範圍。進一步發揮東南亞公司在企業服務市場的優勢，為企業客戶提供從語音、移動業務到互聯網接入、雲端服務、系統集成和系統管理服務，努力發展成為東南亞地區一站式ICT服務提供商，為集團業務增長提供新的動力。

隨著東南亞區域全面經濟夥伴協定(RCEP)正式簽署，相信會進一步吸引跨國公司及全球科技先驅者的踴躍投資，企業客戶在國際化及構建數字樞紐兩大新發展格局下，會對資訊科技的投資有較為顯著的增加，這也賦予了我們業務增長的新機遇及新動力。

### 不斷提高信息化和網絡平台質量保障水平，提升客戶服務水平。

繼續高度重視網絡平台的質量保障工作，高度重視產品質量、科技研發質量、服務與管理質量、設備網絡質量以及技術保障質量。有針對性地抓新技術、新科技的學習培訓，增強責任意識、質量意識。集團將以高質量的網絡平台為基礎，以客戶為中心。增強在應用軟件開發方面的技術能力，不斷提升集團的客戶服務水平。

## 主席報告書

**持續進行員工培訓，建設「三個一流」的團隊。**

集團業務要取得健康發展，關鍵要靠優秀的員工。努力提升員工素質，在品德、知識、技術、工作能力等方面持續地進行培訓，向優秀看齊。每個業務單元緊密配合，協調一致，努力實現科學化、規範化、系統化、國際化的管理，形成合力，促進集團業務上台階、創一流，不懈地建設「三個一流」的團隊（一流的管理團隊，一流的工程、技術、研發團隊，一流的商務團隊）。

二零二一年，集團將繼續堅持發展是第一要務、人才是第一資源、創新是第一動力，努力推動質量變革、效率變革、動力變革，努力實現更高質量、更有效率、更可持續的發展。集團將繼續堅持以中國大陸市場為基礎，以港澳為基地和橋樑，向國際市場拓展和覆蓋的發展戰略，主動融入粵港澳大灣區和「一帶一路」建設，堅定不移地貫徹新發展理念，在前進中再創佳績。

在此，我真誠的感謝每位股東、投資者、合作伙伴和社會各界的一貫關心與支持，感謝所有員工的團結、熱情、勤奮努力和對企業做出的奉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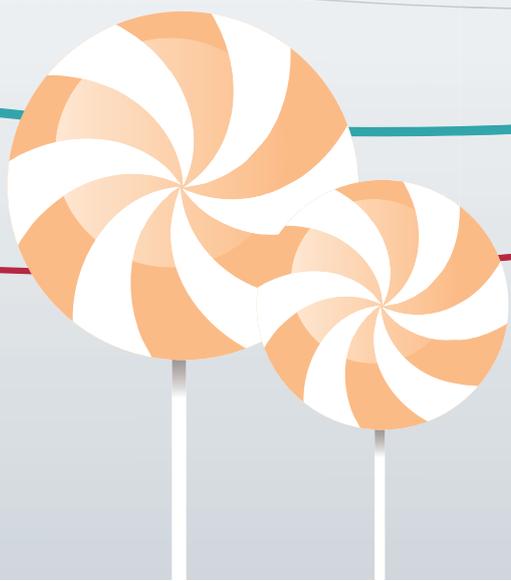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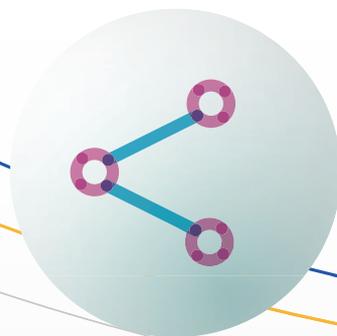
辛悦江

主席

香港，二零二一年三月四日



# 與世界連接





業務回顧

# 移動業務



CONNECTING.  
THE FUTURE

連接·未來



## 業務回顧

二零二零年，新冠肺炎全球疫情為移動業務帶來挑戰。集團克服多重困難，在設備交付、人員配備、工程安排等方面精心統籌、周密安排，努力進行業務拓展，繼續在澳門移動市場保持領先優勢，按計劃完成澳門5G室外全覆蓋，同步開展5G漫遊測試，為正式推出5G服務做好充分準備，加快實現「數碼澳門」願景。

### 持續保持澳門移動市場領先優勢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底，澳門電訊有限公司（「澳門電訊」）在澳門的整體移動市場佔有率達44.4%，穩居首位，移動物聯網業務取得良好增長；積極落實澳門《網絡安全法》要求，在限期內成功為全部近35萬名預付卡客戶辦理登記。

澳門電訊持續拓展國際漫遊市場，現時4G漫遊覆蓋已達210個國家和地區，並與超過355間海外運營商達成漫遊數據資費優惠協議，保持行業領先優勢。

### 按計劃實現澳門5G室外全覆蓋，為正式推出5G服務做好充分準備

作為市場領先者，澳門電訊積極開展5G建網工程，引入5G產品，與合作夥伴開展智慧城市應用，領先同儕為5G服務的推出做好充分準備。

澳門電訊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完成5G室外全覆蓋，成為澳門5G網絡建設發展的標誌性里程碑。

為配合5G業務的未來發展，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底，澳門電訊已與30個海外網絡營運商（覆蓋18個國家／地區）完成5G漫遊測試。

### 推動5G產業應用，加快實現「數碼澳門」願景

為充分發揮5G的能力，助力澳門智慧城市發展，澳門電訊於二零二零年六月與澳門9個重要領域的龍頭企業確立5G智慧城市合作意向，共同推動智慧應用的落實及發展。同時，澳門電訊積極加強內容業務發展，於二零二零年推出多項內容應用，包括電影、體育及閱讀等。

為持續普及市民對5G的認識，令市民有機會親身近距離體驗5G應用，澳門電訊在一系列重大會議展覽活動中和澳門電訊門市內，設立5G應用體驗區，展示多個互動式5G技術應用，並主動邀請不同團體到訪，向他們詳細講解5G特性與應用前景等。澳門電訊將繼續積極配合澳門特區政府做好關於5G牌照發放及特許資產的工作安排。

### 新冠肺炎疫情阻礙了移動國際漫遊業務的發展

憑藉豐富的技術和經驗，集團為移動運營商提供移動和漫遊服務的平台與運營服務繼續處於領先地位。全球新冠肺炎疫情迫使許多國家或地區實行封關和旅行限制等措施，這對全球旅遊業產生了嚴重影響。國際漫遊活動大大減少，導致本集團的移動業務下降。隨著全球各國積極推進新冠肺炎疫苗接種計劃，集團對二零二一年旅遊業的反彈和移動業務的復蘇持謹慎樂觀態度。

## 業務回顧

# 互聯網業務

### 寬頻服務市場份額穩居首位

截至二零二零年底，澳門電訊的寬頻服務市佔率為97.1%，穩居首位；住宅光纖寬頻滲透率亦超過94.7%。在疫情下，各行業商業客戶都在努力發展線上業務，個人客戶的內容服務需求也不斷增加，因此市場對高速光纖寬頻服務需求加大，推動業務增長和寬頻升級以提升上網速度，澳門電訊在二零二零年十月順勢推出10Gbps高速光纖寬頻服務，以滿足高要求客戶。

### 娛樂視頻資訊內容服務增長良好

TVB Anywhere服務得到客戶踴躍支持，為增加內容服務吸引力，澳門電訊將直播頻道由11條增加至33條，推出新劇優先睇等新功能。二零二零年三月，澳門電訊推出HMVOD娛樂視頻內容服務，提供超過7,000小時的中外電影內容，進一步提升了內容服務的普及率，帶動業務增長。



## 業務回顧

### 應對海量線上需求挑戰，提升澳門對外連接網絡能力

新冠肺炎疫情引發海量線上需求。面對挑戰，澳門電訊致力透過自身網絡及技術資源優勢，為澳門社會帶來高品質的寬頻服務。澳門電訊在二零二零年八月與合作夥伴開通全澳首個跨境大帶寬密集波分復用傳輸系統，大幅增加澳門與內地和香港之間的頻寬容量，提升澳門競爭力，幫助澳門市民進一步融入粵港澳大灣區。澳門電訊將與不同的灣區企業緊密合作，提升大灣區基礎設施網絡連接能力，繼續推動區域資訊互聯互通。

### 發展網上商城，拓展「數碼澳門」

為配合「數碼澳門」發展，澳門電訊在二零二零年七月正式升級積分換領平台發展網上商城，憑藉澳門電訊龐大的客戶群，與澳門本地企業聯手合作，共同推出以澳門市民為目標客戶之推廣優惠，一方面提高澳門電訊積分獎賞的價值，增加客戶忠誠度，另一方面為合作夥伴引流及成為澳門電訊的廣告客戶。

### 數據中心業務收入穩定增長，中信電訊大廈數據中心擴建工程進展順利

二零二零年，集團數據中心業務保持穩定增長。中信電訊大廈數據中心3A期的客戶已順利遷入，3B期的建設工程正如期進行，建成後將能夠滿足更大的需求。鑒於雲連接的需求不斷增長，集團通過引入更多全球雲連接服務能力來增強產品功能。同時，集團為數據中心業務部署了新的商業支撐系統，提升對客戶的服務水準。

集團子公司中信國際電訊(信息技術)有限公司(「CPC」)現已推出九大雲計算解決方案，配合遍佈大中華區、新加坡、日本、北美、歐洲及南非的十八個雲計算服務中心，形成跨地區的雲計算服務營運網絡。加上兩個安全運營中心及各地專業服務團隊，全天候24小時協助客戶管理資訊安全，迎合急速增長的市場需求。



業務回顧

# 國際電信業務



## 業務回顧

集團透過大力發展企業訊息服務平台、全球流量交易服務平台和跨境移動通信服務平台，致力為電信運營商、企業、個人等客戶提供最優連接。

## 企業訊息業務保持強勁增長

全球數字化轉型趨勢推動企業訊息傳遞需求持續增加。越來越多企業通過安全可靠高效的短信服務加強與客戶的資訊交互，如通過SMS的一次性密碼(OTP)進行二次身份驗證，實現移動應用程式或Web門戶訪問的安全管理與控制。作為區內此類服務的領導者，集團的企業訊息服務連續幾年保持強勁增長，為集團帶來了可觀的財務貢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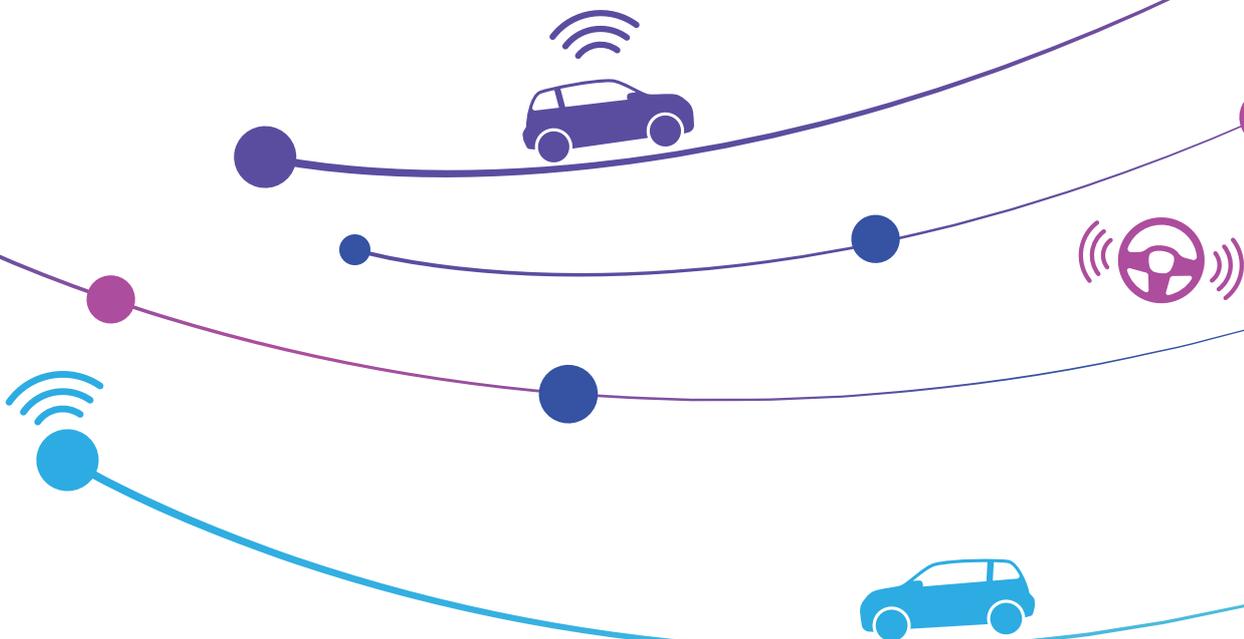


## 持續升級「DataMall自由行」全球流量交易平台，車聯網領域取得新突破

新冠肺炎疫情迫使眾多國家和地區封關或實施旅行限制，妨礙數據流量業務的發展。集團及時調整業務發展策略，加快落實「DataMall自由行」全球流量交易平台的技術升級及商業模式升級，以支援5G、eSIM、物聯網以及更廣闊的應用場景，進一步加速拓展物聯網領域，吸引更多的潛在合作夥伴，共同為疫情結束的經濟復甦做好準備。集團在車聯網服務市場取得新突破，順利簽約知名汽車製造企業為客戶提供定制化平台和服務，並已通過客戶的測試驗收，啟動服務試運行。

## 國際話音業務收入錄得增長

二零二零年，集團鞏固國際話音業務規模，主動調整適應市場話務量變化，為全球客戶提供穩定可靠的話音服務。期內，國際話音整體收入錄得增長。



## 業務回顧

# 企業業務

集團透過旗下相關子公司向各類企業客戶提供全球企業服務、區域企業服務和當地企業服務，為政府客戶提供智慧城市解決方案，繼續由「CT」(通訊技術)領域向「IT+CT」領域積極拓展，不斷做大集團ICT服務規模。

### CPC適應市場環境變化全力開拓企業服務市場

集團旗下子公司CPC透過理順管理體系、重塑銷售服務團隊，提升效率與能力，克服疫情影響，全力開拓企業服務市場。新冠肺炎疫情促使企業加快數字化轉型步伐，採用遠程辦公、雲計算降低疫情對業務的影響。在完善的資訊



## 業務回顧

及通訊技術支援下，在線醫療、在線教育以及在線辦公等，迅速成為各領域維持正常運營的關鍵，在發揮重要作用的同時亦帶動對網絡和資訊安全的需求。有鑑於此，集團推出一系列支援企業遠程辦公的服務計劃，並優化服務流程，快速響應客戶的業務需求。

CPC繼續增加虛擬專用網絡服務TrueCONNECT™的業務覆蓋，現時通過接近150個網絡服務節點覆蓋全球近130多個國家或地區。隨著SD-WAN服務的發展，CPC亦將陸續增加SD-WAN的網關覆蓋。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底，已設立45個網關落地全球，其中30個佈置在大中華區，覆蓋主要商業地區及大灣區；另有6個網關，覆蓋東盟主要國家。

CPC不斷豐富產品線，與多個先進技術夥伴合作推出多元化解決方案，同時積極優化現有產品及服務，提升產品競爭力，針對不同市場推出新方案，包括SmartCLOUD™ DaaS Lite桌面虛擬管理解決方案、TrustCSI™ MSS全新服務平台、DataHOUSE™ AR千里眼數據中心遠程維護服務及SmartCLOUD™ Object Storage對象儲存服務。



### 東南亞區域企業服務實力彰顯，業務規模繼續擴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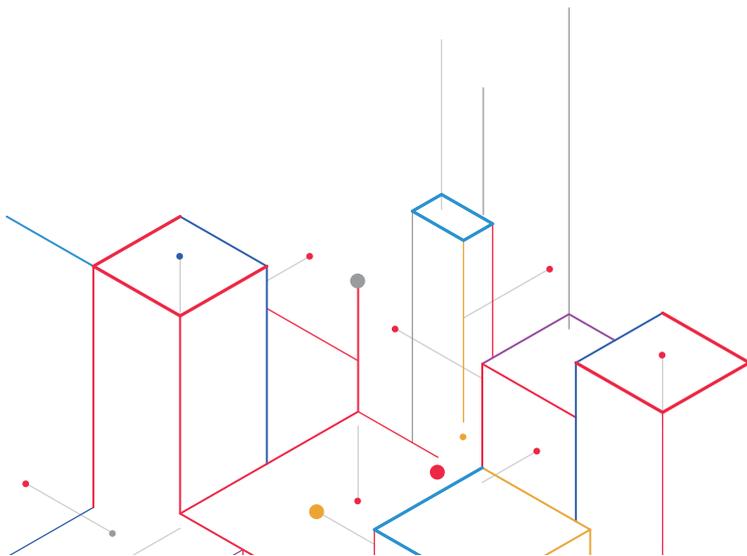
二零二零年，集團在東南亞地區繼續按照「R-R-L」策略（即可持續、跨區域、大型項目）大力推動ICT業務發展。年內，東南亞子公司在新加坡、泰國和馬來西亞獲得多個私營或公共部門的大型數字化轉型項目，集團以「Pacific Internet」為品牌的電訊服務順利擴展至馬來西亞。加上管理和維護服務業務的收入，集團在東南亞地區ICT業務的每月持續收入(Monthly Recurring Revenue, MRR)持續增長。

為協助社會各界對抗疫情，集團東南亞子公司推出智慧醫療解決方案，使用人工智能、機器學習和視頻分析來協助醫院調整其訪客管理、人群控制和患者護理政策。二零二零年，東南亞子公司Acclivis Technologies and Solutions Pte. Ltd.獲得IBM「2020年新加坡創新獎」，以表彰其向新加坡陸路交通管理局提供雲計算、數據和分析解決方案，構建和管理智慧城市電子支付基礎設施方面的成績。

### 澳門電訊雲端服務加速普及、企業服務增長良好

在疫情常態化下，行業智慧轉型急不容緩，澳門電訊雲端服務進一步普及，包括電子教學、智慧零售、電子支付、智慧健康出行，以及智慧政務等。

澳門電訊於二零二零年七月推出網絡資訊安全防護中心，幫助客戶評估及提升網絡安全水準以滿足澳門網絡安全法的要求，並成功取得網絡資訊安全監控服務合約，開闢了新的業務增長點。二零二零年，澳門電訊獲得政府部門與私營機構多項大型項目合約，企業服務增長良好。



業務回顧

# 固網話音業務

## 固網話音業務跌勢放緩

截至二零二零年底，集團在澳門的固網話音業務收入減少15.6%，主要由於家居固定電話線客戶數目下跌，與全球產業整體趨勢相若。



## 財務回顧

### 概覽

儘管新型冠狀病毒肺炎(「COVID-19」)的爆發給全球帶來巨大阻力，在這段艱難時期，本集團仍憑著積極不懈的努力克服所遇到的挑戰，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穩固的財務業績。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較去年增加1.9%至港幣十億三千九百萬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按年增長2.1%至港幣十億二千三百萬元，及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盈利按年增長1.5%至每股27.9港仙。

本集團二零二零年的總收入為港幣八十九億二千三百萬元，電信服務收入為港幣七十九億七千八百萬元，與去年港幣七十三億九千六百萬元相比，按年增長7.9%。

### 財務業績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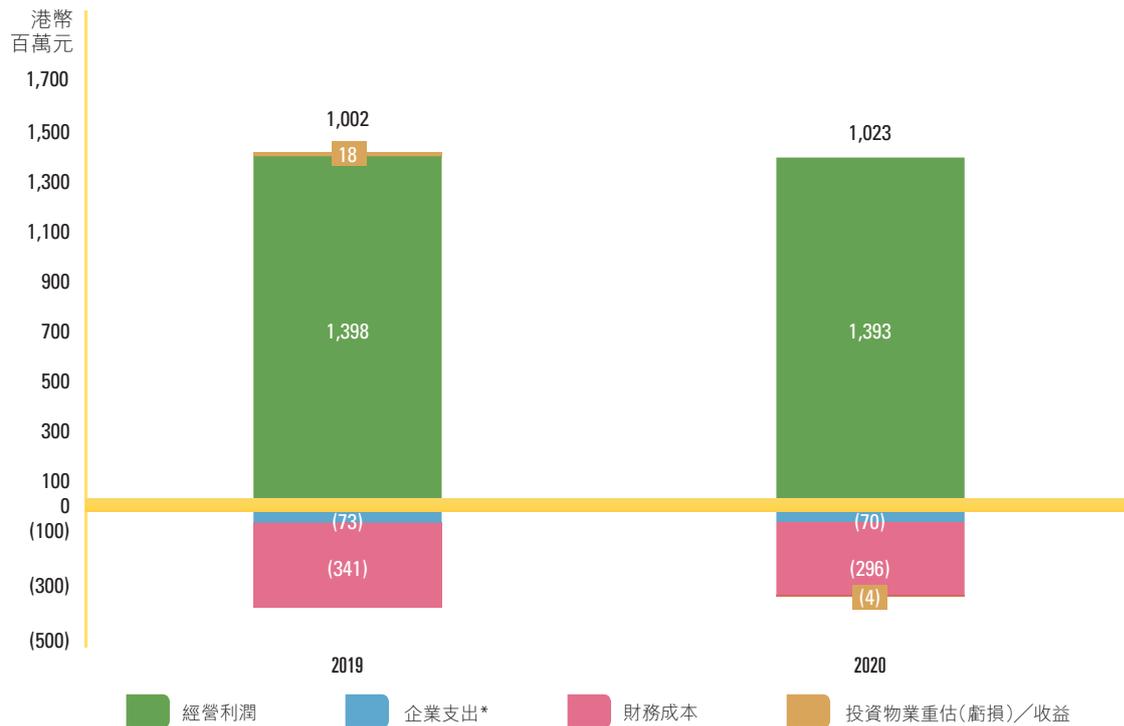
港幣百萬元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增加／(減少)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電信服務收入	<b>7,978</b>	7,396	582	7.9%
銷售移動電話手機及設備收入	<b>945</b>	1,618	(673)	(41.6%)
<b>收入</b>	<b>8,923</b>	9,014	(91)	(1.0%)
投資物業重估(虧損)／收益	<b>(4)</b>	18	不適用	不適用
其他收入	<b>39</b>	36	3	8.3%
銷售及服務成本	<b>(5,040)</b>	(4,961)	79	1.6%
折舊及攤銷	<b>(915)</b>	(914)	1	0.1%
員工成本	<b>(982)</b>	(1,048)	(66)	(6.3%)
其他營運費用	<b>(462)</b>	(555)	(93)	(16.8%)
<b>綜合業務溢利</b>	<b>1,559</b>	1,590	(31)	(1.9%)
財務成本	<b>(296)</b>	(341)	(45)	(13.2%)
所得稅	<b>(224)</b>	(229)	(5)	(2.2%)
<b>年度溢利</b>	<b>1,039</b>	1,020	19	1.9%
減：非控股權益	<b>(16)</b>	(18)	(2)	(11.1%)
<b>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b>	<b>1,023</b>	1,002	21	2.1%
<b>EBITDA*</b>	<b>2,460</b>	2,493	(33)	(1.3%)
<b>每股基本盈利(港仙)</b>	<b>27.9</b>	27.5	0.4	1.5%
<b>每股股息(港仙)</b>	<b>21.0</b>	20.0	1.0	5.0%

\* EBITDA為未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的盈利。

## 財務回顧

###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港幣十億二千三百萬元，較去年增加港幣二千一百萬元或2.1%。倘不計及投資物業重估虧損港幣四百萬元(二零一九年：重估收益港幣一千八百萬元)，年內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將為港幣十億二千七百萬元(二零一九年：港幣九億八千四百萬元)，按年增長4.4%，上升乃由於本集團能夠在目前不穩定的全球業務環境中抓緊新商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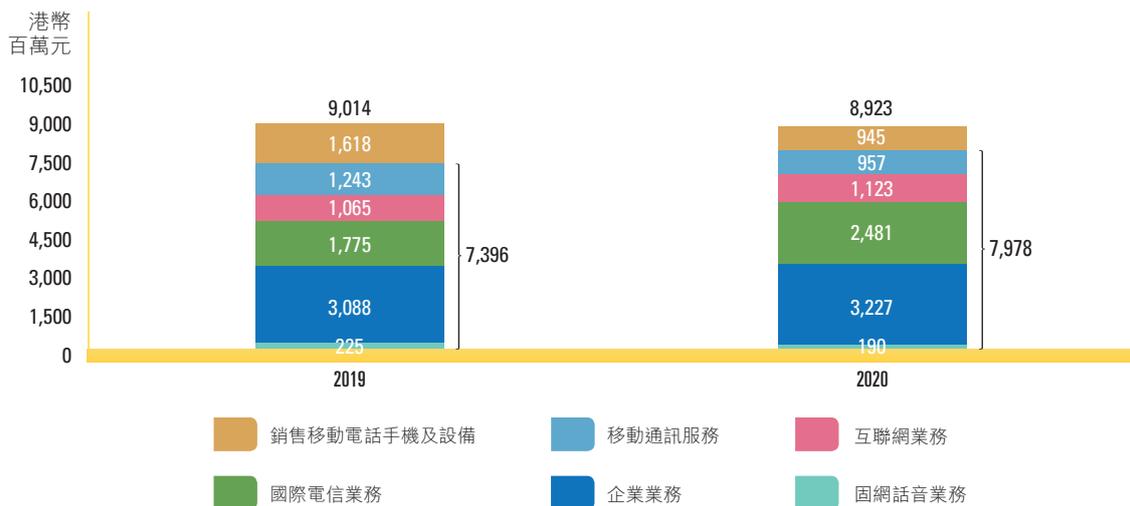


\* 企業支出包括用作集團事務的員工成本、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上市費用及其他。

## 財務回顧

## 按業務類別劃分的收入

本集團為運營商、企業和個人客戶提供服務，涵蓋移動業務、互聯網業務、國際電信業務、企業業務及固網話音業務五類主要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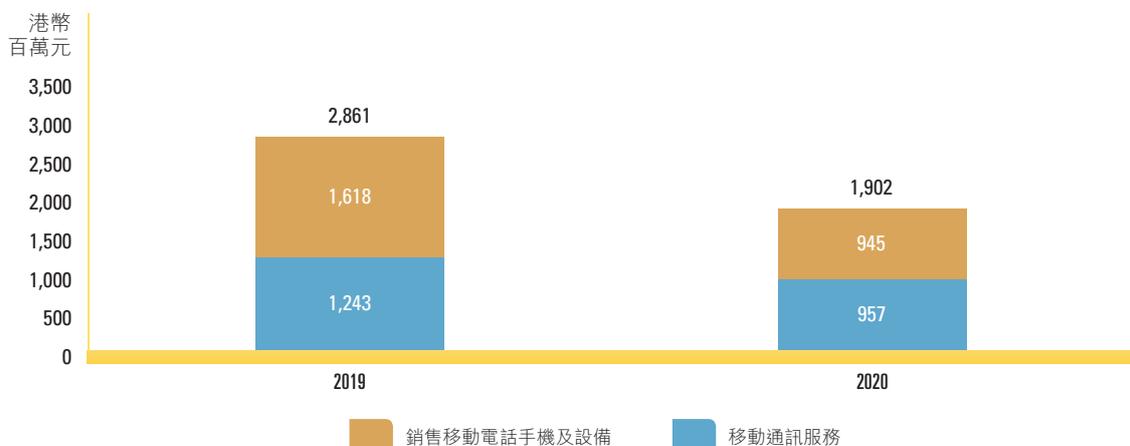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集團電信服務收入為港幣七十九億七千八百萬元，按年增長7.9%或港幣五億八千二百萬元。增加主要由於國際電信業務收入增加港幣七億零六百萬元、企業業務收入增加港幣一億三千九百萬元、互聯網業務收入增加港幣五千八百萬元，惟部分被移動業務收入及固網話音業務收入分別減少港幣二億八千六百萬元及港幣三千五百萬元所抵銷。

本集團總收入(包括移動電話手機及設備銷售收入)為港幣八十九億二千三百萬元。

## 移動業務

移動業務收入包括移動電話手機及設備銷售收入及移動通訊服務收入。銷售移動電話手機及設備主要包括在澳門銷售移動電話手機。移動通訊服務收入一般包括移動本地及漫遊業務收入及其他移動增值服務收入。



## 財務回顧

移動通訊服務收入較去年減少23.0%至港幣九億五千七百萬元，主要由於世界各地多國政府年內採取多項封城措施，以遏制COVID-19疫情蔓延，對集團的漫遊相關服務收入造成不利影響。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整體用戶量超過七十二萬戶，減少約37.2%，乃由於預付費顧客減少約56.4%至約三十四萬七千戶(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七十九萬六千戶)。此乃主要由於澳門《網絡安全法》頒佈後，所有電信及互聯網用戶均須實名註冊，故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取消無效預付卡，但後付費用戶數目增加6.6%至約三十七萬三千戶(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三十五萬戶)抵銷了部分跌幅。移動通訊用戶總數約100.0%(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9.3%)為4G用戶。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佔澳門移動市場份額約44.4%(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1.0%)及佔澳門移動市場的4G用戶市場份額約45.8%(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1.9%)。

### 互聯網業務

年內，互聯網業務收入為港幣十一億二千三百萬元，按年增加5.4%或港幣五千八百萬元。增加乃主要由於寬頻用戶較去年增加約1.7%至超過十九萬六千二百戶，令光纖寬頻服務收入增加。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澳門的互聯網市場份額及寬頻市場滲透率分別約為97.1%(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6.9%)及89.9%(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8.8%)。

### 國際電信業務

國際電信業務收入包括話音業務、訊息服務(包括短信)及「DataMall自由行」業務收入，按年增加39.8%或港幣七億零六百萬萬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話音業務收入為港幣十一億七千九百萬元，較去年增加港幣一億七千二百萬元或17.1%。受企業訊息傳遞要求增長所帶動，訊息服務收入較去年增加86.6%或港幣五億八千四百萬元至港幣十二億五千八百萬元。

為遏止COVID-19疫情蔓延，全球多國政府(包括中國、新加坡及日本)在國內頒佈封城措施。這些措施限制了二零二零年出國商務旅行或旅遊的人數，因此，「DataMall自由行」業務收入較去年減少港幣五千萬元至港幣四千四百萬元。

### 企業業務

企業業務收入由去年的港幣三十億八千八百萬元增加4.5%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港幣三十二億二千七百萬元。增加乃主要由於澳門的政府、度假村及其他企業項目收入及專線服務收入增加，以及東南亞和中國內地的企業業務持續增長。

### 固網話音業務

與全球固網長途電話話音量不斷下降以及住宅固網線路減少的趨勢相符，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固網話音業務收入按年減少15.6%至港幣一億九千萬元。

## 財務回顧

### 年內業績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按年增加港幣二千一百萬元或2.1%至港幣十億二千三百萬元，乃主要由於下列因素的綜合影響：

#### 收入

集團電信服務收入為港幣七十九億七千八百萬元，較去年上升7.9%。年內，總收入(包括銷售移動電話手機及設備收入)為港幣八十九億二千三百萬元，按年減少1.0%，乃由於電信服務收入增加被銷售移動電話手機及設備收入下降所抵銷。

#### 投資物業重估(虧損)/收益

本集團持有的物業的若干樓層出租予第三方及本集團的一家聯屬公司。該等出租樓層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本集團的獨立測量師重新估值，錄得重估虧損港幣四百萬元(二零一九年：重估收益港幣一千八百萬元)。

#### 銷售及服務成本

銷售及服務成本包括提供電信服務成本及移動電話手機及設備銷售成本。與電信服務收入的上升相符，銷售及服務成本為港幣五十億四千萬元，較去年增加港幣七千九百萬元或1.6%。

#### 折舊及攤銷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折舊及攤銷開支合共為港幣九億一千五百萬元，較去年增加港幣一百萬元。

#### 員工成本

年內，員工成本為港幣九億八千二百萬元，按年減少6.3%或港幣六千六百萬元。減少乃由於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及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減少合共港幣二千三百萬元，以及已收取或應收取的多項政府工資補貼為港幣四千二百萬元(二零一九年：無)。

#### 其他營運費用

本集團已加強實施節約成本措施的力度，使其他營運費用較去年減少16.8%或港幣九千三百萬元至港幣四億六千二百萬元。

####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較去年減少13.2%或港幣四千五百萬元，主要由於在二零一九年底及年內償還銀行貸款以及年內的整體銀行借貸利率下降。本集團的實際浮動年利率由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3.0%下降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5%。

#### 所得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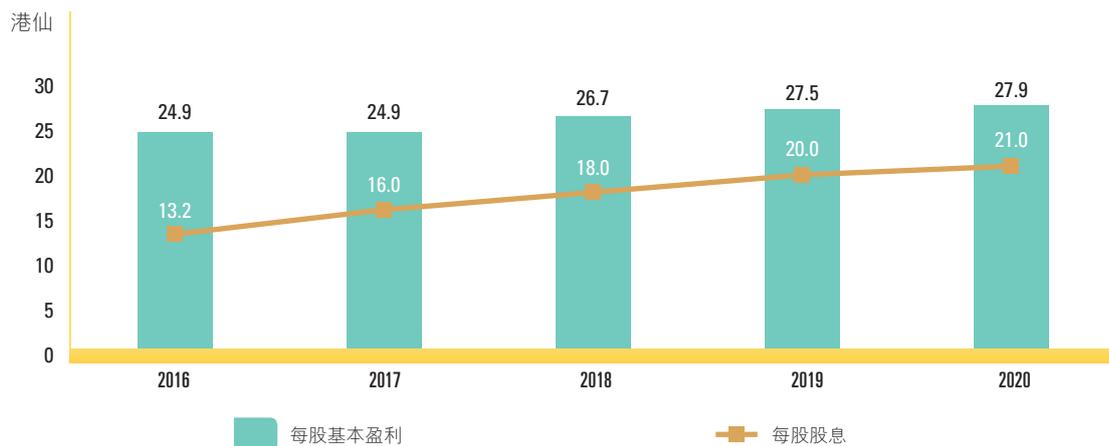
年內所得稅為港幣二億二千四百萬元，較去年減少港幣五百萬元。尚不包括財務成本、稅項超額撥備或撥備不足以及產生及撥回過往年度之暫時差異，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實際稅率分別為14.6%及14.1%。

## 財務回顧

### 每股盈利及股息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基本盈利及每股經攤薄盈利均為約27.9港仙，較去年分別上升1.5%及1.8%。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建議向股東派發末期股息每股16.0港仙。連同於二零二零年九月派發的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5.0港仙，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股息總額將按年增加5.0%至21.0港仙。



### 現金流量

港幣百萬元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增加／(減少)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b>現金來源：</b>				
業務經營的現金流入	<b>2,542</b>	2,417	125	5.2%
其他現金流入	<b>28</b>	196	(168)	(85.7%)
<b>小計</b>	<b>2,570</b>	2,613	(43)	(1.6%)
<b>現金支出：</b>				
淨資本開支*	<b>(787)</b>	(480)	307	64.0%
已付權益股東及非控股權益股息	<b>(743)</b>	(703)	40	5.7%
已付租賃租金之資本及利息部分	<b>(164)</b>	(180)	(16)	(8.9%)
已付借貸成本	<b>(280)</b>	(317)	(37)	(11.7%)
借貸現金流出淨額	<b>(407)</b>	(665)	(258)	(38.8%)
<b>小計</b>	<b>(2,381)</b>	(2,345)	36	1.5%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b>	<b>189</b>	268	(79)	(29.5%)

\* 包括本年及以前年度未支付之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付款，及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本集團自業務經營產生現金流入港幣二十五億四千二百萬元，現金支出主要包括資本開支、貸款淨額及還款、租賃付款以及股息分派。總括而言，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現金流入淨額港幣一億八千九百萬元。

## 財務回顧

### 資本開支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總資本開支為港幣八億四千四百萬元。年內，本集團於5G投資港幣四億二千七百萬元，因擴展本集團的數據中心產生裝修成本港幣一億一千四百萬元，餘下資本開支則用於網絡系統升級及擴展。

###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未償付資本承擔為港幣三億零一百萬元，主要為發展5G、發展數據中心、系統升級、網絡的建設成本以及其他尚未交付本集團的電信設備。在該等資本承擔中，未償付的已訂約資本承擔為港幣一億二千一百萬元，已批准但未訂約的資本承擔則為港幣一億八千萬。

## 風險管理

根據董事會的指示，本集團已建立了覆蓋各業務板塊的風險管理體系，以監察、評估及管理本集團業務活動中面對的各種風險。

根據企業管治架構，本集團的風險管理系統包含「四個層面」及「三道防線」。「四個層面」為(i)董事會、(ii)企業管理、(iii)本集團的職能管理及營運單位，及(iv)職能管理及營運單位轄下的重要職位。「三道防線」為(i)本集團職能管理及營運單位組成的第一道防線、(ii)本集團風險管理職能組成的第二道防線，及(iii)本集團內部審核職能組成的第三道防線。

### 財務風險

本集團財務部門的主要職責之一是管理本集團的財務風險。為達到高度的財務控制與現金管理效率的平衡，本集團屬下個別營運單位負責其自身的現金管理，並由總公司密切監控。此外，融資活動的決策均集中在總公司層面進行。

#### 1. 債務與槓桿

由於本集團的淨借貸減少至港幣四十三億四千九百萬元，淨資本負債比率由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35%減少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31%。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總借貸及淨借貸如下：

港幣百萬元等值	幣值							總額
	港幣	美元	新加坡元	澳門幣	人民幣	歐元	其他	
總借貸	1,707	3,639	425	97	-	-	-	<b>5,868</b>
減：現金及銀行存款	(453)	(361)	(93)	(197)	(274)	(47)	(94)	<b>(1,519)</b>
<b>淨借貸／(現金)</b>	<b>1,254</b>	<b>3,278</b>	<b>332</b>	<b>(100)</b>	<b>(274)</b>	<b>(47)</b>	<b>(94)</b>	<b>4,349</b>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淨資本負債比率如下：

港幣百萬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總借貸	<b>5,868</b>	6,278
減：現金及銀行存款	<b>(1,519)</b>	(1,313)
淨借貸	<b>4,349</b>	4,965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b>9,751</b>	9,376
<b>資本總額</b>	<b>14,100</b>	14,341
<b>淨資本負債比率</b>	<b>31%</b>	35%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總借貸為港幣五十八億六千八百萬元，其中港幣二億四千萬元將於未來一年到期，抵銷現金及銀行存款港幣十五億一千九百萬元。

## 風險管理

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總借貸的到期情況如下：

港幣百萬元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總額
銀行及其他借貸	240	449	569	1,114	–	<b>2,372</b>
四億五千萬美元6.1% 擔保債券	–	–	–	–	3,496	<b>3,496</b>
	<b>240</b>	<b>449</b>	<b>569</b>	<b>1,114</b>	<b>3,496</b>	<b>5,868</b>

本集團的總借貸減少至港幣五十八億六千八百萬元，主要由於年內提早償還銀行貸款港幣五億四千九百萬元，部分跌幅被以發展澳門5G及新加坡業務增長而新增的銀行貸款所抵銷。

#### 備用融資來源

本集團致力將現金結餘及未提取的銀行信貸額維持在合理水平，以滿足未來一年的債務償還及資本開支需求。

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結餘足以償還未來一年的總借貸未付金額港幣二億四千萬元及滿足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一億二千一百萬元的已訂約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備用貿易信貸額為港幣四億九千六百萬元。港幣八千七百萬元已提取，用於向客戶／澳門政府提供履約擔保、向電信運營商支付的成本提供擔保及其他。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港幣一千一百萬元的已提取金額需以抵押存款作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融資種類概列如下：

港幣百萬元	備用財務 信貸總額	已提取金額	未提取信貸額
<b>銀行及其他借貸</b>			
– 獲承諾融資：			
定期貸款	2,575	2,284	291
– 非承諾融資：			
短期信貸額	474	21	453
	3,049	2,305	744
<b>擔保債券 – 獲承諾融資</b>			
四億五千萬美元6.1%擔保債券	3,510	3,510	–
<b>貿易信貸額 – 非承諾融資</b>	496	87	409
<b>總額</b>	<b>7,055</b>	<b>5,902</b>	<b>1,153</b>

## 風險管理

### 2.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屬下每一個營運單位負責其自身的現金管理，包括其現金盈餘的預定短期投資。籌措貸款以應付預期現金需求，則必須經本公司財務委員會或董事會批准。本集團的政策是定期監察其流動資金的需求及其借貸契約的合規情況，確保其維持充裕現金儲備及向各大財務機構取得的承諾信貸融資額度，足以應付長短期流動資金需求。

為盡量降低再融資風險，本集團已從資本市場借入長期借貸及分期償還的定期貸款，以滿足資金需求。此舉確保本集團可運用審慎的流動性風險管理方法。

本集團管理層詳細計劃並定期審閱現金流量，以致本集團可滿足其融資需求。本集團來自經營業務強勁的現金流量以滿足短期及長期的流動資金需求。

### 3. 貸款契約

獲承諾銀行融通包含與金融機構訂立借貸安排常見的若干契約、承諾、財務契約、控制權變動條款及／或常見違約事件。倘若本集團違反有關契約或出現任何違約事件，已提取的融通須按要求償還。本集團定期監察遵守契約的情況。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遵守相關銀行融通之契約。

### 4.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5. 履約保證、擔保及抵押資產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履約保證及其他擔保如下：

港幣百萬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向澳門政府及其他客戶所提供的履約保證	83	93
其他擔保	4	5
<b>總額</b>	<b>87</b>	<b>98</b>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九百萬元的銀行存款(二零一九年：港幣九百萬元的銀行存款及港幣一百萬元的使用權資產)已抵押作為本集團獲取部分融資之擔保。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五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CITIC Telecom International Finance Limited發行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五日到期的四億五千萬美元(約相當於港幣三十五億一千萬元)十二年期擔保債券(「擔保債券」)，擔保債券按年利率6.1%計息。擔保債券已由本公司作出無條件及不可撤回的擔保。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為其附屬公司向金融機構以不同形式取得的融資額度所提供的擔保為港幣六億七千二百萬元(二零一九年：港幣八億一千一百萬元)。

澳門電訊有限公司(「澳門電訊」)的部分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指定作為提供公共電信服務的基本基礎設施。這些資產須在合理補償下與其他持牌電信運營商或澳門政府共享，或在特許合同終止後，轉讓予澳門政府。

## 風險管理

### 6.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市場利率變動而波動的風險。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源自長期借貸。以浮動利率及固定利率計息的借貸分別使本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及公平價值利率風險。本集團按照界定的政策管理其利率風險，並進行定期檢討，以在考慮到切合其目前業務組合的浮動利率／固定利率組合前提下，在將本集團整體融資成本減至最低及管理利率重大波動之間取得平衡。

利率風險以定息借貸進行管理，或如需要，透過使用利率掉期進行管理。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約61.7%（二零一九年：約58.0%）的借貸以固定利率計息。年內，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利率掉期安排。

#### 平均借貸利率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下為包含交易成本攤銷在內的平均借貸利率：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定息借貸利率	5.9%	5.9%
浮息借貸利率	1.5%	3.0%
平均借貸利率	4.2%	4.7%

### 7. 外幣風險

本集團所承受的貨幣風險主要源於以外幣計價的應收款、應付款及現金結餘的買賣交易。所指外幣是與這些交易有關的業務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本集團屬下公司營運的主要地點位於香港及澳門，其功能貨幣為港幣或澳門幣。

本集團大部分收入及銷售及服務成本均以美元、澳門幣、港幣、人民幣及新加坡元計值。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及交易主要以美元、澳門幣、港幣、人民幣及新加坡元計值。由於港幣與美元掛鈎，而澳門幣亦與港幣掛鈎，故此港幣、美元及澳門幣之間不會對本集團帶來重大貨幣風險。儘管管理層認為本集團並無承受重大的貨幣風險，本集團仍將繼續密切監察所有可能影響匯率風險的情況，並在必要時訂立對沖安排，以降低任何重大匯率波動的風險。

### 8. 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貿易應收賬款及合同資產。管理層已設有信貸政策，並會持續監控此等信貸風險。

所有超出若干信貸金額的客戶需要進行個別信貸評估。該等評估集中於客戶過往到期付款的記錄及現時的付款能力，並考慮客戶特有的賬目資料以及客戶營運所在經濟環境的相關資料。該等貿易應收賬款的到期日由發票日期起計7日至180日。貿易應收賬款及合同資產的虧損撥備是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計量。

本集團五大客戶的貿易應收賬款及合同資產令信貸風險較為集中。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五大客戶的貿易應收賬款及合同資產分別佔本集團貿易應收賬款及合同資產總額約23.2%及35.3%。本集團已經及將會持續監察貿易應收賬款及合同資產的結餘所面臨的信貸風險。

## 風險管理

### 9. 交易對手風險

本集團因現金及銀行存款而產生的信貸風險有限，因為本集團主要與在著名信貸評級公司(如穆迪投資者服務、標準普爾及惠譽國際)獲得良好信貸評級從事融資活動的公司，或香港、澳門及中國內地發鈔銀行，或其關聯公司進行交易。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上述機構的現金結餘為港幣十四億八千二百萬元(二零一九年：港幣十二億八千五百萬元)，佔本集團現金及銀行存款總額約97.6%(二零一九年：約97.9%)。為取得本集團營運的靈活性及減低現金及銀行存款產生的信貸風險之間的平衡，本集團有預先制定的政策及定期檢討其餘現金組合。本集團在此方面面臨較低的信貸風險。

### 經濟環境

本集團的主要設施及營運位於香港及澳門，其大部分收入分別源自香港、澳門及中國內地。因此，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取決於香港、澳門及中國內地的經濟。香港及澳門的經濟受中國內地及亞太區的發展大幅影響。中國內地經濟或會經歷負增長，而其他地區的經濟亦可能惡化。業務活動縮減，加上國際旅遊數目減少使漫遊服務需求下降，導致進出中國內地的電話量減少，此情況經已及可能會繼續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負面影響。由於旅遊業和博彩業是澳門經濟的支柱，旅遊業和博彩業在澳門的表現下滑可能對澳門電訊的移動通訊業務產生負面影響。

本集團的重大業務橫跨亞太地區。然而，該等地區亦受全球經濟放緩的不利影響，倘全球經濟持續放緩，或會對本集團於該等地區的現有營運及擴展計劃造成不利影響。

### 營運風險

本集團提供互聯互通服務、移動增值服務及數據服務，該等服務對其客戶的營運至關重要。本集團的系統結構對能否及時及高效地處理龐大交易量而言屬不可或缺。澳門電訊提供移動、固網話音及寬頻服務，該等服務視乎其網絡表現。

如出現(其中包括)以下情況，本集團或會遭遇系統及服務故障或受阻，或其他營運問題：

- 電腦軟件或硬件或設施及連接受損或故障；
- 系統出現數據處理錯誤；
- 電腦病毒或軟件缺陷；
- 物理或電子侵入、蓄意毀壞、意圖破壞行為及類似事件；及
- 未能應對電信業的迅速科技轉變。

## 風險管理

倘本集團未能充分確保其網絡服務能持續高水平運作或在其他方面未能符合客戶期望，則：

- 可能面臨聲譽受損，從而可能對其吸引或挽留客戶使用現有服務的能力造成不利影響，亦可能使本集團難以推廣其現有或未來的服務；
- 可能根據合約或其他協議面臨重大損毀或客戶責任申索，包括須支付合約內有關服務水平規定的罰款；
- 澳門電訊可能被澳門監管機構施以罰款；
- 必須作出糾正舉措，或會導致營運開支或資本開支增加；
- 客戶或會減少使用服務；或
- 一份或多份重大合約可能被提早終止或不獲重續。

該等或其他後果將對本集團的收入及表現造成不利影響。

### 安全或私隱漏洞

本集團的系統或會受到物理侵入、電腦病毒或電腦駭客的攻擊或面臨類似破壞性問題。倘未經授權用戶進入本集團的數據庫，彼等或會盜用、公佈、刪除或修改本集團網絡內存放或傳輸的敏感資料，而合約規定本集團須將該等資料保密。

安全或私隱漏洞可導致服務受阻或服務質素下降。本集團的機密內部資料亦可能向未經授權人士披露，而該等人士或會使用有關資料損害本集團的利益。因此，本集團或需就相關糾正或預防措施花費龐大開支。此外，安全或私隱漏洞可損害本集團的聲譽，使客戶減少使用有關服務，從而損害本集團的收入及業務前景。在私隱保障方面，我們面臨政府和行業團體的期望不斷變化，包括對數據的可用性和使用、遵守國際框架(如《通用數據保障條例》(「GDPR」)和數據洩露通報)等問題。違反GDPR的制裁程度明顯高於以前的法規，如果發生違規行為，可能會導致巨額罰款。

另外，倘本集團的系統被駭客入侵，導致收費系統未能察覺用量傳輸，本集團的收入或會受未能察覺的使用量的不利影響。此外，未經授權駭客入侵行為造成話務量上升，或會使本集團的傳送網絡速度減慢或負荷過重，從而對本集團向付費客戶提供的整體服務質素造成不利影響。

### 競爭市場

本集團營運所在的市場競爭激烈。倘未能於產品規格、服務質素、可靠性或價格方面有效競爭，或會對本集團造成不利影響。

- 香港及中國的電信業逐漸開放，或會繼續吸引本地及外國公司入行，擴闊市場上的電信服務種類，使行業的整體競爭水平上升。
- 澳門的電信市場正逐步開放。此外，澳門政府將會發出第五代移動通信服務(5G)網絡營運牌照，但各本地的流動通訊商亦有機會獲發5G網絡營運牌照。故預期現有市場參與者及新市場參與者均可能使競爭加劇，而競爭加劇或會對澳門電訊的經營表現造成不利影響，從而影響業務價值。

## 風險管理

- 其他電信服務供應商的技術及業務模式因應技術發展而作出迅速轉變或會使競爭加劇，亦會使本集團現有的技術、產品或服務過時，或導致本集團喪失市場份額。
- 新技術、新服務及產品以及新業務模式(包括即時語音及訊息服務等OTT產品)迅速發展，或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競爭加劇可導致本集團產品價格下降、利潤率收窄及市場份額流失。

## 其他外部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 1. 法律及法規的影響

本集團面臨不同國家及地區的地方業務風險。該等風險或會對本集團於相關市場的財務狀況、營運及業務前景造成重大影響。本集團現時或日後在全球不同國家及地區的投資或會不時的受當地、國家或國際的政治、社會、法律、稅項、監管及環境規定的變動影響。此外，如新政府政策或措施對財務、稅項、監管、環境或其他方面帶來變動，或會影響競爭力，從而導致額外或不可預見的營運開支及資本開支，對本集團投資的整體回報帶來風險，以及延誤或妨礙其業務營運，如此將對收入及溢利造成不利影響。

### 2. 新訂會計準則的影響

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不時頒佈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由於會計準則不斷演進，香港會計師公會於日後可能進一步頒佈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如本集團須採納新訂會計政策，可能會對其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造成重大影響。

### 3. 自然災害或事件以及恐怖主義

本集團數據中心及基礎設施(尤其是與本集團網絡服務據點、海底電纜連接、國際私人專線、本地專線、交換器或其他連接本集團與客戶的線路有關者)的完整性對本集團提供服務而言極為重要。倘數據中心或基礎設施出現損害或損毀，本集團未必有足夠備系統或設施接收、處理及/或傳輸數據。電力中斷、自然災害(如火災、地震、風暴、暴雨、洪水及颱風)、網絡軟件缺陷、破壞行為、電信故障(如傳輸線折斷或其他類似事件)或會引致有關損害或損毀，從而對客戶連接至本集團樞紐的能力造成不利影響。倘出現該損害或損毀，本集團或需花費龐大支出維修或更換數據中心及/或其他基礎設施。因數據中心及/或其他基礎設施的損害或損毀而導致本集團營運受阻，可損害本集團的聲譽，使客戶減少使用本集團的服務，如此或會損害本集團的收入及業務前景。

新冠狀病毒肺炎爆發嚴重地挑戰公共衛生和經濟，將增加經濟持續收縮的風險。毫無疑問，疫情持續擴散將對集團在亞太地區的業務或運營構成挑戰。這可能導致客戶減少使用本集團服務。

本集團整體致力持續改善其風險監察及管理機制，以在所有層級實施風險識別及評估、加強主要項目及關鍵業務的風險評估及監察，以及管理交易對手信貸風險。本集團利用場外監察、實地視察及評估潛在風險的其他方法全面瞭解其附屬公司的營運、財務狀況及主要業務進展。透過風險報告中的薄弱環節及潛在風險，本集團監督及實施風險管理及控制措施，以改善本集團內的全面風險管理慣例及舉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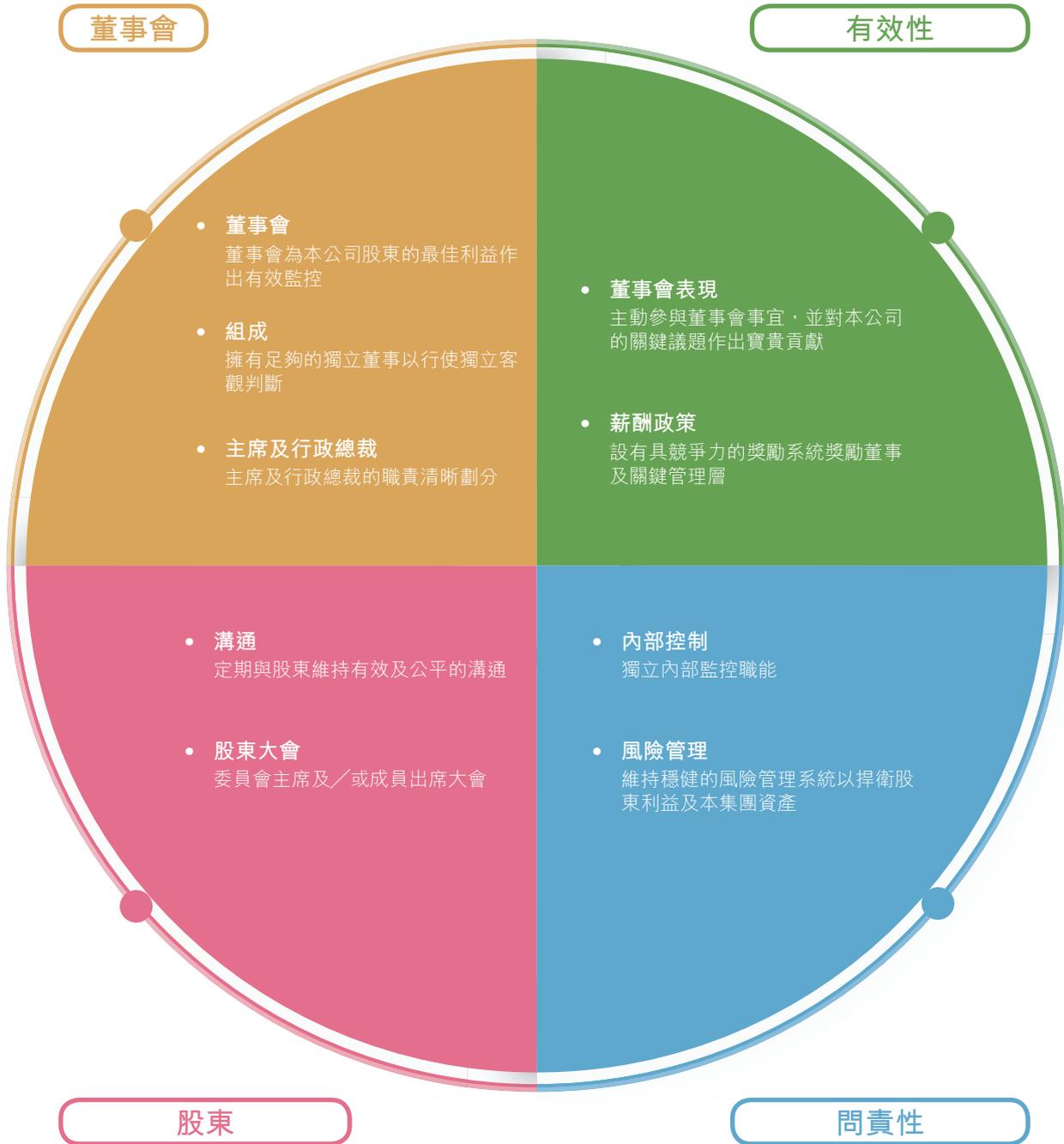
## 五年概覽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港幣百萬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百萬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百萬元	二零一九年 港幣百萬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百萬元
<b>資產及負債</b>					
投資物業	635	686	629	648	<b>639</b>
物業、廠房及設備	2,554	2,626	2,767	2,435	<b>2,705</b>
使用權資產	-	-	-	695	<b>706</b>
無形資產	1,879	1,722	1,554	1,385	<b>1,219</b>
商譽	9,597	9,729	9,718	9,713	<b>9,733</b>
合營企業權益	7	6	9	9	<b>9</b>
非即期合同資產	-	-	41	36	<b>31</b>
非即期其他應收賬款及訂金	199	208	120	112	<b>181</b>
遞延稅項資產	86	81	68	66	<b>77</b>
流動資產淨值	1,243	1,289	912	1,027	<b>816</b>
界定福利公積金淨負債	(113)	(68)	(99)	(60)	<b>(29)</b>
遞延稅項負債	(249)	(245)	(248)	(233)	<b>(226)</b>
其他非即期負債	(7,938)	(7,604)	(6,575)	(6,408)	<b>(6,052)</b>
<b>資產淨值</b>	<b>7,900</b>	<b>8,430</b>	<b>8,896</b>	<b>9,425</b>	<b>9,809</b>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4,263	4,280	4,403	4,628	<b>4,646</b>
儲備	3,608	4,116	4,452	4,748	<b>5,105</b>
<b>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額</b>	<b>7,871</b>	<b>8,396</b>	<b>8,855</b>	<b>9,376</b>	<b>9,751</b>
非控股權益	29	34	41	49	<b>58</b>
<b>權益總額</b>	<b>7,900</b>	<b>8,430</b>	<b>8,896</b>	<b>9,425</b>	<b>9,809</b>
<b>淨借貸</b>					
總借貸 <sup>1</sup>	7,901	7,826	6,857	6,278	<b>5,868</b>
減：現金及銀行存款	(1,459)	(1,636)	(1,049)	(1,313)	<b>(1,519)</b>
<b>淨借貸</b>	<b>6,442</b>	<b>6,190</b>	<b>5,808</b>	<b>4,965</b>	<b>4,349</b>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港幣百萬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百萬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百萬元	二零一九年 港幣百萬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百萬元
<b>業績</b>					
收入	7,699	7,451	9,464	9,014	<b>8,923</b>
除稅前溢利	1,028	1,061	1,141	1,249	<b>1,263</b>
所得稅	(165)	(165)	(173)	(229)	<b>(224)</b>
<b>年度溢利</b>	<b>863</b>	<b>896</b>	<b>968</b>	<b>1,020</b>	<b>1,039</b>
<b>應佔溢利：</b>					
本公司股東	850	881	951	1,002	<b>1,023</b>
非控股權益	13	15	17	18	<b>16</b>
<b>年度溢利</b>	<b>863</b>	<b>896</b>	<b>968</b>	<b>1,020</b>	<b>1,039</b>
<b>每股基本盈利(港仙)</b>	<b>24.9</b>	<b>24.9</b>	<b>26.7</b>	<b>27.5</b>	<b>27.9</b>
<b>每股經攤薄盈利(港仙)</b>	<b>24.7</b>	<b>24.8</b>	<b>26.7</b>	<b>27.4</b>	<b>27.9</b>
<b>每股股息</b>					
中期股息(港仙)	2.85	3.00	4.00	5.00	<b>5.00</b>
末期股息(港仙)	10.35	13.00	14.00	15.00	<b>16.00</b>
<b>每股股息總額(港仙)</b>	<b>13.20</b>	<b>16.00</b>	<b>18.00</b>	<b>20.00</b>	<b>21.00</b>

<sup>1</sup> 總借貸包括即期及非即期銀行及其他借貸。

# 企業管治

## 關鍵企業管治績效概覽



## 企業管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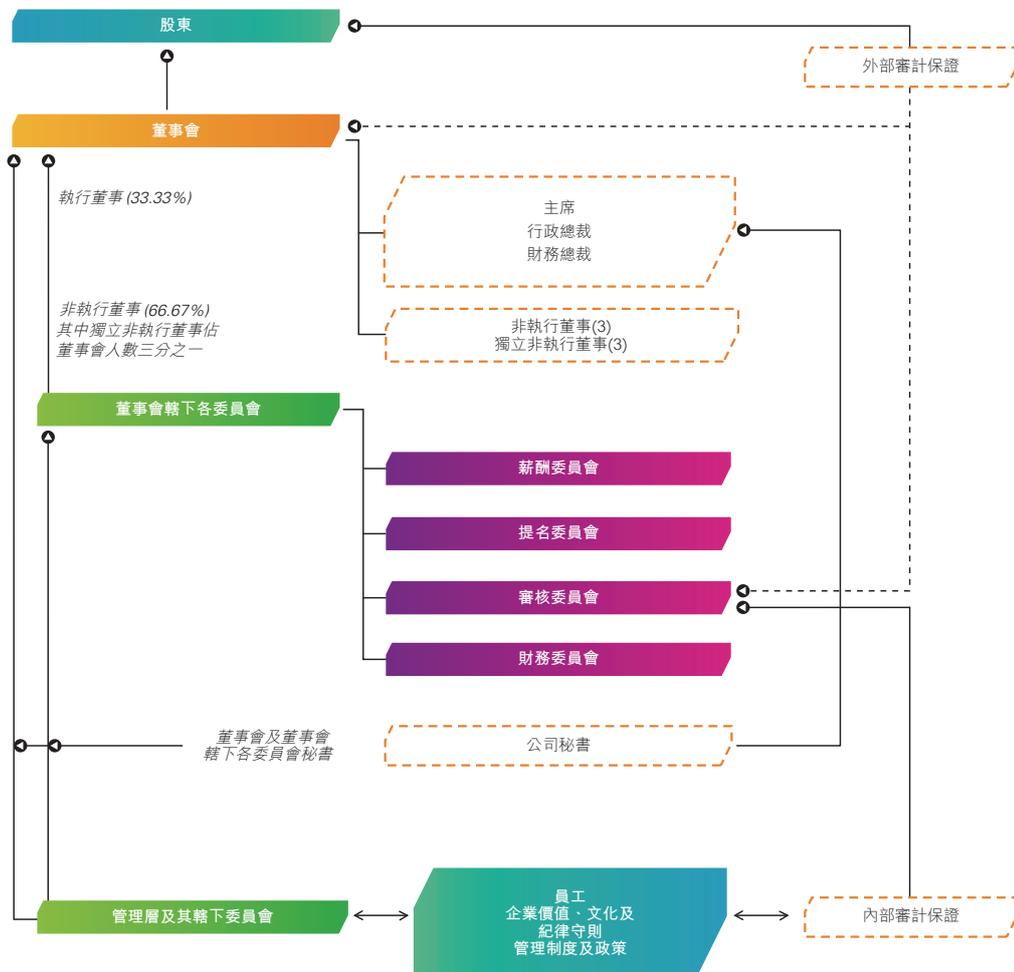
###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維持卓越的企業管治水平。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操守對增加投資者信心及保障股東權益極為重要。我們重視員工、紀律守則、公司政策及規章，並以此作為我們企業管治常規的基礎。我們重視經營業務所在國家及地方的法律、規則及法規。我們極為關注員工的職業安全和健康，確保他們在健康及安全的環境下工作。我們致力為本公司的可持續發展作出貢獻，尤其着重對股東及持份者的問責性。

本報告說明本公司如何於日常工作中實施企業管治常規。於二零二零年期間，本公司已全面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守則」）的適用守則條文。

展望將來，我們將持續不斷檢討集團的管治常規，以確保其貫徹執行，並不斷改進以符合企業管治的最新發展趨勢。

### 企業管治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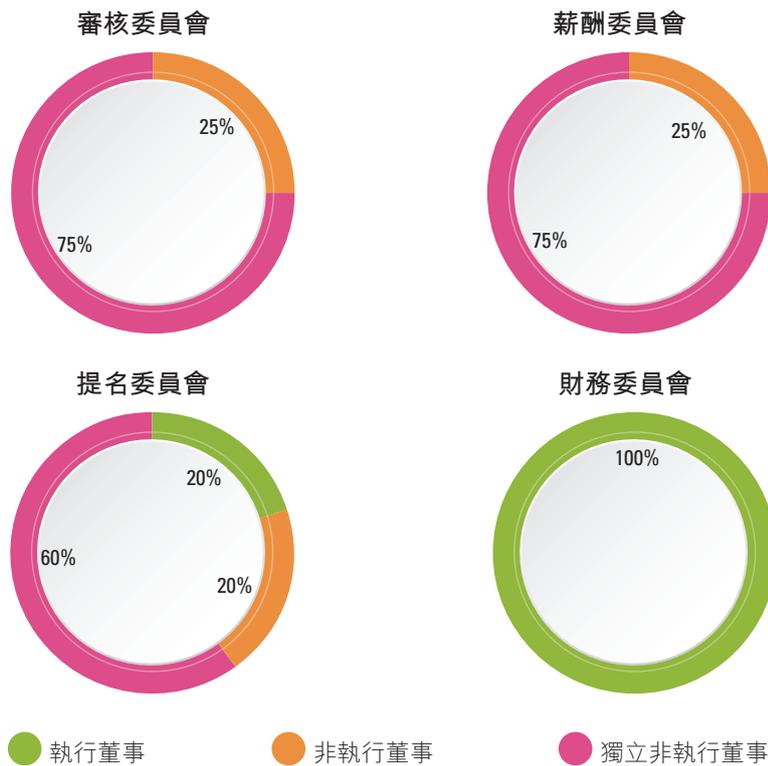
## 企業管治

### 董事會

#### 董事會的關鍵特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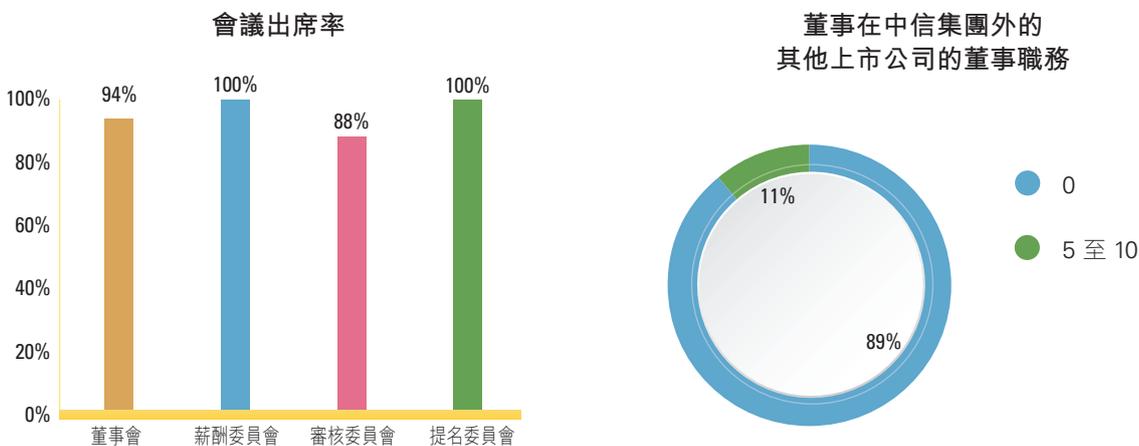
##### 獨立性

本公司重視董事會及所有轄下委員會的獨立性及客觀性。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三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全體董事會成員各盡其職，共同審慎監督本公司的業務及發展。



##### 承擔

本公司重視董事對本公司及董事會的承擔程度。每名董事積極參與董事會及轄下委員會會議，均錄得高出席率。大多數董事並無於中信集團外的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各董事可投放充足時間於本公司及密切監察本公司的業務。



## 企業管治

## 會議出席率

下表概述董事出席二零二零年舉行的董事會及轄下委員會會議以及股東大會的情況：

✓ 出席                      ✕ 缺席                      - 不適用

	已舉行的會議／出席情況				
	董事會 (總數：4)	薪酬委員會 (總數：1)	審核委員會 (總數：2)	提名委員會 (總數：1)	股東大會 (附註2) (總數：1)
<b>執行董事</b>					
辛悅江先生－主席	✓✓✓✓	-	--	✓	✓
蔡大為先生－行政總裁	✓✓✓✓	-	--	-	✓
李炳智先生－財務總裁	✓✓✓✓	-	✓✓ <sup>附註1</sup>	-	✓
<b>非執行董事</b>					
劉正均先生	✓✓✕✓	-	--	-	✓
劉基輔先生	✓✓✓✓	✓	--	✓	✓
費怡平先生	✓✓✕✓	-	✓✕	-	✓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劉立清先生	✓✓✓✓	✓	✓✓	✓	✓
左迅生先生	✓✓✓✓	✓	✓✓	✓	✓
林耀堅先生	✓✓✓✓	✓	✓✓	✓	✓

附註：

1. 李炳智先生亦以本公司財務總裁身份列席審核委員會會議。
2.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亦出席了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三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

## 企業管治

### 全面問責

董事會成員須為本公司締造良好業績及長遠持續的發展，並為此向股東承擔個別及共同責任。董事會審批有關本公司業務策略、政策及計劃的事宜，並就此提供指引，而日常的業務運作則授權管理層處理。董事會須對股東負責。在履行其企業責任時，本公司每名董事均須以本公司的股東利益為依歸，克盡其職追求卓越成績，並按法規所要求的技能，謹慎盡忠和勤勉地履行其董事誠信責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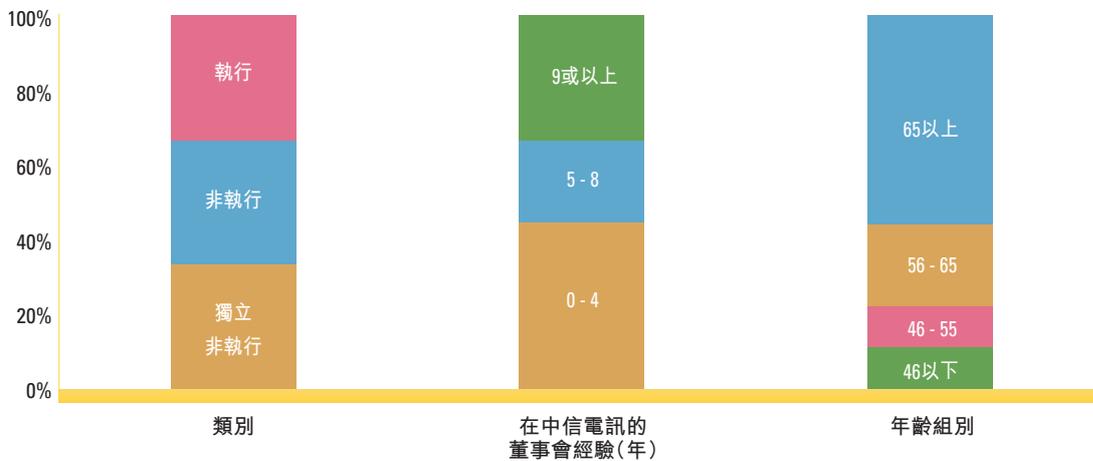
年內，董事會已對其表現進行自我評估，並檢討董事履行其責任所作出的貢獻。董事會認為，所有董事已對本集團的事務投入足夠時間及關注，而董事會整體有效運作。

### 董事會的組成、多元化及平衡

本公司相信，各方面的多元化(包括經驗及專長)可為本公司帶來高水平的企業管治，透徹了解本公司的業務及行業。本公司持續提倡及支持董事會及本集團內的多元化及平衡。董事會成員不同的技能、經驗、多元化的觀點與角度，均有利於本公司的業務。

董事會現由三名執行董事及六名非執行董事組成。在六名非執行董事中，三名為上市規則所界定的獨立人士。董事擁有多元化學術背景，包括電信、工學、會計、經濟、工商行政及管理。各董事的簡歷刊載於本年報第66頁至第68頁。本公司認為，董事會具備本集團業務所需的適當技能、經驗及多元化觀點。

董事會多元化統計



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人數三分之一，而非執行董事則佔董事會人數超過一半。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有關獨立性的指引(「獨立性指引」)，確認其獨立性。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屬獨立人士。

## 企業管治

各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書。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所有由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或作為增添董事會成員的董事，須於本公司隨後的股東大會上重選。另外，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的董事(或若董事人數並非三之倍數，則以最接近三分之一之數目為準)必須退任，因此，每位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須每三年至少輪值告退一次。退任董事均符合資格膺選連任，彼等須先獲股東投票贊成重選方可連任。本公司將就重選每一名董事提呈獨立的決議案。

於二零二零年年內，林振輝博士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而蔡大為先生獲委接替其職務，自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八日起生效。因此，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蔡先生已於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上獲重選為董事。

此外，劉正均先生辭任為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而王國權先生獲委接替其空缺，自二零二一年三月四日起生效。

王國權先生是在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後才獲董事會委任為本公司董事，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王先生的任期至本公司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舉行當日為止，並符合資格於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劉立清先生於二零零七年三月起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服務本公司逾九年，並將於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並符合資格及已表示願意膺選連任。提名委員會認為彼之長期服務將不會影響彼作出獨立判斷，並獲信納彼具備持續履行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所須的特質、品格及經驗。經考慮上述因素以及劉先生根據獨立性指引對其獨立性作出的確認，董事會認為儘管劉先生服務本公司多年，仍屬獨立人士，並應於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根據守則，重選劉先生一事須以獨立決議案形式於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審議通過。

### 董事會的角色

- 釐定本公司的整體策略
- 監察獲授權的董事委員會的表現
- 訂立戰略性願景及長期目標
- 檢討管理層表現
- 監督本集團的風險及內部監控

## 企業管治

### 董事會的責任及授權

董事會共同釐定本公司的整體策略，監察集團業績表現及相關風險和內部監控制度，以達致本集團的策略目標。有關本集團的日常管理則授權執行董事或負責各分部及職能的高級管理人員處理，之後彼等須向董事會匯報。保留予董事會的職能及授權予管理人員的職能會作定期檢討。所有董事會成員有權個別及單獨接觸高級管理人員，並獲得有關本集團經營及業務發展的全面及適時的資料，包括關於重大事項的報告及建議。所有董事會成員均獲提供有關本集團業務營運的月度資訊更新。如董事認為需要尋求獨立的專業意見，公司將按董事要求安排獨立的專業意見。

董事會已將部分職能授權予董事會轄下各委員會，有關詳情載於下文。特定保留予董事會決定的事項包括審批財務報表、股息政策、會計政策的重大變更、重大合約、公司秘書及外聘核數師等委聘的變更、董事會轄下各委員會的職權範圍，以及主要公司政策。

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定期召開會議，檢討集團的業務表現及作出財務及營運上的決策，從而落實執行董事會所批准的策略及計劃。此外，由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組成的風險管理委員會定期召開會議，討論集團的風險管理。本公司亦成立了資本開支評審委員會，由本公司的行政總裁及財務總裁評核管理層提出的資本投資建議，確保所提交的投資建議在商業及策略上皆符合本集團的最佳利益。

本公司已為其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安排董事及行政人員責任保險。

董事會轄下各委員會於年內的職責、成員、出席率及活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第46頁至第56頁。

### 董事會會議及出席率

董事會定期舉行會議檢討本集團的財務及營運表現，並商討未來策略。於二零二零年，本公司定期舉行了四次董事會會議。在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會審閱的重大事項包括(其中包括)本集團的年度及中期財務報表、年度預算、分派末期及中期股息的建議、年度報告及中期報告以及風險管理報告。所有董事至少14天前獲知會召開所有定期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並有機會將擬討論事項列入會議議程。每次定期舉行的董事會會議的議程及董事會文件均於會議日期多於3天前送交全體董事。董事會的所有會議紀錄均由本公司的公司秘書保管，以備董事查閱。

各董事於二零二零年出席董事會會議的出席記錄載於本年報第47頁的圖表。

### 主席及行政總裁

辛悅江先生擔任本公司主席。林振輝博士辭任本公司行政總裁，而蔡大為先生獲委接替其職務，自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八日起生效。主席及行政總裁各有界定的個別職責。主席主要負責領導董事會，使董事會有效運作，確保董事會及時處理所有關鍵及適當事項，為本集團提供策略性指引，並肩負確保集團制定良好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的首要責任。行政總裁則負責本集團日常管理及有效地實施本集團的企業策略及政策。彼等各自的任務及職責均以書面形式列出，並已獲董事會批准及採納。

## 企業管治

### 董事持續專業發展計劃

所有新委任的董事均獲提供必要的入職培訓及資料，確保其對本集團的營運及業務以及其於相關條例、法例、規則及法規下的責任有適當程度的了解。

董事培訓屬持續過程。年內，董事獲提供有關本集團表現、狀況及前景的月度更新資料，以便董事會整體及各董事可履行其職務。此外，本公司鼓勵所有董事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及重溫其知識及技能。年內，本公司亦分別安排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及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公司董事舉行共兩次簡介會。本公司亦不時向董事提供上市規則以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的最新發展概況，以確保董事遵守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並提升其對良好企業管治常規的意識。董事會已審閱於年內向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提供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根據本公司所保存有關董事參與持續專業發展計劃的記錄，下列為董事於年內接受培訓的概要：

董事	持續專業發展計劃類別
<b>執行董事</b>	
辛悅江先生	A, B, C
林振輝博士(自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八日起辭任)	C
蔡大為先生(自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八日起獲委任)	A, B, C
李炳智先生	A, B, C
<b>非執行董事</b>	
劉正均先生	A, B, C
劉基輔先生	A, B, C
費怡平先生	A, B, C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劉立清先生	A, B, C
左迅生先生	A, B, C
林耀堅先生	A, B, C

附註：

- A: 出席專業簡介會、研討會、網絡視頻研討會及／或使用網上學習資源
- B: 閱讀有關上市規則最新發展、其他適用的監管規定、營商環境以及經濟趨勢及發展等的資料與更新資料
- C: 閱讀有關本集團表現、狀況及前景的月度資訊更新

## 企業管治

### 董事會轄下委員會

董事委員會	結構	成員
薪酬委員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四名成員：全部均為非執行董事</li> <li>四名成員中，三名(包括薪酬委員會主席)為獨立非執行董事</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劉立清先生(主席)</li> <li>劉基輔先生</li> <li>左迅生先生</li> <li>林耀堅先生</li> </ul>
審核委員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四名成員：全部均為非執行董事</li> <li>四名成員中，三名(包括審核委員會主席)為獨立非執行董事</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林耀堅先生(主席)</li> <li>費怡平先生</li> <li>劉立清先生</li> <li>左迅生先生</li> </ul>
提名委員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五名成員</li> <li>五名成員中，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辛悅江先生(主席)</li> <li>劉基輔先生</li> <li>劉立清先生</li> <li>左迅生先生</li> <li>林耀堅先生</li> </ul>
財務委員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三名成員</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辛悅江先生</li> <li>蔡大為先生</li> <li>李炳智先生</li> </ul>

董事會已委任若干委員會以執行董事會職能。董事會轄下各委員會均獲得足夠資源，以執行其具體任務。董事會轄下各委員會的個別任務、職責及活動列載如下：

####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任務是釐定及檢討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組合，包括薪金、花紅、購股權及其他計劃等。薪酬委員會檢討及審批管理層的薪酬建議時，會參考董事會訂定的企業目標及宗旨，並考慮其他可供比較的公司所支付的薪金、管理層須投放在集團業務的時間、責任及其他集團公司的受僱條件，務使管理層的激勵計劃符合股東的利益。

委員會現時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非執行董事組成。委員會主席是獨立非執行董事劉立清先生。本公司的公司秘書擔任委員會的秘書。各會議的會議紀錄均於會議後的合理時間內送交委員會成員。其職權範圍的全文可於本公司網頁(www.citictel.com)及聯交所網頁查閱。

## 企業管治

下列為年內薪酬委員會的成員組成及委員會成員出席會議的情況：

成員	出席率／會議次數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劉立清先生－主席	1/1
左迅生先生	1/1
林耀堅先生	1/1
<b>非執行董事</b>	
劉基輔先生	1/1

年內，薪酬委員會舉行了一次會議。薪酬委員會檢討了薪酬政策及審批(其中包括)一般員工的薪金及花紅。並無董事參與討論關於其本身的薪酬。薪酬委員會已就涉及一般員工的薪酬福利建議與本公司主席進行溝通。

本公司薪酬政策詳情載列於本年報第99頁的「可持續發展報告」內，董事酬金及退休福利分別於本年報第163頁至第164頁及第187頁至第191頁披露。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於本年報第80頁至第82頁及第192頁至第194頁披露。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付予本公司董事的薪酬已具名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7。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付予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已按薪酬等級載列如下：

####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高級管理人員(董事除外)的薪酬

薪酬總額範圍－二零二零年	行政人員數目
港幣3,000,000元或以下	3
港幣3,000,001元－港幣6,000,000元	1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審閱本集團的財務資料，監察外部審計的成效及對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的委任、薪酬、聘任條款及其獨立性進行監督。審核委員會亦負責檢討財務匯報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包括內部審計職能以及對員工提出有關財務匯報及其他事宜的舉報之處置安排。董事會亦將若干企業管治監督功能授權予審核委員會，其中包括檢討及監察本公司關於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政策及常規、本公司的紀律守則，以及本公司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與遵守守則的情況及企業管治報告披露資料的合規性等。本委員會權限、角色及責任的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網頁([www.citictel.com](http://www.citictel.com))及聯交所網頁查閱。

審核委員會現時由具備有關專業資格及專門知識的一名非執行董事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委員會主席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林耀堅先生。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出任本委員會的秘書。本委員會獲得充足資源以取得所需獨立法律或專業意見。

## 企業管治

審核委員會每年至少舉行兩次會議。財務總裁、外聘核數師及內部審計師均會出席會議，參與討論以及回答委員會成員提出的詢問。在審核委員會邀請下，其他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亦可出席有關會議。

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二零年舉行了兩次會議。會議議程及隨附的委員會文件均於每次會議日期多於3天前送交委員會成員。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和外聘核數師討論關鍵審計事項及外聘核數師所執行的相關程序，其概要載列於下表。有關外聘核數師所執行的程序的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的第122頁至第124頁。

關鍵審計事項	審核委員會如何處理該事項
商譽之減值評估	審核委員會考慮商譽之減值評估所用的方法、估計及假設。  審核委員會信納所採用的方法、估計及假設被視為合適。
收入確認	審核委員會考慮集團的收入確認政策及內部監控措施，並信納集團有足夠內部監控措施確保收入確認的準確、存在及完整性。  於二零二零年期間，審核委員會信納主要內部監控措施均有效實施。

本公司的公司秘書編製審核委員會的詳盡會議紀錄，包括討論的詳情及達成的決議。會議紀錄的草稿及最終稿於每次會議後的合理時間內送交全體委員會成員。

下列為年內審核委員會的成員組成及委員會成員出席會議的情況：

成員	出席率／會議次數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林耀堅先生－主席	2/2
劉立清先生	2/2
左迅生先生	2/2
<b>非執行董事</b>	
費怡平先生	1/2

## 企業管治

於二零二零年，審核委員會審議了(其中包括)外聘核數師的建議核數費用；與外聘核數師討論其獨立性、審核的性質及範圍；向董事會提呈前審閱本集團中期及年度財務報表，尤其是審閱有關會計判斷性的內容；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及審閱內部審計計劃、結果及管理層的回覆；檢討本集團對於守則內守則條文之恪守程度；向董事會提呈予以批准前審閱風險管理報告及舉報政策的修訂。審核委員會審視集團可持續發展報告，確保報告的合規性。審核委員會建議董事會採納二零二零年的中期及年度財務報表。審核委員會亦有履行其職權範圍所載的企業管治職責。

###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獲董事會授權制定董事提名政策、訂立提名程序，以及甄選和推薦董事候選人所採用的程序及準則。提名委員會亦負責審閱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多元性。其職權範圍的全文可於本公司網頁([www.citictel.com](http://www.citictel.com))及聯交所網頁查閱。

本公司的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載列公司為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而採取的方針，其中涵蓋董事會各成員所具備不同的技能、經驗及背景、地區及行業經驗、種族、性別、知識及服務年資，以及其他特質，並加以善用。在組成最理想的董事會時，將考慮上述各方面的差異，而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且顧及到董事會整體的職能可有效發揮。最終決定將基於客觀條件並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後作出。本公司深信，成員多元化可提高董事會的績效、促進有效的決策，以及嚴謹的企業管治和監察。提名委員會亦會監察政策的實行，並按照政策的規定，向董事會匯報達致成員多元化的可計量目標有否達成。

提名委員會現時由五名成員組成，大多數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委員會主席由董事會主席出任。本公司的公司秘書擔任提名委員會的秘書。各會議的會議紀錄均於會議後的合理時間內送交提名委員會成員。

於二零二零年，提名委員會舉行了一次會議及通過了一份書面決議案。下列為年內提名委員會的成員組成及委員會成員出席會議的情況：

成員及出席率	
成員	出席率／會議次數
<b>執行董事</b>	
辛悅江先生－主席	1/1
<b>非執行董事</b>	
劉基輔先生	1/1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劉立清先生	1/1
左迅生先生	1/1
林耀堅先生	1/1

## 企業管治

於二零二零年，提名委員會審閱了董事提名政策。提名委員會亦評核了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並同時就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退任董事的事宜向董事會作出建議。有關建議乃顧及到董事會整體的職能可有效發揮，並經考量董事會的組成、董事提名政策以及本公司的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後作出。相關提名委員會成員已於考慮其提名的委員會議案上放棄投票。年內，提名委員會檢討了集團管理層的組成，同時檢討了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成員多元化，且商討有關可計量目標，包括知識、合適專業資格、相關商業背景及經驗、技能、相關管理專長，並同意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可計量目標已經達成，有助推動本公司的企業策略及業務發展。

### 財務委員會

董事會授權財務委員會設立或重續財務和信貸安排，以及進行財務和信貸交易(包括貸款、存款、商業票據、匯票及外匯等)。

財務委員會現由三名執行董事(即辛悅江先生、蔡大為先生及李炳智先生)組成。於二零二零年，財務委員會合共通過了數份書面決議，審批開立或註銷銀行戶口及本公司的財務交易，如接受銀行提供之信貸融資。

## 問責及審核

### 財務匯報

董事會確知財務資料完整性的重要性，並須負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公司條例》」)編製財務報表，藉以真實及公平地反映集團的財務狀況及其財務表現及現金流。在提呈財務資料、股價敏感公告及規例規定的其他財務披露時，董事會致力向股東及其他持份者適時地對本集團的業績、現況及前景作出平衡及容易理解的評核。因此，已選用適當的會計政策及貫徹地應用，而管理人員所作出關於財務匯報的判斷及估算均屬審慎及合理。在採納財務報表及相關會計政策前，相關財務資料均經外聘核數師及管理層討論，然後提交審核委員會審閱。

董事會認為採用於年內生效之相關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構成重大影響，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a)及1(c)。

就外聘核數師對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的責任已載於本年報第121頁至第127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 外聘核數師及其酬金

外聘核數師對管理人員呈述的財務資料提供客觀評核，並視為確保有效企業管治的重要元素之一。自二零一九年開始，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及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羅兵咸永道」)獲聘任為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審核委員會檢討及監督其獨立性及審核程序，包括其審核範圍、審核費用、非審核服務及其委任及續聘。

## 企業管治

年內，羅兵咸永道向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提供審核服務所收取的費用約為港幣6,000,000元。此外，羅兵咸永道提供非審核服務所收取的費用約為港幣3,000,000元。而非審核服務主要包括稅務服務、中期審閱、諮詢及其他專業服務。年內，本集團的其他核數師就提供審核服務及非審核服務分別收取的費用約為港幣2,000,000元和少於港幣1,000,000元。

###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是企業管治的重要部份。董事會負責確保制訂及維持合適及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並持續監察有關系統，而管理層則確保於主要業務程序妥善實施足夠及有效的營運控制，並定期檢討及更新。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旨在提高營運成效與效率，確保資產不會被擅用及未經授權處理，維持恰當的會計記錄及真實公平的財務報表，並同時遵守相關的法律及法規。它會就是否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但非絕對的確定，並會管理而非消除與業務活動有關的風險。

###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特點

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以「美國反舞弊性財務報告委員會發起組織」(「COSO」)發佈的《企業風險管理—整合框架》的核心理念為指導原則，依據五部委(中國財政部、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審計署、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及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於二零零八年頒佈的《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以及相關配套指引及國家相關政策制度，開展風險管理系統設立的相關工作。

集團的風險管理通過設定適當的風險胃納、維持理想的風險水平及最重要的主動管理風險，促進本集團業務發展及營運。集團各業務單位在其日常業務過程中採納企業風險管理框架。該框架為各業務單位提供簡單而有效的管理程序，用作辨識和檢討風險，對風險定出優先次序以分配資源作出相應風險管理。

### 主要風險的管理程序

集團採取主動的措施，辨識、評估和管理來自經常性和增長業務，以及經常轉變的營商環境下所產生的主要風險。管理層制定各種風險管理策略，以辨識、評估及減低各種風險，包括戰略、市場、財務、法律以及運營等風險。

本集團已制訂《風險管理政策》，其載有協助本集團各營運單位及各個部門推行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工作的指引及程序。所有風險均按輕重排序，並根據風險胃納程度，結合考慮風險的可能性和後果來確定處理方法。在考慮已制定的風險控制措施後，按已辨識的風險的可能性及風險事件的後果，對每項風險進行評估。各業務單位訂立本身的安排，實施與集團風險管理政策相符的風險管理程序，並把已辨識的風險記錄在定期檢討的風險登記冊中。

集團亦定期檢視及評估整體業務風險，集團管理層每半年向審核委員會提交有關本集團的風險檢視工作的書面報告；而且集團管理層亦每年呈報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有效性的報告書。

## 企業管治

此外，本公司已建立風險預警機制，讓本集團可儘早識別及評估新出現的風險及源於內部或外部因素的重大變動，以採取及時行動。當察覺出現潛在風險及預期對任何業務領域產生重大影響時，風險責任人須及時向相應風險監督者提示及報告。

有關本集團的主要風險，可參閱本年報第36頁至第42頁「風險管理」一節。

本集團已評估的主要風險因素如下：

風險因素	對集團之影響	風險應對措施
市況競爭激烈	電信科技日新月異，降低了入行門檻，提高了行業的競爭水平。市況競爭加劇的效應(包括集團產品及服務的收入及利潤下降)或會對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致力提倡利用新科技將現有服務發展及轉型為新服務。</li> <li>• 與行業龍頭合作，為客戶提供新服務。</li> <li>• 積極監察市場狀況，促進本集團的業務策略以及新業務發展狀況。</li> </ul>
主要監管轉變	監管或政策變動(如開放電信市場、降價、降低流量配額、私隱政策等)或會直接影響我們的策略及業務模式，增加複雜性，並且可能持續對本集團的盈利能力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積極與相關監管持份者及政策制定者發展及維繫關係，以盡量減低政策及監管決策的潛在不利影響。</li> <li>• 與持份者(包括客戶、政府及監管機關)就公司及企業策略建立清晰、具透明度且及時的溝通，務求明白他們的看法，並維持良好關係。</li> </ul>
網絡安全	隨著信息科技出現及其應用越趨普及，網絡攻擊的頻率及強度日漸加劇。本集團的重要信息資產在數碼世界面臨威脅、損毀或未經授權存取的風險。任何系統故障或安全漏洞均可能對集團及客戶的數據及信息的完整性、準確性及保密性造成不利影響。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持續檢討及更新網絡的安全控制，尤其在發生全球勒索軟件及其他網絡罪行的時候。</li> <li>• 向所有員工提供有關數據安全及私隱意識的培訓。</li> <li>• 在組織內進行定期的網絡安全演練，測試員工的合規及警覺程度。</li> </ul>

## 企業管治

風險因素	對集團之影響	風險應對措施
業務恢復力	本集團確保主要程序、系統及人員的恢復力及持續性的能力面臨多項威脅，包括極端天氣狀況、自然災害、恐怖襲擊等。該等事件可能危害本集團的收入及前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維持業務能力、制訂策略及計劃，以預防、應對及恢復關鍵網絡／業務的中斷。</li> <li>與我們現有的外部供應商合作，改善科技資產生命週期的管理及恢復力。</li> </ul>
利率風險	本集團因長期借貸的利率變動而面臨利率風險。本集團或會受全球信貸市場現行利率變動所影響。倘與本集團借貸貨幣有關的利率增加，本集團的融資成本將上升，從而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進行定期檢討，在考慮到切合本集團目前業務組合的浮動利率／固定利率組合前提下，將本集團整體融資成本減至最低及管理利率重大波動之間取得平衡。</li> </ul>
新冠狀病毒肺炎爆發	疫情爆發將威脅我們員工和客戶的健康，並可能影響客戶減少使用本集團的服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採取預防措施(例如定期消毒，穿戴預防裝備等)，以維護我們員工和客戶的健康。</li> <li>利用集團的災難恢復服務和遠程訪問解決方案來協助企業客戶做好抗疫工作，這既符合我們的企業社會責任，同時亦可培養客戶使用有關服務的習慣。</li> </ul>

## 企業管治

###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成效的監察

董事會負責評估及釐定集團願意承擔的風險性質及程度，並確保集團建立及維持合適而有效的風險管理系統，以達致集團的策略性目標。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會監察集團的風險、並監督風險管理系統的設計及營運效益。

年內，審核委員會代表董事會評估本公司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的效能，有關已進行的主要內部監控檢討概述如下：

- 管理層已評估及考慮內部審核、風險管理、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人員之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是否充足。
- 管理層已定期參照COSO企業風險管理框架的五項要素評估風險及內部監控。已歸納檢討結果，並向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提交報告。
- 審核委員會定期審閱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運作有效性的內部審核結果及意見，並向董事會作出匯報。

董事會及管理層將透過於集團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架構設置充足有效的管控，並確保有關管控符合上市規則及本集團業務所在司法地區的其他法律或監管要求，以提升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

### 內部審核

中信泰富有限公司審計部繼續為本集團進行內部審核工作。審計部持續地及有系統地對本集團內營業單位及職能部門進行獨立的內部審核，而對個別營業單位或職能部門進行檢討的頻率則在評估所涉及的風險後釐定。審核委員會每年批核內部審核計劃。審計部可在不受限制的情況下審查業務運作的每個環節，需要時可直接聯絡各階層管理人員，包括本公司的主席及審核委員會主席。審計部會定期根據經批准的內部審核計劃提交報告予審核委員會審閱。審計部匯報的關注事項，管理層會採取合適的改善措施來進行監控。年內，審計部與一間業內著名的會計師事務所以合作方式，完成集團一家主要附屬公司的內部審核工作，從而提升內部審核價值。

## 企業管治

### 企業道德操守

#### 紀律守則

本集團訂立「紀律守則」，為員工界定操守標準及平等僱用政策，以確保業務上奉行最高的操守標準。本集團定期於新員工的迎新培訓內為員工進行「紀律守則」的簡介。本公司亦會上載有關守則至本公司內聯網以供閱覽。審核委員會至少每年一次收取有關「紀律守則」的執行及合規情況的報告。

#### 舉報政策

本集團認為舉報渠道為有效的途徑以發現經營單位或職能部門可能存在不當行為或欺詐風險，並鼓勵員工提出舉報。本公司亦已設有舉報政策，列出指導本集團董事及僱員以公平及正確方式舉報欺詐、貪污或不當行為案件的準則及程序，本公司亦會不時審閱該政策。

按照舉報政策，舉報人士可以電郵或郵寄方式把舉報事宜向內部監控部主管提出；或以書面方式向本公司主席或審核委員會主席提出。所收到的舉報必須記錄在案，本集團並會就其真實性、重要性及可驗證性作出評估，以釐定該事宜是否有合理依據需要作進一步調查。內部監控部主管(涉及舉報事宜或有利益衝突者除外)將會跟進並直接向本公司主席匯報調查工作。

#### 內幕消息／股價敏感資料

有關處理及發放內幕消息／股價敏感資料之程序及內部監控，本公司知悉在《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及上市規則項下的責任，並因應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刊發之《內幕消息披露指引》而制訂了內幕消息／股價敏感資料的披露政策。

#### 董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於二零二零年期間，所有董事均已完全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標準。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個別董事持有本公司證券權益的詳情已載於本年報第81頁及第83頁的「董事會報告」內。

#### 良好僱傭行為

本公司在香港遵從了香港僱主聯合會所制定之良好僱傭行為指引，確保符合法例要求、不存在歧視情況、以及切實推行專業僱傭實務。

## 企業管治

### 與股東的溝通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有效溝通極為重要，藉以讓股東對本集團業績作出清晰評估，以及向董事會問責。下列為本公司與股東溝通的主要方式：

#### 於公司網頁的資料披露

本公司會以最全面及適時的方式向所有希望獲得本公司資料的人士披露與集團有關的所有重要資料。本公司的網頁(www.citictel.com)可提供有關本集團的活動及企業事宜的重要資料(如致股東的年度報告及中期報告、公告、業務發展及營運、企業管治常規及其他資料等)，以供股東及其他持份者查閱。

於二零二零年，本公司就(其中包括)若干關連交易發出了公告，有關公告可於本公司網頁(www.citictel.com)瀏覽。

#### 股息政策

視乎本公司可動用的現金及可分派儲備、本集團的投資要求以及本集團的現金流量及營運資金需求，董事目前擬宣派及建議派付不少於該財政年度止在日常業務所得純利30%(如有)的股息。

#### 股東大會

本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為董事會直接與股東溝通提供了一個實用的平台。本公司將於股東大會上就每項實質上不同的議題提呈獨立決議案。

#### 按股數投票

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提呈表決的決議案(會議程序及行政事宜除外)，將會按股數投票的方式進行。於每次股東大會開始時，將會向股東說明按股數投票的程序，亦會回答股東提出與投票程序有關的問題。而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的結果會於同日分別登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的網頁。

####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了解本身須向持有權益的人士闡述其業務狀況及回應彼等的提問。本公司適時接待及造訪投資者，藉以闡釋本集團的業務。此外，本公司會迅速地解答公眾人士及個別股東提出的問題。在任何情況下，本公司將採取審慎態度以確保不會選擇性地披露任何影響股價的資料。倘本公司經由聯交所網站發出公告，相同資料將可於本公司網頁(www.citictel.com)內查閱。

## 企業管治

### 股東權利

下文為本公司股東若干權利的概要，此乃根據守則的強制披露規定須予披露的：

#### 召開股東大會

佔全體有權在股東大會上表決的股東的總表決權最少5%的股東可根據《公司條例》第566條提出要求召開股東大會。

該要求一

- (a) 須述明有待在有關大會上處理的事務的一般性質；
- (b) 可包含可在該大會上恰當地動議並擬在該大會上動議的決議的文本；
- (c) 可包含若干份格式相近的文件；
- (d) 可採用印刷本形式或電子形式送交本公司註冊辦事處（香港新界葵涌葵福路九十三號中信電訊大廈二十五樓）或以電子郵件發送至contact@citicel.com，並註明「公司秘書」收；及
- (e) 須經提出該要求的人認證。

根據《公司條例》第567條，董事須於他們受到該規定所規限的日期後的21日內召開股東大會。而該大會須在召開該大會的通知發出日期後的28日內舉行。若董事沒有按照要求召開大會，則要求召開該大會的股東，或佔全體該等股東的總表決權過半數的股東，可根據《公司條例》第568條自行召開股東大會。但該大會須在有關董事受到召開大會的規定所規限的日期後的3個月內召開。

#### 將股東的查詢送達董事會的程序

股東可隨時以書面形式經本公司的公司秘書轉交彼等的查詢及關注事項予董事會，本公司的公司秘書的聯絡詳情如下：

公司秘書

中信國際電訊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新界葵涌葵福路九十三號中信電訊大廈二十五樓

電郵：contact@citicel.com

電話：+852 2377 8888

傳真：+852 2918 4838

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將轉交股東的查詢及關注事項予董事會及／或有關的董事會委員會（若適當），以便回覆股東的提問。

## 企業管治

### 將股東的建議提呈予股東大會的程序

- 傳閱股東週年大會的決議

股東在符合下列條件的情況下可根據《公司條例》第615條，提出要求傳閱股東週年大會的決議：

- 佔全體有權在該要求所關乎的股東週年大會上，就該決議表決的股東的總表決權最少2.5%的股東；或
- 最少50名有權在該要求所關乎的股東週年大會上就該決議表決的股東。

該要求 —

- 可採用印刷本形式或電子形式送交本公司註冊辦事處(香港新界葵涌葵福路九十三號中信電訊大廈二十五樓)或以電子郵件發送至contact@citictel.com，並註明「公司秘書」收；
- 須指出有待發出通知所關乎的決議；
- 須經提出該要求的人認證；及
- 須於該要求所關乎的股東週年大會舉行前的6個星期之前；或(如在上述時間之後送抵本公司)該股東週年大會的通知發出之時送抵本公司。

- 在股東週年大會或股東大會上傳閱陳述書

股東可根據《公司條例》第580條，要求本公司向有權收到股東大會通知的股東，傳閱字數不多於1,000字的陳述書，關於有待在該股東大會上處理的、某被提出的決議所述的事宜或其他有待在該股東大會上處理的事務，如股東符合下列條件：

- 佔全體有相關表決權利的股東的總表決權最少2.5%的股東；或
- 最少50名有相關表決權利(按《公司條例》第580(4)條之定義)的股東。

該要求 —

- 可採用印刷本形式或電子形式送交本公司註冊辦事處(香港新界葵涌葵福路九十三號中信電訊大廈二十五樓)或以電子郵件發送至contact@citictel.com，並註明「公司秘書」收；
- 須指出將予傳閱的陳述書；
- 須經提出該要求的人認證；及
- 須於該要求所關乎的股東大會舉行前最少7日送抵本公司。

## 企業管治

- 提薦人選參選董事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第108條規定，除於股東大會上退任之董事以外，除非獲董事會推選，否則並無任何人士符合資格於任何股東大會上被選為董事，惟倘本公司已接獲股東有意於會上提名相關人士參選之書面通知，及獲提名人士表示願意參選之書面通知則作別論。遞交有關通知之期限至少7日，由不早於寄發有關該選舉的股東大會之通知後翌日起，至該會議召開前至少7日止。該書面通知書必須按上市規則第13.51(2)條的規定述明該人士的詳細個人履歷。

### 憲章

於二零二零年，本公司的憲章並無任何變動。

### 不競爭承諾

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股份」)已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一日以本公司為受益人，簽訂一份不競爭契據(「不競爭承諾」)，詳情載於本公司的招股章程內，其主要內容為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期間，倘中信股份及／或其聯繫人士根據上市規則被視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則(i)中信股份將不會，並將促使其附屬公司不會從事在全球提供電信樞紐服務(「受限制活動」)或任何與受限制活動可能構成競爭的其他業務；及(ii)倘中信股份獲得任何投資機會，可參與任何獨立第三方從事的受限制活動，中信股份將盡力促使向本集團提呈該投資機會，而本集團將就此擁有優先選擇權。

中信股份已審閱其本身及其附屬公司的業務，並確認其業務與受限制活動不構成競爭。而年內，中信股份並無獲得任何獨立第三方從事受限制活動的投資機會。中信股份已向本公司發出確認函，確認已全面遵守不競爭承諾的條款。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該確認函，並認為中信股份已遵守有關條款。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 董事

#### 執行董事

#^ 辛悅江先生，72歲，自二零零九年三月十九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的主席。彼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加盟本公司擔任執行董事、董事會副主席。辛先生亦為本公司附屬公司澳門電訊有限公司(「澳門電訊」)及中信國際電訊(信息技術)有限公司(「CPC」)之主席。辛先生先後於中國航空工程學院及中央財經大學畢業，並獲中國社會科學院研究生院頒授的經濟管理專業碩士學位。辛先生長期在國家科技資訊和經濟管理部門任職，並先後在多間大型企業擔任高管、研究員及總工程師，曾任中國網通(香港)運營有限公司高級副總裁及高級顧問。辛先生參加過多項國家重點工程規劃設計及建設管理工作，具有豐富的科技資訊、經營管理及資本運作等方面的知識和經驗。辛先生自一九八五年以來，多次參加出國考察，在拓展與海外企業合作、技術交流、新產品研發及市場推廣應用等方面積累了豐富的經驗。辛先生長期研究企業內部管理和企業文化理念，並關注西方經濟的特點和國外企業管理方式和經驗，因此在企業經營管理方面具有豐厚建樹。

^ 蔡大為先生，44歲，自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八日起成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彼亦為CPC及中企網絡通信技術有限公司(「中企通信」，本公司附屬公司)之副董事長、本公司在澳門電訊董事會的公司代表。蔡先生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加盟本公司。彼自二零一五年七月成為公司管理層成員，並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任命為本公司之副總裁，負責商業運營、商業和管理信息系統、數據中心業務和物業管理等多方面工作。蔡先生於二零一三年六月至二零一九年一月期間，為澳門電訊之董事，廣泛參與澳門電訊的管理和創新發展。蔡先生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加盟本公司北美團隊，並由同年五月開始出任本公司的北美地區總裁。蔡先生於一九九八年取得北京郵電大學的電信工程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五年獲得對外經濟貿易大學工商管理碩士研究生學位。加盟本公司前，在一九九八年至二零零九年期間，蔡先生任職於中國電信集團有限公司及中國網絡通信集團公司，亦曾擔任中國網通(香港)運營有限公司副總裁。蔡先生至今擁有超過二十二年電信領域的實際工作經驗，在企業經營管理、通訊信息技術發展、新業務拓展、網絡運營管理等方面具有深刻的理解和建樹。

^ 李炳智先生，59歲，自二零一九年八月六日起成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及財務總裁。彼亦為澳門電訊之董事、CPC之董事兼行政總裁及中企通信之董事兼總裁。李先生於二零零一年加盟中信泰富有限公司(現稱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之公司，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亦為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中信集團」)之附屬公司)擔任電訊項目發展副總裁一職。李先生在二零零四年至二零一九年八月期間出任CPC首席財務官，並於二零零七年本集團收購CPC時調任本集團。李先生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ACCA)的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HKICPA)會員，並曾為美國華盛頓州專業會計師和美國會計師協會(AICPA)的會員。李先生於香港理工學院(現稱香港理工大學)取得會計專業文憑，並於英國華威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李先生於加入中信股份前，曾先後任職於Netalone.com Limited、香港電訊集團及安永國際會計師事務所，在香港財務及會計界擁有超過三十六年寶貴經驗。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 非執行董事

**王國權先生**，48歲，自二零二一年三月四日起成為本公司董事。彼現為中信集團副總經理，目前同時擔任中信股份和中國中信有限公司(中信集團的附屬公司)副總經理，以及亞洲衛星控股有限公司之董事局主席及非執行董事。王先生擁有中國人民大學商學院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王先生曾先後出任中國電信河北分公司副總經理、總經理及中國電信集團有限公司市場部總經理等職；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出任中國電信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並於二零一九年三月獲委任為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中國電信」，於聯交所上市)之執行副總裁，同年八月擔任中國電信之執行董事，直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止。王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五月至二零一九年八月期間曾擔任號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於中國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之董事。王先生具有豐富的管理及電信行業從業經驗。

<sup>△#</sup> **劉基輔先生**，77歲，自二零二零年十一月起成為本公司董事。彼亦為澳門電訊的監事會主席。劉先生為中信泰富有限公司(「中信泰富」，本公司之控股股東)、中信(香港集團)有限公司(「中信香港」)及中信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上述三家公司均為中信集團的附屬公司)之董事。劉先生曾擔任中信股份之執行董事。彼曾在中國社會科學院財貿經濟研究所工作，亦曾任中國光大(集團)總公司常務董事、中國光大旅遊總公司及中國平和進出口有限公司之董事長。

\* **費怡平先生**，57歲，自二零一六年六月起成為本公司董事。彼亦為中信泰富之董事兼首席財務官、中信香港之董事兼財務總監、中信泰富(中國)投資有限公司(中信泰富之附屬公司)之副董事長兼總裁、自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四日起出任先豐服務集團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上市)之非執行董事、虹智投資有限公司(中信集團之附屬公司)之執行董事兼總經理、大昌行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同系附屬公司，其股份已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日於聯交所撤銷上市)之董事、澳門電訊之董事、中信泰富有關特鋼、房地產、能源、醫療項目及中信股份涉及中澳鐵礦、房地產項目及中信股份持有麥當勞中國大陸及香港業務權益的一些成員公司(其中包括Grand Foods Holdings Limited)之董事，亦為Grand Foods Holdings Limited之審計、合規和風險管理委員會的主席。費先生亦曾於二零一零年一月至二零一三年二月期間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費先生畢業於北京科技大學，並獲英國愛丁堡大學頒授工商管理學碩士學位。費先生為澳洲會計師公會澳洲資深註冊會計師。彼在會計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逾二十四年之經驗。彼於一九九一年加入中信集團。於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八年期間，費先生最初擔任中信美國鋼鐵公司司庫及董事，其後出任中信美國集團之副總裁及中信集團駐紐約代表處之首席代表。彼於二零零八年返回中國，擔任中信集團財務部副主任。

### 獨立非執行董事

<sup>\*△#</sup> **劉立清先生**，80歲，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加盟本公司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先生是高級經濟師，一九六三年畢業於北京郵電大學工程經濟系。劉先生於一九九六年至一九九八年期間出任郵電部副部長，一九九八年三月至二零零三年四月為國家郵政局局長。劉先生亦曾於二零零三年後先後擔任過第十屆全國政協經濟委員會副主任、中法人壽保險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中國基本建設優化研究會副會長、中國通信學會名譽理事長，以及中國通信企業協會之會長及名譽會長等職，而現任中國通信企業協會高級顧問。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sup>Δ</sup># 左迅生先生，70歲，於二零一四年四月加盟本公司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零四年獲得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由一九九三年七月至一九九七年十月，左先生擔任原山東省濟南市電信局局長。由一九九七年十月至二零零零年五月，彼出任原山東省郵電管理局局長。其後於二零零零年五月至二零零二年四月，彼擔任原山東省電信公司總經理。

左先生由二零零二年四月至二零零八年五月，擔任中國網絡通信集團公司副總經理。自二零零四年七月擔任中國網通集團(香港)有限公司(「中國網通」)高級副總裁；自二零零五年十二月擔任中國網通首席運營官；在二零零六年五月至二零零八年十月期間擔任中國網通執行董事及首席執行官及自二零零八年五月至十月出任中國網通董事長。自二零零八年十月至二零一一年三月，左先生擔任中國聯合網絡通信集團有限公司副董事長及副總經理；中國聯合網絡通信有限公司董事及高級副總裁；及中國聯合網絡通信股份有限公司(於中國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董事。左先生亦在二零零八年十月至二零一一年三月期間擔任中國聯合網絡通信(香港)股份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上市)的執行董事。

此外，左先生自二零零七年七月至二零一一年十一月，曾擔任電訊盈科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上市)非執行董事兼副主席。左先生長期在電信業工作，具豐富的管理經驗。

\*<sup>Δ</sup># 林耀堅先生，66歲，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加盟本公司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先生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澳洲及新西蘭特許會計師公會和香港會計師公會的資深會員。彼在一九七五年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取得會計學高級文憑，並於二零零二年獲頒授香港理工大學榮譽院士。

林先生於會計、審核及業務諮詢方面擁有超過四十五年的經驗。林先生曾於一九九七年至二零零三年擔任聯交所上市委員會委員及財務匯報諮詢小組成員，於一九九四年至二零零九年擔任香港會計師公會委員會委員，及於一九九三年至二零一三年擔任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合夥人。林先生於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六年出任香港理工大學會計及金融學院的客席教授。

林先生現時為以下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i)環球數碼創意控股有限公司(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ii)春泉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春泉產業信託之管理人)；(iii)上海復旦張江生物醫藥股份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及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九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上市)；(iv)首長寶佳集團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v)中遠海運港口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vi)玖龍紙業(控股)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vii)縱橫遊控股有限公司(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viii)榮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及(ix)滔搏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林先生曾任維太創科控股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直至二零二零年十月三十一日。

\* 審核委員會成員

Δ 薪酬委員會成員

# 提名委員會成員

^ 財務委員會成員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 高級管理人員

**潘福禧先生**，55歲，本公司常務副總裁兼澳門電訊行政總裁及執行委員會主席。潘先生於一九八七年加入澳門電訊，自二零零七年起出任澳門電訊行政總裁至今，為澳門電訊的持續發展擔當了舉足輕重的角色。

潘先生銳意革新，致力推動「數碼澳門」的發展步伐，在潘先生的帶領下，澳門電訊多年來在瞬息萬變的市場中，一直保持著本地電訊業領導地位。潘先生高瞻遠矚，不遺餘力地推動澳門電訊革新三大網絡基礎建設，使澳門緊貼全球通訊技術發展尖端，為推動澳門建設智慧城市奠定重要基礎。

潘先生知人善任，多年來為澳門培育了一批又一批優秀的電訊業人才，團隊在潘先生開明的領導下不斷壯大，成為澳門電訊各部門的重要骨幹，使澳門電訊煥發強大的生命力，進一步促進澳門通訊業發展。

**張悅寬先生**，48歲，本公司副總裁。彼於二零零二年二月加盟本公司，當時主要負責企業內的產品營銷、開發和管理，並於二零零八年獲委任為本部技術總裁。張先生在一九九五年於加拿大京斯敦皇后大學取得電機工程學理學士學位；並分別於二零零六年和二零零一年完成了香港科技大學的行政管理文憑和財務分析學理學碩士課程。在其專業範疇上，彼於一九九九年獲授加拿大安大略省專業工程師牌照。在其他工作經驗方面，張先生曾於一九九六年至二零零二年期間在Nortel Networks Corporation多個部門任職，負責軟件設計、技術支援、銷售和營銷等工作。迄今，張先生於電信業已擁有約二十五年運營經驗。

他現時出任香港通訊業聯會(CAHK)副主席、香港互聯網註冊管理有限公司(HKIRC)一諮詢委員會成員(CAP)、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OFCA)一電訊規管事務諮詢委員會委員(TRAAC)及無線電頻譜及技術標準諮詢委員會委員(SSAC)，同時，彼被選為香港科技园公司(HKSTPC)籌劃的創業培育計劃，包括網動科技創業培育計劃(Incu-App)、科技創業培育計劃(Incu-Tech)及科技企業家計劃(STEP)的評審委員，旨在推動香港的網絡和流動數碼科技。彼亦為i3論壇的督導委員會會員，此會由固定和移動電訊運營商組成，代表全球超過100多個國家逾20億的零售客戶群組。彼亦曾為數碼港培育計劃的遴選委員會的成員。

**黃政華先生**，46歲，本公司副總裁。彼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加盟本公司出任中國業務部總監，主要負責本部中國市場及業務發展工作。黃先生為中企通信的董事。彼於一九九六年取得北京信息工程學院電信工程學士學位，及於二零零二年取得四川大學工程管理碩士學位。黃先生曾分別在中國不同電信及科技公司擔任管理職務，而加入本公司前，黃先生為中國網通(香港)運營有限公司擔任運營管理部總經理。黃先生迄今於電信業領域工作逾二十四年。

##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報告及經審核財務報表。

### 主要營業地點

中信國際電訊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是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及駐於香港的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新界葵涌葵福路九十三號中信電訊大廈二十五樓。

### 主要業務及業務回顧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而其主要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連同其他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4。香港《公司條例》附表5所規定的本公司業務之公平審閱及本集團業務的進一步討論及分析，包括本集團所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討論、在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終結後發生且會對本集團構成影響的重大事件(如有)，以及本集團業務日後的可能發展，分別載於本年報第12頁至第17頁、第20頁至第28頁、第29頁至第35頁及第36頁至第42頁的主席報告書、業務回顧、財務回顧及風險管理內。該討論構成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對本公司構成重大影響有關環保、僱員、客戶及供應商以及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之事宜分別載於本年報第36頁至第42頁、第44頁至第65頁及第89頁至第120頁的風險管理、企業管治及可持續發展報告內。

### 股息

董事會已宣派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中期股息每股5.0港仙(二零一九年：5.0港仙)，該等股息已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四日派付。董事會建議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四日，向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五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股東名冊上的股東派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16.0港仙(二零一九年：15.0港仙)，惟須於本公司在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四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本年度，主要客戶及供應商分別佔本集團銷售額及採購額的資料如下：

	佔本集團總額百分比	
	銷售額	採購額
最大客戶	4.6%	
五大客戶合計	16.0%	
最大供應商		16.3%
五大供應商合計		50.1%

就本公司董事所知，本公司董事、其緊密聯繫人或本公司任何股東(就本公司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超過5%者)於年內並無擁有此等主要客戶及供應商的任何權益。

### 慈善捐款

本集團年內的捐款約為港幣889,000元(二零一九年：港幣1,317,000元)。

## 董事會報告

### 董事

下列為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為止的在任董事：

辛悅江先生  
蔡大為先生(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八日獲委任)  
林振輝博士(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八日辭任)  
李炳智先生  
王國權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四日獲委任)  
劉正均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四日辭任)  
劉基輔先生  
費怡平先生  
劉立清先生  
左迅生先生  
林耀堅先生

自本公司上屆股東周年大會後，王國權先生獲董事會委任為本公司董事。因此，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95條，王先生的任期僅至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但合符資格膺選連任。

此外，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104(A)條，費怡平先生、劉立清先生及左迅生先生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彼等均合符資格並已表示願意膺選連任。劉立清先生自二零零七年三月起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並已服務本公司超過九年。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企業管治守則，其重選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以獨立決議案審批。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或自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起至本報告日期止期間出任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職位的所有董事姓名可於本公司網頁[www.citictel.com](http://www.citictel.com)查閱。

### 董事服務合約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屬下任何公司與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的本公司董事，並無簽訂僱主不可於一年內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予以終止的服務合約。

### 董事的彌償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本公司各董事有權就其於執行職務時或就此而可能承擔或引致之所有損失或責任，從本公司之資產中獲得賠償(僅當香港《公司條例》並無廢止該等條文)。就此，本公司已為其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安排董事及行政人員責任保險。

###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的權益

在年終或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其任何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並無訂立本公司董事於其中擁有重大權益的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

## 董事會報告

### 持續關連交易

下列為根據聯交所上市規則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內進行的須予披露持續關連交易：

1. 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五日，中企網絡通信技術有限公司(「中企通信」，為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並由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中信集團」)持有45.09%股權)與中信網絡有限公司(「中信網絡」)訂立電信服務協議(「電信服務協議」)，據此，中企通信委聘中信網絡為服務供應商，向中企通信提供多項電信服務(「電信服務」)，如租賃建立數據網絡所需的專線及機櫃，為期三年，自二零一六年八月七日起至二零一九年八月六日為止(首尾兩天包括在內)。

由於電信服務協議已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六日屆滿，故此中信網絡與中企通信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七日訂立補充協議(「補充協議」)，據此，中企通信繼續委聘中信網絡為服務供應商，向中企通信提供電信服務，為期三年，自二零一九年八月七日起至二零二零年八月六日止(首尾兩天包括在內)。

估計中企通信須向中信網絡支付基本服務月費約人民幣2,400,000元(約相當於港幣2,740,000元)，將按實際使用情況作出調整，並須每月支付。

補充協議項下交易的年度上限載列如下：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自二零二二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二二年 八月六日 止期間
人民幣(百萬元)	46.37	53.33	35.77
約相當於港幣(百萬元)	52.86	60.80	40.78

中信網絡為中信集團的非全資附屬公司，因而成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補充協議，中企通信已向中信網絡支付的服務費總額約為人民幣20,020,000元。

## 董事會報告

2. 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七日，中企通信與廣東盈通網絡投資有限公司(「廣東盈通網絡」)訂立一份服務協議(「2017 SDH服務協議」)，據此，中企通信委聘廣東盈通網絡作為服務供應商，向中企通信提供同步數字系列(「SDH」，一種數字通訊的技術)電路技術服務，例如租賃建立數據網絡所需的專線及機櫃(「SDH服務」)，為期三年，自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九日起至二零二零年二月十八日為止。

根據2017 SDH服務協議，每次服務訂單的服務費包括(i)一次性安裝費；及(ii)月度服務費，金額乃依據廣東盈通網絡按中企通信的業務需要所提供的SDH電路位置及帶寬釐定。

估計中企通信以每月預繳方式應付廣東盈通網絡的總基本服務月費約為人民幣603,000元(約相當於港幣675,000元)，惟須按實際用量予以調整。

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零年二月十八日止期間，根據2017 SDH服務協議，中企通信應付予廣東盈通網絡的服務費不得超過人民幣2,410,000元(約相當於港幣2,700,000元)的年度上限。

由於2017 SDH服務協議已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十八日屆滿，中企通信與廣東盈通網絡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十八日訂立服務協議(「2020 SDH服務協議」)。據此，中企通信繼續委聘廣東盈通網絡為服務供應商，向中企通信提供SDH服務，為期三年，自二零二零年二月十九日起至二零二三年二月十八日止。

根據2020 SDH服務協議，廣東盈通網絡將就每次服務訂單向中企通信收取服務費，包括(i)一次性安裝費人民幣2,000元(約相當於港幣2,240元)；及(ii)月度服務費，金額乃依據廣東盈通網絡按中企通信的業務需要所提供的SDH電路位置、技術、帶寬及距離而釐定，並以每月預繳形式支付。

根據2020 SDH服務協議，中企通信應付廣東盈通網絡的服務費受限於以下年度上限：

	自二月十九日 起至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期間 二零二零年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財政年度		自一月一日 起至二月 十八日 止期間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百萬元)	11.87	16.50	19.80	3.25
約相當於港幣(百萬元)	13.29	18.48	22.18	3.64

由於中信集團的附屬公司持有廣東盈通網絡多於30%股本權益，廣東盈通網絡為中信集團的聯繫人，因而成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i)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零年二月十八日止期間，根據2017 SDH服務協議；及(ii)自二零二零年二月十九日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根據2020 SDH服務協議，中企通信已向廣東盈通網絡支付的服務費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1,250,000元及人民幣8,100,000元。

## 董事會報告

3.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嶺星投資有限公司(「嶺星」，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作為業主與大昌行集團有限公司(「大昌行」)作為租戶就位於香港新界葵涌葵福路九十三號中信電訊大廈(「中信電訊大廈」)7樓至11樓全層訂立租賃協議(「大昌行租賃協議」)，為期三年，自二零一八年六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一年五月三十一日屆滿(首尾兩天包括在內)。

每月租金約為港幣1,178,000元(不包括地租、差餉及管理費以及其他支出)，而每月管理費用約為港幣192,000元。

大昌行為本公司控股股東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股份」)的附屬公司，因而成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大昌行根據大昌行租賃協議應付予本集團的年度上限(包括總租金、管理費用及其他支出)載列如下：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自二零二一年 一月一日起至 二零二一年 五月三十一日 止期間
港幣(百萬元)	20.1	9.0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大昌行租賃協議，大昌行已支付的總額(包括總租金、管理費用及其他支出)約為港幣16,600,000元。

4.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一日，本公司與中信集團訂立一份框架協議(「框架協議」)，年期自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一日起至二零二一年五月三十一日屆滿(首尾兩天包括在內)，以釐定(其中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於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將不時向中信集團、其附屬公司及聯繫人(不包括本集團)(統稱為「中信集團成員」)提供以下服務的基準：

a) *互聯網數據中心服務(「數據中心服務」)*

本集團向中信集團成員提供互聯網數據中心的設備及設施租賃服務，以滿足其在香港、澳門、中國內地及海外的數據中心業務需要。

數據中心服務一般將按本集團的標準服務訂單提供，該訂單包含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服務的一般條款及條件。在框架協議所載指引以及條款及條件的規限下，該標準服務訂單的條款及條件可在需要時加以修訂，以配合若干客戶的特定要求。

主要服務條款(如最短服務承諾期、申購設備及設施的最低數目及單位服務費等)將載列於個別服務訂單。服務費一般包括(i)設備／設施的一次性裝置費，一般於提供服務時全數支付；及(ii)每月租金，由固定的經常性收費及非固定的收費(如有)組成，非固定的收費按照承諾及額外要求的設備／設施數目及耗電量釐定。

## 董事會報告

框架協議項下就提供數據中心服務的年度上限載列如下：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自二零二一年 一月一日起至 二零二一年 五月三十一日 止期間
港幣(百萬元)	53.1	30.9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中信集團成員根據框架協議就提供數據中心服務已付的服務費總額約為港幣12,500,000元。

b) 虛擬專用網絡服務

本集團利用多協議標籤交換(MPLS)網絡提供虛擬專用網絡服務。虛擬專用網絡是一個專用網絡，以不同級別的服務將一個機構內位處不同地點的辦公室連接在一起，形成一個內聚網絡，以提供服務質量優良的話音、影像及數據應用傳輸。

虛擬專用網絡服務一般將按本集團的標準服務訂單提供，該訂單包含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服務的一般條款及條件。在框架協議所載指引以及條款及條件的規限下，該標準服務訂單的條款及條件可在需要時加以修訂，以配合若干客戶的特定要求。

主要服務條款(如最短服務承諾期、帶寬及服務地點等)將載列於個別服務訂單。服務費一般包括(i)一次性裝置費，一般於提供服務時全數支付；及(ii)於服務期內固定的每月服務費，每月服務費乃參考提供虛擬專用網絡服務的申購帶寬、地點、服務級別及所需支援服務釐定。

框架協議項下就提供虛擬專用網絡服務的年度上限載列如下：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自二零二一年 一月一日起至 二零二一年 五月三十一日 止期間
港幣(百萬元)	67.7	39.5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中信集團成員根據框架協議就提供虛擬專用網絡服務已付的服務費總額約為港幣23,400,000元。

c) 互聯網接入服務

本集團提供高可用性、高速的城域以太網/寬帶本地綫路及相關網絡服務，通過互聯網連接客戶指定地點、數據中心伺服器及雲計算平台(「互聯網接入服務」)。

互聯網接入服務一般將按本集團的標準服務訂單提供，該訂單包含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服務的一般條款及條件。在框架協議所載指引以及條款及條件的規限下，該標準服務訂單的條款及條件可在需要時加以修訂，以配合若干客戶的特定要求。

## 董事會報告

主要服務條款(如最短服務承諾期、寬帶及服務地點等)將載列於個別服務訂單。服務費一般包括(i)一次性裝置費，一般於提供服務時全數支付；及(ii)於服務期內固定的每月服務費，每月服務費乃參考提供互聯網接入服務的申購帶寬、地點、連接介面及所需應用程序釐定。

框架協議項下就提供互聯網接入服務的年度上限載列如下：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自二零二一年 一月一日起至 二零二一年 五月三十一日 止期間
港幣(百萬元)	24.2	14.1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中信集團成員根據框架協議就提供互聯網接入服務已付的服務費總額約為港幣7,300,000元。

5.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九日，中信國際電訊有限公司(「中信電訊」，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作為租戶與Tendo Limited(「Tendo」)作為業主訂立主要物業租賃協議(「主要物業租賃協議」)，內容有關租用包括位於香港鴨脷洲利南道111號鴨脷洲大廈的5樓全層、部分地面、部分3樓平台、部分天台，以及存置電纜槽及橋架範圍的主要物業(「主要物業」)。年期為三年，自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日起至二零二一年九月十九日屆滿(首尾兩天包括在內)，總月租約為港幣822,000元。中信電訊亦須支付主要物業所分佔的管理費，每月約為港幣76,000元(可予修訂)。中信電訊亦須負責支付有關主要物業於主要物業租賃協議年期內的水電費、差餉及地租。

根據中信電訊與Tendo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一日訂立的主要物業續租權協議，於主要物業租賃協議在二零二一年九月十九日屆滿後，中信電訊有選擇權再次續租主要物業，年期自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日起至二零二四年九月十九日止，惟須受其中的條款所限。倘中信電訊正式行使其續租權，主要物業租賃協議將按訂約雙方協定的新租金予以重續。

Tendo為中信股份的全資附屬公司，因而成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中信電訊根據主要物業租賃協議應付予Tendo的最高金額(包括租金、管理費、其他收費及其他開支，如中信電訊不時向Tendo租用停車位的租金)載列如下：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自二零二一年 一月一日起至 二零二一年 九月十九日 止期間
港幣(百萬元)	11.5	8.5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主要物業租賃協議，中信電訊已向Tendo支付的總額約為港幣10,900,000元。

## 董事會報告

6. 本集團透過ComNet Investment Limited(「ComNet Investment」, 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及嶺星擁有中信電訊大廈的全部業權。

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三日, ComNet Investment、嶺星與恒聯昌物業管理有限公司(「恒聯昌」)訂立管理服務協議(「二零一八年管理服務協議」), 據此, 恒聯昌將向本集團提供中信電訊大廈的一般物業管理服務、冷水供應、空調供應及其他相關服務(「管理服務」), 年期自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八日起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首尾兩天包括在內), 惟任何一名訂約方可在二零一八年管理服務協議的期限內, 不論是否有任何原因, 隨時給予其他訂約方三個月事先書面通知終止二零一八年管理服務協議。

根據二零一八年管理服務協議, 本集團就中信電訊大廈每月應付的一般管理費約為港幣715,000元。本集團就中信電訊大廈應付的冷水費用乃按實際用量計算, 估計每月約為港幣138,000元。本集團就中信電訊大廈於正常辦公時間內供應空調所應付的費用每月約為港幣188,000元。於非辦公時間內供應空調應付予恒聯昌的費用, 則按照實際用量計算, 估計每月約為港幣5,000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根據二零一八年管理服務協議提供管理服務的年度上限為港幣16,000,000元。

由於二零一八年管理服務協議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 ComNet Investment、嶺星及恒聯昌已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訂立新管理服務協議(「二零二零年管理服務協議」), 據此, 恒聯昌將繼續向本集團提供管理服務, 為期三年, 自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首尾兩天包括在內), 惟任何一名訂約方可在二零二零年管理服務協議的期限內, 不論是否有任何原因, 隨時給予其他訂約方三個月事先書面通知終止二零二零年管理服務協議。

根據二零二零年管理服務協議, 本集團就中信電訊大廈每月應付的一般管理費約為港幣745,000元。本集團就中信電訊大廈應付的冷水費用繼續按照實際用量計算, 估計每月約為港幣150,000元。本集團就中信電訊大廈於正常辦公時間內供應空調所應付的費用每月約為港幣191,000元。於非辦公時間內供應空調應付予恒聯昌的費用, 則繼續按照實際用量計算, 估計每月約為港幣3,000元。

此外, 獨家使用中信電訊大廈若干公共區域的服務費用估計每月約為港幣24,000元。

根據二零二零年管理服務協議提供管理服務的年度上限載列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港幣(百萬元)	14.0	15.0	17.0

恒聯昌為中信股份的全資附屬公司, 因而成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根據二零一八年管理服務協議, 已向恒聯昌支付的總額約為港幣12,900,000元。

## 董事會報告

7.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九日，中國企業網絡通信有限公司(「CEC-HK」，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及中信國際電訊(信息技術)有限公司(「CPC」，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與中企通信訂立服務協議(「服務協議」)，據此，CEC-HK及CPC委聘中企通信作為服務供應商，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向CEC-HK及CPC的客戶提供技術支持服務，以便向該等客戶提供電信增值服務，協議為期三年，由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四日起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止(首尾兩天包括在內)。中企通信亦負責在中國安排、營運及維護CEC-HK及CPC的客戶所需的所有技術支持服務。

就中企通信向CEC-HK及CPC客戶提供該等服務，須向中企通信支付的服務費乃按照成本加當時市場利潤率計算，有關利潤率則視乎CEC-HK及CPC要求的服務性質及／或程度而有所不同。應付予中企通信的服務費須每月結算。

根據服務協議，本集團向中企通信應付的服務費不得超出下列年度上限：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自二零二二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二二年 六月二十三 日止期間
人民幣(百萬元)	217.90	250.60	144.10
約相當於港幣(百萬元)	254.94	293.20	168.60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服務協議，CEC-HK及CPC已向中企通信支付的服務費總額約為人民幣50,160,000元。

8.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二日，CPC與中企通信訂立一份資金支持協議(「資金支持協議」)，據此，若中企通信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二日起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一日止期間內任何時間經營於中國上海建設的雲計算數據中心及擴展中企通信潛在的業務時出現資金短缺，CPC將向中企通信提供不多於人民幣65,000,000元的資金支持。CPC將透過股東貸款的方式提供資金，而利率乃相等於中國人民銀行於同期公佈的金融機構人民幣貸款基準利率。於資金支持協議期間，CPC向中企通信提供的資金支持於任何時間均不得多於人民幣65,000,000元(約相當於港幣72,000,000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及自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一日止期間，CPC向中企通信提供的資金支持上限不得多於人民幣65,000,000元。

由於中信集團持有中企通信45.09%股權，中企通信為中信集團的聯繫人，因此，中企通信亦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於二零二零年年內，CPC根據資金支持協議向中企通信墊付的最高資金餘額為人民幣65,000,000元。

## 董事會報告

對持續關連交易的審閱：

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進行的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該等交易乃

- 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
- 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訂立；及
- 根據有關協議訂立，而該等協議的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本公司核數師已獲聘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鑒證業務準則》第3000號(修訂)「歷史財務資料審核或審閱以外之鑒證業務」及參考實務說明第740號「香港上市規則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報告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核數師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發出無保留意見的函件，而該函件載有核數師對有關本集團在本年報第72頁至第78頁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的發現及結論。本公司已將核數師函件副本送呈聯交所。

關聯方交易：

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的重大關聯方交易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0。除於「持續關連交易」一節所述的交易(而此等交易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外，該等關聯方交易並無構成須予披露的關連交易(定義見上市規則)。

## 董事會報告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十七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該計劃」)。該計劃持續生效至二零一七年五月十六日止，主要條款如下：

1. 該計劃旨在吸引及挽留菁英人才以發展本公司業務；為僱員(定義見下文)提供額外獎勵；以及藉連繫承授人及股東的利益，促進本公司長遠業務成功。
2. 該計劃的承授人為董事會可全權酌情挑選的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僱用的任何人士及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高級職員或執行或非執行董事(「僱員」)。
3. 每名承授人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獲授的購股權(無論已經或尚未行使)予以行使時所發行及將會發行的本公司股份(「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的1%。倘向承授人進一步授出購股權，會導致截至進一步授出當日(包括該日)止十二個月期間向該名人士已經及將會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經及將會發行的股份總數超過已發行股份的1%，則進一步授出購股權須獲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另行批准。
4. 根據該計劃所授出的任何購股權，其行使期不得超逾由授出日期起計十年。
5. 承授人如欲接納授予的購股權，必須由授出日期起計二十八日內支付港幣1.00元的不可退還款額以辦理接納手續。
6. 認購價由董事會釐定，將不會低於以下各項的較高者：(i)本公司股份在授出購股權日期於聯交所日報表上所列的收市價；及(ii)本公司股份在緊接授出購股權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日報表上所列的平均收市價。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五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已獲批准更新該計劃的限額。經考慮該計劃不可超越的限額後，當行使根據該計劃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連同根據該計劃所有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時，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可超過333,505,276股，即相當於批准更新授權限額當日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

根據該計劃授出而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的詳情及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的變動如下：

授出日期	購股權數目	行使期	每股行使價 港幣元
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四日	43,756,250	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三日	2.612
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四日	43,756,250	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三日	2.612
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四日	45,339,500	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三日	2.45
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四日	45,339,500	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三日	2.45

上述根據該計劃授出及獲接納而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可自行行使期開始當日起計五年內全數或部分行使。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授出或註銷任何購股權。

## 董事會報告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購股權的變動概要如下：

## A. 本公司董事

董事姓名	授出日期	行使期	購股權數目				佔已發行 股份數目 百分比 %
			截至		截至		
			於二零二零年 一月一日的結存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內行使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內失效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結存	
辛悅江	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三日	1,787,500	-	-	1,787,500	
	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三日	1,787,500	-	-	1,787,500	
	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三日	1,787,500	-	-	1,787,500	
	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三日	1,787,500	-	-	1,787,500	
						7,150,000	0.195
林振輝 (附註1)	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三日	1,322,000	不適用	-	不適用	
	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三日	1,000,000	不適用	-	不適用	
	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三日	1,573,000	不適用	-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李炳智	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三日	726,000	-	-	726,000	
劉基輔	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三日	1,000,000	-	-	1,000,000	
	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三日	1,000,000	-	-	1,000,000	
						2,000,000	0.055
費怡平	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三日	500,000	-	-	500,000	
	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三日	500,000	-	-	500,000	
						1,000,000	0.027

## 董事會報告

### B. 本公司根據連續性合約(按僱傭條例所界定者)聘用的僱員(董事除外)

授出日期	行使期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二零年 一月一日的結存 (附註4)	截至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內行使 (附註2)	截至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內失效 (附註3)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結存
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三日	8,347,567 (附註4)	511,500	259,500	7,576,567
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三日	11,849,750 (附註4)	246,000	270,000	11,333,750
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三日	11,322,500 (附註4)	294,000	173,000	10,855,500
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三日	15,709,000 (附註4)	430,500	340,000	14,938,500

### C. 其他(附註5)

授出日期	行使期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二零年 一月一日的結存 (附註4)	截至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內行使 (附註6)	截至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內失效 (附註3)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結存
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三日	676,000 (附註4)	1,322,000 (附註1)	23,000	653,000
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三日	800,000 (附註4)	1,000,000 (附註1)	23,000	777,000
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三日	671,500 (附註4)	1,573,000 (附註1)	21,000	650,500
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三日	736,500 (附註4)	-	71,000	665,500

附註：

- 林振輝博士自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八日起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其餘下的購股權(即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四日獲授予的2,322,000股購股權；及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四日獲授予的1,573,000股購股權)其後已被重新歸類至C節「其他」。
- 緊接購股權獲行使之日前的股份加權平均收市價為港幣2.75元。
- 此等購股權乃授予一些根據連續性合約聘用的僱員，該等僱員其後已離職，而該等購股權已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失效。
- 因有關的僱員於二零一九年內離職/退休/逝世，部分購股權自B節「本公司根據連續性合約聘用的僱員」重新歸類至C節「其他」。
- 此等購股權乃授予i)一些根據連續性合約聘用的僱員，該等僱員其後已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前離職/退休/逝世；及ii)本公司的一名前任董事。
- 緊接購股權獲行使之日前的股份加權平均收市價為港幣2.79元。

## 董事會報告

## 董事於證券中的權益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所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本公司董事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中擁有下列權益：

## 1. 本公司及相聯法團的股份

	股份數目 (個人權益)	佔已發行 股份數目百分比 %
中信國際電訊集團有限公司 李炳智	112,500	0.003
中信股份(相聯法團) 劉基輔	840,000	0.003

## 2. 本公司的購股權

本公司各董事於本公司購股權(被界定為非上市的實貨交易股票衍生產品)中持有的權益於上文「購股權計劃」一節內予以詳盡披露。

除上文所述外，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各董事並無在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被認為擁有、或視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必須記錄在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保存的登記名冊內的任何權益，或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而必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述外，於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並無參與任何安排，以使本公司的董事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的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 董事會報告

### 主要股東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保存的股份權益及淡倉登記名冊內記錄，主要股東(本公司董事或彼等各自聯繫人除外)在本公司股份中擁有下列權益：

名稱	本公司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股份數目百分比 %
中信集團	2,129,345,175	58.11
中信盛星有限公司	2,129,345,175	58.11
中信盛榮有限公司	2,129,345,175	58.11
中信股份	2,129,345,175	58.11
中國中信有限公司	2,129,345,175	58.11
中信投資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2,129,345,175	58.11
Silver Log Holdings Ltd.	2,129,345,175	58.11
中信泰富有限公司(「中信泰富」)	2,129,345,175	58.11
Crown Base International Limited	2,129,345,175	58.11
Effectual Holdings Corp.	2,129,345,175	58.11
中信泰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129,345,175	58.11
Douro Holdings Inc.	2,129,345,175	58.11
Ferretti Holdings Corp.	2,129,345,175	58.11
Ease Action Investments Corp.	2,129,345,175	58.11
Peganin Corp.	2,129,345,175	58.11
Richtone Enterprises Inc.	2,129,345,175	58.11

中信集團為中信盛星有限公司及中信盛榮有限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而中信盛星有限公司及中信盛榮有限公司持有中信股份。中信股份為中國中信有限公司及中信泰富的直接控股公司。中國中信有限公司為中信投資管理(香港)有限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而中信投資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持有Silver Log Holdings Ltd.。中信泰富為Crown Base International Limited的直接控股公司，而Crown Base International Limited則為Effectual Holdings Corp.的直接控股公司。Effectual Holdings Corp.持有中信泰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而中信泰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則為Douro Holdings Inc.的直接控股公司。Douro Holdings Inc.為Ferretti Holdings Corp.及Peganin Corp.的直接控股公司，而Ferretti Holdings Corp.則為Ease Action Investments Corp.的直接控股公司，以及Peganin Corp.則為Richtone Enterprises Inc.的直接控股公司。因此，中信集團於本公司的權益與上文所述其所有直接及間接附屬公司於本公司的權益互相重疊。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八日，中信投資管理(香港)有限公司與(其中包括)中信股份訂立一項協議(「買賣協議」)，透過收購Silver Log Holdings Ltd.全部已發行股本購入本公司444,500,000股股份，而於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一日，Ease Action Investments Corp.、Richtone Enterprises Inc.及Silver Log Holdings Ltd.訂立一項管理權利協議(「管理權利協議」)，以規管各自在本公司股權的關係。買賣協議及管理權利協議均構成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7條項下的協議。就披露責任而言，對於第317條適用的協議，訂約各方除擁有該協議的權益外，亦被視為擁有其他訂約方在相關股本中持有的任何股份權益。

## 董事會報告

### 與控股股東的重大合約

本公司與本公司控股股東已簽訂下列重大合約，該等合約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仍然生效：

1.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一日，中信股份以本公司為受益人，簽訂一份不競爭契據，其主要內容為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期間，倘中信股份及／或其聯繫人根據上市規則被視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則(i)中信股份將不會，並將促使其附屬公司不會從事在全球提供電信樞紐服務(「受限制活動」)或任何與受限制活動可能構成競爭的其他業務；及(ii)倘中信股份獲得任何投資機會，可參與任何獨立第三方從事的受限制活動，中信股份將盡力促使向本集團提呈該投資機會，而本集團將就此擁有優先選擇權。
2.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一日，中信股份以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為受益人訂立彌償契據，據此，對本公司於上市日期當日已授出、賺取、累計、收取或作出的任何營業額、收入、溢利或收益而產生或與此有關的任何稅項，或於本公司上市日期或之前發生或被視為發生的任何事項、交易、行動或遺漏，中信股份將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提供彌償保證。
3. 本公司與中信泰富(本公司控股股東)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日訂立行政服務協議(「行政服務協議」)，據此，中信泰富與本公司將共用公司秘書服務及內部審計服務，生效日追溯自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起。本公司因所獲取服務而應付予中信泰富的款項乃按成本基準釐定，而付款條款則由雙方不時協定。倘中信泰富直接控股公司中信股份持有少於30%的本公司股份，則可終止行政服務協議，並可由任何一方事先給予六個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劉基輔先生及費怡平先生為中信泰富的董事，費怡平先生亦為中信泰富的首席財務官。因此，彼等於行政服務協議中擁有間接權益。行政服務協議的副本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以備查閱。

除上文以及於「持續關連交易」一節所述的交易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與本公司控股股東或其附屬公司簽訂任何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仍然生效的其他重大合約。

### 股票掛鈎協議

除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載於上文的「購股權計劃」一節)外，本公司於年內並無訂立或於年終並不存在任何股票掛鈎協議將會或可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或規定本公司訂立任何協議將會或可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

### 最低公眾持股量

於本報告的刊發日期，本公司根據公開資料，以及在本公司董事的認知範圍內，本公司已維持上市規則規定下的最低公眾持股量。

## 董事會報告

### 借貸及發行擔保債券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五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CITIC Telecom International Finance Limited(「CITIC Finance」)向專業投資者發行了四億五千萬美元6.1%的擔保債券(「債券」)，債券於二零二五年到期，乃根據本公司(作為擔保人)、CITIC Finance與中信証券融資(香港)有限公司、德意志銀行新加坡分行、渣打銀行及瑞士銀行香港分行於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六日訂立的認購協議而發行，用作支付本公司收購澳門電訊有限公司79%權益的部分代價。債券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六日在聯交所上市。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債券尚未贖回。

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借貸詳情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22。

### 股本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根據「購股權計劃」一節提及的該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時，本公司發行了合共5,377,000股股份。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購入或出售任何本公司股份，而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亦無贖回其任何股份。

### 確認獨立性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制訂的獨立性指引而作出其獨立性的週年確認，而本公司仍認為該等董事屬獨立人士。

### 五年概覽

本集團於過往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資產及負債概覽載於本年報第43頁。

### 物業

本集團持有作為投資的物業詳情載於本年報第209頁。

### 退休計劃

本集團提供一個界定福利公積金計劃及幾個界定供款計劃。退休計劃的詳情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24。

###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羅兵咸永道」)將退任，惟彼等合資格並願意膺聘連任。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續聘羅兵咸永道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辛悅江

主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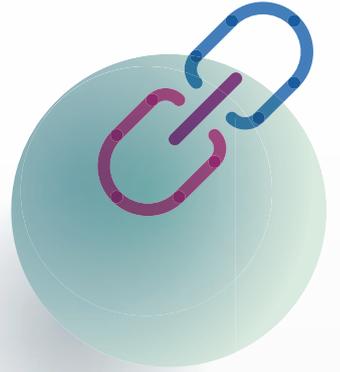
香港，二零二一年三月四日

## 前瞻聲明

本年度報告載有若干涉及本集團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業務的前瞻聲明。該等前瞻聲明乃本公司現時對未來事件之預期、信念、假設或預測，且涉及已知及未知風險及不明朗因素。此等風險及不明朗因素足以令實際業績、表現或事態發展與該等聲明所表述或暗示之情況存在重大差異。

前瞻聲明涉及固有風險及不明朗因素。敬請注意，多項因素可令實際業績有別於任何前瞻聲明或風險評估所表示、暗示或預測之業績，在若干情況下更可能存在重大差異。

本公司、各董事、僱員或代理概不承擔(a)更正或更新本年度報告所載前瞻性陳述或意見的任何義務；及(b)倘因任何前瞻性陳述或意見不能實現或變成不正確而引致的任何責任。



## 我們的可持續發展理念

本集團的企業經營核心策略及使命，與其企業社會責任的關係密不可分。集團秉持以「人及社會」為本的可持續發展理念，致力將此理念融入至集團的日常運營之中，並以可持續發展為原則，推動集團發展及成長。

# 與綠色理念 連接



## 可持續發展報告

我們在各個領域開展可持續發展工作，集團希望為集團、股東、客戶、員工、業務夥伴創造共享價值，建立一個和諧共融的經營環境，為社會帶來一個多贏的局面。



### 可持續發展管理架構

本集團相信穩健的企業管治能有助業務創造長遠價值。集團董事會除負責制定可持續發展的策略和方向外，亦會對企業的可持續發展工作及目標進度、重大性議題的識別進行監督和檢討，並因應需要，不定期地接受與企業可持續發展相關的培訓。董事會轄下的審核委員會負責審視集團可持續發展報告，確保報告的合規性。

在業務單位層面，各附屬公司在集團的領導下進行不定期討論，積極檢討其可持續發展表現，並每年有系統地向集團匯報年度工作進展。



## 可持續發展報告

## 與持份者溝通

本集團十分重視各持份者的寶貴意見，一直致力透過不同溝通途徑與持份者保持密切聯繫，了解其對集團策略及表現的期望，同時積極傳遞集團可持續發展理念，確保集團在達至長遠發展的路上能與持份者並肩同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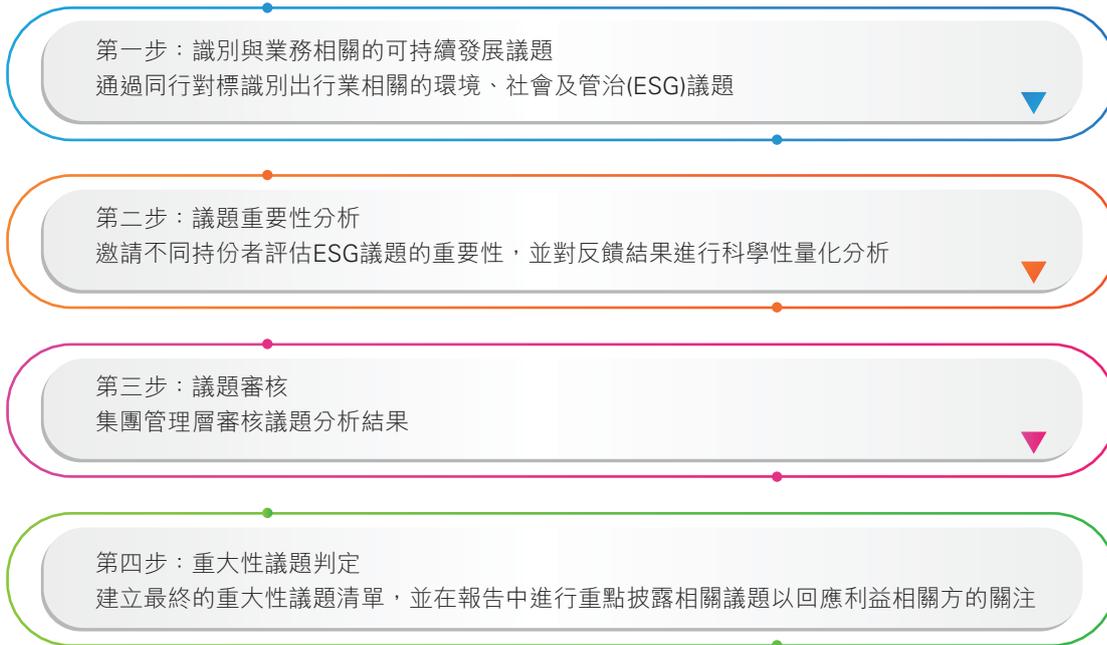
主要持份者	溝通途徑
股東及投資者	集團年報及公告 股東大會 投資者會議 路演 集團網頁 問卷調研
客戶	定期拜訪會談 客戶滿意度調查 收集及分析客戶服務指標
員工	員工座談會 員工培訓發展計劃 績效管理系統 內部通訊 員工意見箱 問卷調研
供應商和業務夥伴	確立供應商和業務夥伴管理制度 提倡綠色供應鏈，與供應商簽署環保協議 表現評估 招標及其他定期會議 問卷調研
非政府組織、社區、傳媒	回饋社區活動 新聞稿、新聞發佈會及簡介會 定期會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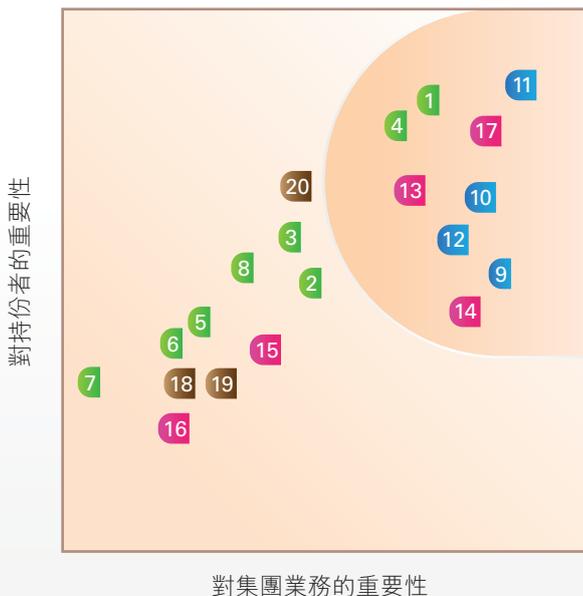
## 可持續發展報告

### 重大性分析

本集團已進行重大性分析，以識別對集團及其持份者重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今年，縱觀「顧客資料私隱」議題的重要性在行業間上升，集團將其新增為重大議題之一，進一步完善集團以重大性議題為依據的管理提升及匯報規劃。評估結果經過集團管理層審核，詳列於今年的重要性分析矩陣中。



二零二零年中信國際電訊重大性矩陣：



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

環境保護	1 能源
	2 溫室氣體排放
	3 廢氣排放
	4 廢棄物
	5 水資源
	6 物料
	7 生物多樣性
	8 氣候變化
僱傭及勞工常規	9 人才留任
	10 職業健康及安全
	11 培訓及發展
	12 多樣性與平等機會
營運慣例	13 服務與產品創新
	14 顧客資料私隱
	15 負責任行銷
	16 供應鏈管理
	17 反貪腐
社區參與	18 社區投資
	19 人權保障
	20 普及電訊



## 可持續發展報告

## 負責任的運營管理

本集團作為一間國際化視野的企業，致力實踐成為互聯網化的電訊公司的願景，希望持續開拓高質量通訊及數據傳輸的產品服務，讓人與人、人與物、物與物之間的聯繫不再受時間、空間限制。在長久以來的核心價值「智德興業」推動下，集團一方面以智慧及勤奮不斷增值和學習，另一方面恪守企業誠信操守，團結企業及各界一同共創未來，逐步邁向集團願景。

## 優質產品及服務承諾

作為亞太最大的國際電訊樞紐之一，本集團深信「質量是企業的生命」，致力為客戶提供卓越優質的跨國電訊和ICT產品和服務。

我們訂立主要客戶服務指標，對產品及服務進行內部測試及用戶體驗測試，每月拜訪特選客戶，以確保產品及服務的質量。我們亦定期追蹤各項服務的表現水平，作為相關業務部門追求持續改善的基礎。

集團澳門附屬公司更特別成立質量管理委員會和專責質量保證部門，持續監察及分析熱線、門市、安裝、維修及網絡質量等範疇的服務質素，確保達成目標服務水平並持續提升服務質素。



## 疫情期間客戶支援

本集團堅持在疫情期間為客戶提供全面的客戶服務及支援，包括在年初提出多個服務方案，提供優質及穩定安全網絡連接，協助客戶建立高效在家工作環境。集團澳門附屬公司亦維持客戶服務熱線24小時運作、加強上門安裝或維修服務人員的防護裝備、順延客戶帳單繳付期限等，盡力為客戶維持一線支援，保障客戶在疫情期間依然得到最優越產品和服務。

此外，集團的客戶服務團隊已建立特定的客戶投訴處理程序，深入探究個案根本原因後採取及時修正行動，使客戶的關注得到適當處理，並提出改善方案以避免同類事件再次發生。本年度集團共接獲694宗與產品服務相關的投訴。

集團附屬公司的質量管理體系已取得多重國際認證，當中包括ISO 9001質量管理系統及ISO 20000信息技術服務管理體系，展示集團維持服務質量的能力已達至國際水平。

集團在維持產品及服務質量的表現亦持續獲取業界的認可：

- 集團附屬公司連續十三年蟬聯由亞太顧客服務協會舉辦的「國際傑出顧客關係服務獎」
- 集團附屬公司榮獲由華富財經頒發的「傑出資訊及通訊科技服務供應商2019」
- 集團附屬公司在2020亞太銀行數位化創新大會中獲取「2020最佳金融數字化創新服務商」
- 新加坡附屬公司獲取由IBM新加坡頒發的「2020創新獎」



## 可持續發展報告

### 產品及服務創新

面對大眾和業界對創新信息傳輸及通訊服務的產品及服務日益增加的需求，本集團把握龐大行業機遇，持續在移動通訊、互聯網、物聯網、綜合ICT等新興服務推動創新研發工作，推出解決方案以提升用戶體驗。

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已制定《科技創新委員會章程》，以支持集團科技創新與產品研發的探索。為進一步推進集團創新發展，集團於十一月十八日召開「科技創新及產品研發二零二零年度會議」。集團及其附屬公司通過視頻、情景演繹、科技產品現場體驗、微信互動問答的形式進行創新技術及案例展示和討論，增強各業務板塊協同效應以實現產品及服務創新。



### 5G網絡建設與創新產品服務

集團積極推動5G成為社會信息流的主動脈，為社會通訊方式及各行業創新發展帶來革新，構建實現未來智慧城市的基石。

作為智慧城市主體運營商，集團澳門附屬公司年內於門市設立5G高速視頻內容串流及高清視像通話服務體驗區，在全線門市配有經過專業培訓的5G服務專員，為客戶介紹及推廣即將來臨的服務，讓客戶親身體驗5G服務的優點及應用。此外，更製作一系列特輯，透過場景演繹說明5G技術應用，讓社會大眾更了解5G帶來的創新改變。

本年度，集團澳門附屬公司已完成首階段5G網絡工程，其中包括核心網絡軟硬件升級、基站建設已實現5G戶外全覆蓋，使澳門成為亞洲區內首批實現5G戶外全覆蓋的城市之一。公司更於各區進行服務測試，確保5G服務於推出時客戶的整體使用體驗，預計二零二一年中將完成5G全澳門覆蓋，進一步推動各界的創新發展。



## 可持續發展報告



### 攜手研發實境技術「DataHOUSE™ AR千里眼」操作及維護方案

本年度集團附屬公司與香港應用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應科院」）推出一項共同研發的擴增實境（AR）解決方案名為「DataHOUSE™ AR千里眼」遠程維護服務（「AR Remote Hand」）。前線工程師透過可穿戴式AR技術在進行系統安裝、維護或排除故障時，與遠程支援團隊進行實時分析及討論，並接收後台系統傳送的實時訊息、故障排除記錄、圖像及加密數據等，使生產力躍升高達五成。這項服務不但能滿足電訊客戶對託管服務的日增需求，以管理數據中心日趨複雜和多元化的設備，同時亦能惠及各行各業。

AR千里眼服務協助世界各地的前線工程師克服應對多種語言和技能需求的挑戰，以更高效率及更具經濟效益的方式處理系統安裝和維護問題，有效提升客戶滿意程度。方案更讓遠程支援團隊與前線工程師能同步觀看畫面，免卻工作人員及客戶需要親臨現場和相關交通時間和成本。

方案已在中國內地的數據中心率先使用，逐步推動系統維護和故障排除工作邁進新時代。



### 高度商業道德標準

本集團相信堅守最高企業道德及誠信標準有助創造長遠價值。集團不僅嚴格遵守業務所在地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等的法例，亦制定《紀律守則》及一系列關於商業道德和員工個人操守的政策指引，包括《關於管理人員廉潔從業的若干規定及違反規定的處理辦法》等，嚴格禁止董事和僱員進行有關賄賂、內幕交易、收受非法禮物和佣金等行為；並建立申報制度以避免利益衝突的情況發生。

本集團審核委員會負責檢討及監察《紀律守則》政策，並最少每年一次收取有關《紀律守則》的執行及合規情況的報告，以確保業務上實踐最嚴格操守標準。

本集團另建立反洗黑錢組織架構和制定《反洗錢管理辦法》，以明確各崗位責任、匯報方式以及違反規定行為的處理程序，清楚傳遞我們對道德操守的堅持和員工誠信行為的規範要求。

為提高董事和員工商業道德的意識及對相關法例的理解，我們定期為高級管理人員、中層管理人員、基層管理人員及一般員工提供商業道德培訓。年內，我們舉辦了「企業廉潔行為培訓專題講座」及「認識中港及國際反洗錢法規」等各項合規培訓，在新員工入職培訓內提供「紀律守則」的條文簡介，同時定期提醒全體員工「紀律守則」的條文以重申對員工的嚴格商業道德要求，鞏固企業營運的反貪污文化。本年度，集團已為董事和員工提供約240小時反貪污培訓。



## 可持續發展報告



本集團已建立《內部舉報制度》，員工可透過電郵、郵寄、或書面方式向內部監控部主管、集團主席或審核委員會主席匿名舉報任何懷疑欺詐、貪污、違反集團規定或紀律守則等不當行為或程序。有關政策明確保障舉報人士的資料保密性，並杜絕任何歧視、騷擾、威嚇、懲罰及索取款項等報復行為。所有接獲的舉報必會記錄在案，並由內部監控部主管作出仔細評估，以釐定作出進一步調查的需要，繼而向集團主席匯報調查工作和結果。本集團審核委員會亦負責檢討及監督舉報政策及系統，確保程序的有效性。

如欲了解更多有關合規營運及風險審查的詳情，請參閱年報的風險管理章節(第36至42頁)。

### 知識產權保障

集團深信知識產權保護推動對產品及服務創新至關重要，並一直積極維護和保障集團、客戶和業務夥伴的知識產權。

為了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集團制定和執行《知識產權保護政策》，包括要求員工使用任何與知識產權有關的產品時如商標、徽標等，必須簽訂知識產權書面使用權協議。我們亦在新員工入職培訓中介紹遵守《版權條例》的規定及其重要性。

### 客戶私隱及個人資料安全保障

本集團深明我們在保護客戶私隱及個人資料安全上的責任。因此，本集團在遵守業務所在地相關的法律和法規外，亦制定及定期更新有關隱私保護制度和指引，竭力確保客戶個人資料得到妥善和嚴密的處理。

根據《資訊科技安全政策》，集團在收集客戶個人資料時會以合適度為原則，只收集具必要性的個人資料，並遵循合法及公平的方法收集其個人資料。我們亦明確對資料存取、更新及刪除的權限，並借助相關安全程式如數據外洩防護系統(DLP)、端點檢測和響應系統(EDR)，防止客戶資料在未經許可的情況下被使用。另外我們會確保妥善處理及銷毀含個人資料之相關文件及設備，最大程度地降低資料洩漏風險。

員工亦定期接受有關通訊網絡安全及隱私保護方面的培訓或講座，確保他們清楚明白妥善處理客戶資料的程序和公司要求。本年度，集團為員工提供各項資訊安全相關培訓，包括《一般資料保護規範(GDPR)合規指引》和私隱及個人資料安全保障等培訓，合共1,165小時。

為評估系統安全管控的有效性，集團附屬公司已委託第三方進行資訊安全審核，並通過檢測以獲取了ISO/IEC 27001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的認證；更成為香港首個取得針對雲服務安全為主的ISO/IEC 27017的基建即服務(IaaS)供應商。

另外，集團澳門附屬公司亦因應當地《網絡安全法》(第13/2019號法律)的最新實施，在資訊科技部下增設企業信息安全部門，建立專業信息安全團隊；並在各業務部門委任數據保護協調員，確保內部數據處理流程的有效性和合規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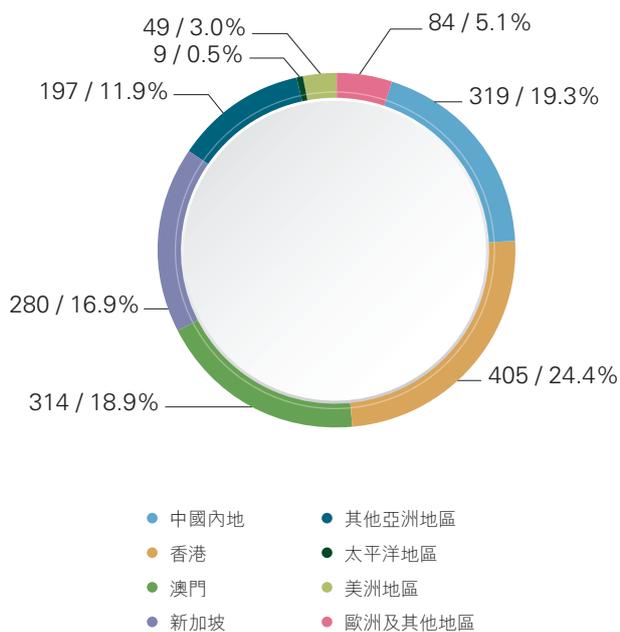


## 可持續發展報告

### 可持續供應鏈管理

本集團業務遍佈全球，並在全球多個國家和地區設有分支機構。我們希望運用自身影響力將商業道德承諾及可持續的運營模式延伸至我們的供應商。

二零二零年供應商數目及其地區分佈



為建立公平及開放的競爭環境，本集團的《紀律守則》要求採購部門同事必須遵守職業操守和反賄賂政策條例，以及在採購及招標工作過程須秉持公平採購原則。採購團隊亦會採取監察及管理控制措施，杜絕採購及招標過程中的賄賂、欺詐或其他不當行為的出現。本集團在供應商採購訂單更加入反貪腐相關條款，當中禁止任何形式賄賂、利益衝突等，違反條款的供應商將被終止合約。

集團已制定《供應商管理程序》，規範供應商甄選、審核機制、評定及管理流程，保障我們獲得供應商提供優質的產品及服務，並有效監督和控制供應鏈的潛在風險。

此外，集團持續推動「綠色供應鏈」的實踐，承諾以最具成本及環保效益為原則採購合適的產品和服務，並在供應商挑選過程加入可持續發展、環境保護、節能減排等考量，以選擇展現卓越可持續發展表現的供應商。我們更透過邀請供應商填寫可持續發展問卷調查、與供應商簽署環保協議等，傳遞堅守環境保護的決心。

### 支持電訊業界發展

集團意識到雲計算、大數據、人工智能、AR/VR等科技領域將持續發展，而企業運作互聯網化、城市運作智慧化等趨勢亦帶來重大發展空間，電訊行業需要與時並進才能掌握潛在機遇。

本集團繼續支持國際及國內的行業活動和本地業界組織，如香港通訊業聯會；同時全面加强業界戰略合作夥伴關係，包括共同成立「大灣區5G產業聯盟」和澳門跨境電子商務行業協會等，共同促進電訊業界合作共贏發展。



## 可持續發展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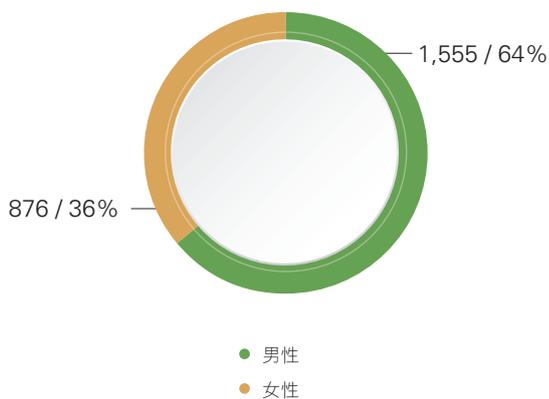
### 建設強大的「中信電訊團隊」

一支由卓越員工組成的專業團隊是本集團業務持續輝煌的關鍵。集團致力透過「選、育、用、管、留」多管齊下的人才管理原則，全力投入資源在全球建設靈活、具國際視野的「中信電訊團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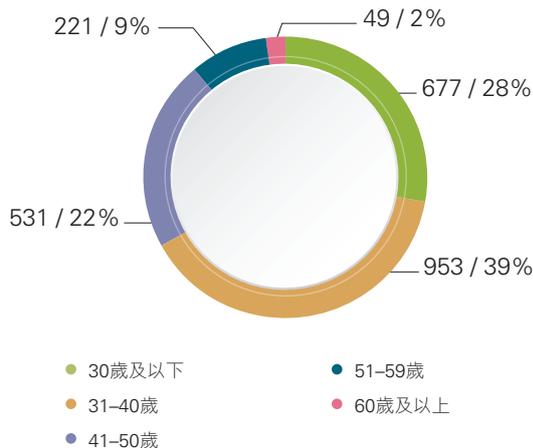
#### 團隊組成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香港	527	532
中國內地	660	666
澳門	1,007	1,043
新加坡	125	128
其他亞洲地區	96	113
美洲地區	16	20
歐洲及其他地區	76	78
<b>僱員人數</b>	<b>2,507</b>	2,58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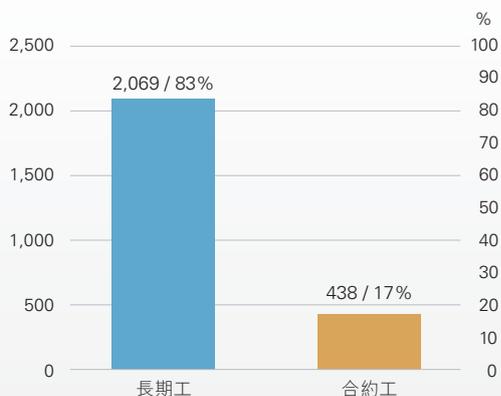
按性別劃分的僱員人數及比率<sup>(1)</su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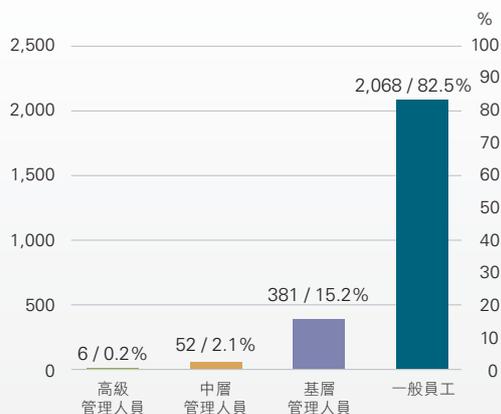
按年齡劃分的僱員人數及比率<sup>(1)</sup>



按僱傭合約劃分的僱員人數及比率



按僱傭類型劃分的僱員人數及比率



<sup>(1)</sup> 由於歐盟《一般資料保護法規》(General Data Protection Regulation) 及英國相關法規以保障員工個人私隱，因此按性別及年齡劃分的僱員人數及比率並未包括歐洲及英國員工。



## 可持續發展報告

### 平等僱傭

本集團作為負責任的僱主，一向嚴格遵守有關平等機會和反歧視之法例，在員工招聘、晉升及職業發展程序均秉持平等及無差別的宗旨。不論員工和求職者的家庭崗位、種族、性別、殘疾狀況或其他相關法律保護下的特徵，我們均給予平等機會並杜絕任何形式的歧視或不公平對待。

集團在員工入職簡介時皆會向新員工介紹集團平等僱傭的理念，附屬公司也定期邀請「平等機會委員會」為員工提供培訓演講，一同締造平等的職場文化。

### 員工留任

為吸納及挽留優秀的電訊專才以壯大我們的工作團隊，本集團致力從不同渠道招聘人才，如網上招聘平台、員工推薦計劃、校園招聘活動等。我們為員工提供全面培訓及職業發展機會，定時檢視、優化員工薪酬及福利計劃，更不時聆聽員工的聲音，以提升工作滿意度和留任率。本年度集團的員工流失人數為339人，流失比率為13.5%，較二零一九年的員工流失率低。

為增加優秀員工的歸屬感，集團總部每年參考員工的年度考評及綜合表現，頒發「優秀管理者」及「優秀員工」獎項。另外，我們亦設立長期「奉獻獎」，以感謝員工為公司作出的長期服務和貢獻。

### 薪酬福利

本集團的薪酬政策以優秀表現獎賞文化為主導，把員工薪酬與個人表現及對集團的貢獻掛鉤，鼓勵員工取得卓越工作表現。集團每年檢討員工薪酬福利水平，並按業務需要作相應調整。

按照各業務所在地及市場的勞工相關法例，集團亦提供福利待遇包括醫療保障、各類假期等。集團香港總部員工更享有牙科服務、退休計劃、上下班接駁巴士服務、午膳安排、發送新生子女賀禮及購物折扣等完善福利。

本年度，集團榮獲由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頒發的最高殊榮「全能積金好僱主」，並同時獲頒發「積金好僱主」、「電子供款獎」及「積金推廣獎」，以嘉許集團不斷為員工優化退休福利。



## 可持續發展報告

### 開放的雙向性溝通

本集團認為建立雙向溝通有助與員工建立互信和提高工作成功感。集團在總部透過建立內聯網溝通平台、每層辦公樓層設立意見收集箱，以及舉辦定期員工座談會，持續收集員工的意見和建議。

年內，我們舉辦二零二零年員工代表座談會邀請各部門員工代表在發展戰略、業務創新、團隊建設、內部管理等範疇表達意見。另外，集團鼓勵員工可隨時向所屬主管或任何級別管理人員提出申訴，或直接傳達意見予集團管理層，管理層成員將代表董事會跟進員工意見並作出適當回應，將申訴轉化為培養尊重和識別改善空間的良機。

本集團尊重員工集體談判協議的權力，並按照業務所在地的相關法律要求與員工工會保持有效溝通，唯有關法例並不適用於集團香港總部。



### 職業健康與安全

二零二零年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在全球爆發，本集團高度重視疫情防控工作，切實保障員工和關顧其家人的健康。



#### 同心對抗新型冠狀病毒疫情

為守護員工健康與安全，集團主席帶領集團制定一系列應對疫情的措施及工作部署。

我們在疫情起始階段已成立「疫情防控領導小組」，定期召開工作會議制定防控措施和監察防控工作成效，建立疫情報告機制，安排員工在家工作、輪班工作及彈性上下班時間，在各辦公區持續加強消毒清潔工作，向員工派發防疫衛生用品，並特別向全體員工派發一次性的抗疫補貼，展示我們對員工健康與安全的重視。

年內，集團總部召開「疫情防控工作簡報會」檢討疫情防控工作，並分享有關防疫短片。為增強員工對新型冠狀病毒了解並作出更好預防準備，我們邀請醫學界專業人士於線上為員工講解新型冠狀病毒的症狀、併發症與後遺症以及預防和治療方法。此外為緩解長期抗疫為員工帶來的精神壓力，亦邀請專家舉辦「駕馭情緒、抗疫樂活」線上培訓講座，協助員工發揮正面情緒力量，減少疫情對員工身心健康影響。



## 可持續發展報告

與此同時，本集團繼續維持恆常的職業安全保障措施，如制定《健康與安全政策》及一系列「工作期間安全指引」、提供個人保護裝備，遵循所有適用的職業健康及安全法例與法規，為員工提供一個健康、安全的工作環境。我們定期舉辦職安健證書培訓課程、工作安全講座、防火演習，發佈健康安全資訊，使員工具備保障自身安全的知識和技能，並持續加強職安健意識。

本年度，集團沒有發生任何因工死亡個案，而因工傷損失的工作日數為589.5天。

### 工作及生活平衡

本集團同樣著重維護員工身心健康及工作生活平衡。集團定期組織各類員工餘暇活動，如旅行、員工及親友郊遊行山等，幫助員工豐富業餘生活，緩解工作壓力。另外，集團亦時常舉辦不同戶外體育活動、球類比賽和其他業界體育活動，希望在鍛煉員工體魄同時亦提供員工之間建立團隊精神的機會。

本年度因疫情原因，集團的郊遊、戶外體育活動和球類比賽暫停舉行，集團透過不同方式包括舉辦各類線上興趣課程及講座，教授各種康體活動和調養身體的技巧，鼓勵員工多做運動，推廣健康生活的重要性。



集團致力為員工創造家庭友善的工作環境。集團附屬公司在辦公室已設立育嬰間以滿足在職母親的需要，以建立企業及家庭共融的文化。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四日，集團總部舉辦聖誕幸運大抽獎，與員工一起分享節日喜悅，同時感謝員工為集團作出的貢獻，各中獎幸運兒帶著集團的祝福共渡佳節。

集團為員工締造愉快的工作間的努力獲得社會各界的肯定及支持，除了獲取澳門婦女聯合總會頒發予澳門附屬公司的「家庭友善僱主」、「貼心創意家庭友善獎」及「支持母乳媽媽友善僱主」，更於本年度內獲得以下獎項：



#### 好僱主約章2020及「『友』家好僱主」

頒發機構：勞工處



#### 開心企業2020及開心工作間5+

頒發機構：香港生產力促進局以及香港提升快樂指數基金



## 可持續發展報告

### 培訓及發展

本集團全力支持員工的專業成長和提供個人發展機會。我們定期為員工進行表現評估，為表現優秀的員工提供事業發展和晉升機會，並以「優化專業表現、激化員工潛能、活化學習文化」的目標為本，根據員工不同的學習需求，在疫情下持續投放時間和資源以舉辦內外部培訓及發展項目，讓員工學習各項專業技術和業務技能，推動本集團的未來業務發展。

為了讓員工緊貼最新電訊科技發展趨勢，集團適時提供市場發展的分析培訓，例如年內舉辦以大數據分析、區塊鏈技術、人工智能等為主題的技術培訓。集團附屬公司於5月更推出銷售學院，為員工提供高級雲和安全資格認證課程、顧問式銷售等培訓，以提升其技術技能及軟技能。集團亦鼓勵並資助員工按照自身個人發展需要參與工餘進修，不斷自我增值，藉以協助員工提高工作表現。

### 實習計劃

本集團定期舉辦管理及技術實習生計劃，吸納有潛質的領導精英及技術專才，為企業未來發展儲備人才。管理實習生計劃旨在多方面訓練未來管理人員，包括提供不同部門的在職訓練、參與各項公司項目的機會、技術性及軟技巧培訓等；技術實習生計劃則重點透過專業業務培訓，發掘並培育具有專業知識及技能的人員為下一代的電訊專才。



### 本集團澳門附屬公司推出「疫流而上實習計劃」

集團澳門附屬公司推出「疫流而上實習計劃」，為學生提供為期三個月的實習機會，分別於網絡運作、門市銷售、客戶服務、企業傳訊等多個部門實習。計劃為實習生配對資深同事以進行一對一的專業崗位培訓，積極培育更多優秀電訊人才。



### 中層管理人員的晉升培訓

此外，本集團銳意培育高階管理精英並建立集團接班人晉升階級。集團附屬公司為中層管理人員量身定制人才發展計劃，當中包括課堂培訓、行動學習專案、外部輔導和內部輔導支持。本年度，我們為15名中層管理人員安排虛擬在線培訓，以加強其團隊精神和領導能力。發展計劃亦透過以公司實際的業務問題為行動學習專案，使高潛力經理掌握推動公司發展的關鍵。



## 可持續發展報告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持續專業發展

作為集團領導者，集團十分重視為董事會內各董事及集團高級管理人員提供的持續專業培訓。年內，我們舉辦有關粵港澳三地融合發展及國家綠色發展規劃方面的培訓；同時支持他們參加外部業界研討會及國際會議，以拓展他們的行業及專業知識。

集團十分榮幸獲得僱員再培訓局嘉許為「ERB人才企業嘉許計劃」中的「人才企業」；集團附屬公司亦取得由香港管理專業協會嘉許的「最佳企業接班人計劃獎」，以表揚公司對員工培訓和發展的付出及在人才培訓及發展方面的卓越成就。



### 環境保護

本著可持續發展的理念，我們堅持以負責任的模式營運，實踐好環保管理。針對主要來自其辦公室、數據中心及其他網絡運作設施等的能源消耗、廢物產生，及所產生的溫室氣體排放，我們持續制定及完善有關環保節能的环境政策及舉措，推動業務營運的可持續性。

### 環保綠色數據中心建設和運營

營運數據中心是本集團的核心業務之一，我們在數據中心的機房建設及系統採購均以節能減排為重要考量，並在日常運營中推行環保節能措施，迎合綠色數據中心的大趨勢。

### 《中信國際電訊環保政策》

- 制定、監察及定期檢討環保指標，並採取合理和切實可行的措施，以改善集團的環保表現
- 善用資源，減少浪費，實踐環保管理的4R概念：減少廢物(Reduce)、循環再用(Recycle)、重用廢物(Reuse)、替代使用(Replace)
- 遵守環境保護法例規定，並確保全體員工遵從有關規定行事
- 向持分者傳達及推廣我們的環保政策及成效
- 透過宣傳及培訓，提升員工的環保意識，共同注重環保



## 可持續發展報告

### 機房建設及系統設施規劃

我們已在機房及相關系統採取多項措施，多管齊下提高能源效益。鑒於冷氣系統及機櫃供電系統為主要耗電來源，本集團堅持選用高能源效益的系統及組件，致力從硬件配置上減少能耗。

冷氣系統及部件	採用先進的電腦機房冷卻(CRAC)系統，系統配備EC Fan, Smart Control，持續監測數據中心的溫度及濕度，自動協調冷卻系統的使用，避免浪費電力
	採購具備優質散熱效能的冷氣系統
機櫃供電系統	採用取得ISO 14006 Eco-design認證，以及符合歐盟(EU)、危害性物質限制指令(RoHS)、電器及電子設備廢料指令(WEEE)等環保要求的不斷電系統及機櫃電源分配器

而在規劃中信電訊大廈的數據中心時，我們亦使用了高能源效益的硬件設備：

	硬件設備	高效能特點
機房規劃	地台設計及建設	採用特殊地台設計及利用冷熱行對流原理進行建設，減少冷熱空氣混合機會
	風阻器	高效能風阻器控制進入室內之空氣流動，避免室外濕度影響數據中心室溫
	照明系統	採用節能LED燈
機櫃設備	地台板	在排熱量較高的機櫃前改裝高出風量地台板，增加冷風流量，導致使用較少能達至同樣的冷卻效果
	分隔門及隔板	機櫃行間加裝分隔門及隔板，減少冷熱空氣混和損耗
冷氣系統	冷水供應溫度調節	因應機櫃的整體使用情況，分析機櫃冷卻需求，及調節冷氣系統的冷水供應溫度
	冷氣機組噴霧系統裝置	利用水霧蒸發機組熱氣，以減少冷卻系統所需的電力



## 可持續發展報告



## 澳門附屬公司節省能耗的措施

澳門附屬公司在澳門的大樓採用配備磁浮壓縮機的中央冷氣系統，減少了20%能耗。另外，又為中央冷氣系統機組增設自動霧化散熱裝置，提升冷氣系統的效能系數，再減少5%能耗，致力提升設備和技術，改善能源效率，長遠減排。



## 日常運營的節能措施

本集團為現時的管理系統進行了綠色規劃，不斷優化運維系統的調節彈性，減少不必要的電力消耗，務求進一步將節能減排融入至數據中心的日常運營模式中。



## 數據中心實時監測系統

實時監測系統為數據中心營運及能源管理提供一個宏觀的監控介面。該介面顯示各機電設備及系統的運行狀況，協助我們快速截取設備的運行數據以作分析，適時調整機電設備之間的相互影響，並監控數據中心整體的負載情況，以達至操作效能最大化。

系統更具備收集實時天氣預報等外部資訊的功能，協助營運人員適時對冷氣機組作出相應調整，確保能以最有效的方式控制室內溫濕情況。

而為了避免設備異常而浪費的電力，系統同時具備風險預警及管理功能，為異常運行情況發出預警，及早緩解及阻止設備發生故障的危機。



## 可持續發展報告

為緊貼追蹤數據中心的用電情況，我們借助中電開發的「電錶在線」平台監察用電量。一旦發現用電量的異常升跌情況，管理部門便會立即採取相應的調整及開展事件調查，避免浪費電力。同時，我們透過電量報表管理系統協助客戶了解他們每月的耗能數據，藉此協助他們計劃節能相關工作。

本集團在未來將繼續研究及優化相關節能工作，並在將來的數據中心擴建中加入更多節能設計和元素。透過設定環保目標，我們計劃持續推進環保節能的成效，改善我們的能源表現和效益。

### 氣候變化應對工作

本集團國際化及多元化的業務，無可避免地會受到氣候變化所造成不同程度的影響。香港及澳門地區不時受颱風吹襲影響，過去集團已透過搬移或加設防禦設備，確保各運營點及設施在極端天氣事件下仍能正常運作。我們的員工亦在風雨期間謹守崗位，務求將天災的影響減至最低。

為更了解氣候變化為集團業務所帶來的衝擊和風險，集團已於本年度委託第三方顧問開展了正式的氣候相關風險分析。初步分析結果顯示，因應其地理位置，實體風險包括強風、氣旋和洪水等可能會影響集團的營運。另外，電訊行業亦受到各地以達成《巴黎協定》為目標的政府政策和行業倡議影響，其中中國內地正積極推動電訊行業提高設備能效水平。我們觀察到市場上各種有關推動綠色數據中心的發展，相信行業的環境表現在未來將得到更多的市場關注。通過相關風險分析後，集團會因應氣候變化而作出有效的應對工作。

### 社區抗災保障工作

本集團已制定相應機制以減低颱風為業務及運營所帶來的破壞，每當得知颱風消息後便會立即啟動應急預警機制，做好防禦措施，例如為遠端機房部署流動發電設備、為低窪地區機房加設水閘裝置、加固流動基站設施，以及提升後備電源容量，減低颱風對通訊可能造成的影響。

同時，我們會密切監察通訊網絡的運作，時刻候命以在需要時提供即時適切的支援。颱風過後，我們繼續為所在地客戶提供協助，並會進行各項維護整修工作，協助受水浸影響的客戶，並在供電後盡快恢復所有電訊服務，實踐我們的服務承諾。

來年，集團將深化相關風險分析的工作，以更完善相關管理機制及舉措。同時，集團將繼續採取積極行動以審視其處理極端天氣事件的應對能力，同時長遠提升集團自身能源表現以增強氣候抗禦能力。

### 環保綠色辦公

本集團遵從《中信國際電訊環保政策》，推動綠色營運，已推出多項措施鼓勵員工共同珍惜資源並減少浪費。

我們在各辦公室實踐4R環保管理，定期統計辦公室的資源耗用量，如用電、耗紙及耗水情況，並因應資源的使用而作出相應的改善方案，避免浪費。為改善環境表現，香港總部現正為減廢設定目標；而集團附屬公司更成功獲得ISO 14001環境管理體系認證，建立了一套國際認可的環境管理系統，以完善執行、監督和改善公司的環境表現。

此外，我們在公司的內聯網設立「環保角」，定期發放環保資訊給每位員工，向員工推廣環保意識，改善並提升集團整體的環保表現。



## 可持續發展報告

**減少能耗**

- 在辦公室範圍選用較節能的LED燈泡
- 更換電器及設備時優先考慮使用高能源效益的產品及技術
- 在辦公室及電話網絡設備室採用配備磁浮壓縮機的中央冷氣系統，減低冷氣系統的能耗
- 支持及參與推廣節能的活動，如由世界自然基金會主辦的「地球一小時2020」熄燈活動

**減少用紙**

- 鼓勵員工雙面印刷
- 設置回收箱於影印機旁，以鼓勵廢紙回收
- 以電子方式作內外部通訊
- 以自動化系統取代傳統紙本文件
- 提供電子化服務，推出電子賬單及網上服務

**節約用水**

- 採用自動感應水龍頭
- 以電郵告示及於主要耗水地點如茶水間張貼節約食水的環保提示

**廢物回收**

- 在各個辦公室的著眼位置放置回收箱，鼓勵員工分類回收
- 配合政府的廢電器電子產品生產者責任計劃，制定妥善處理電子產品的準則，安排合規回收商進行處置受管制電器，並記錄及保存廢電子電器處理證明書
- 繼續參加由地球之友舉辦的「碳粉匣及墨盒回收再生計劃」，確保碳粉匣及墨盒能被妥善處理



## 可持續發展報告



### 澳門附屬公司的環保賬單系列

澳門附屬公司已開發多個電子平台，包括「CTM Buddy」手機應用程式、「ctm.net」網上平台，「CTM」微信公眾號供客戶查閱賬單及繳費。我們鼓勵客戶選擇以短訊形式收取賬單，推動無紙化的客戶體驗，減少浪費紙張。



### 環保表現數據<sup>(2)</sup>

資源使用	單位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變化
<b>能源使用</b>				
電力	千瓦時	<b>58,285,393</b>	54,178,176	7.6% <sup>(3)</sup>
汽油	公升	<b>97,305</b>	126,308	-23.0%
柴油	公升	<b>7,954</b>	9,128	-12.9%
能源使用密度	千兆焦耳／港幣百萬元 電信服務收入	<b>26.8</b>	27.0	-0.7%
<b>耗水量</b>				
耗水量	立方米	<b>20,246</b>	20,669	-2.0%
耗水密度	立方米／港幣百萬元 電信服務收入	<b>2.5</b>	2.8	-10.7%
<b>廢棄物回收</b>				
<b>無害廢棄物回收量</b>				
廢紙	公斤	<b>1,478</b>	1,621	-8.8%
<b>有害廢棄物回收量</b>				
電腦、通訊及電子設備	件	<b>25,490</b>	32,468	-21.5%
工業電池	件	<b>416</b>	311	33.8%
碳粉匣及墨盒	件	<b>117</b>	58	101.7% <sup>(4)</sup>

<sup>(2)</sup> 報告表述的各項2019及2020年數據均經過四捨五入，或與年度實際變化比率存有微小差異。

<sup>(3)</sup> 由於業務增長，位於香港及內地的數據中心耗電相應增加。

<sup>(4)</sup> 2020年澳門附屬公司加強了回收碳粉匣及墨盒的渠道，因此回收量有所增加。



## 可持續發展報告

溫室氣體排放 <sup>(5)</sup>	單位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變化
範圍1：直接排放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500.15	981.8	-49.1% <sup>(6)</sup>
範圍2：使用能源引致的間接溫室氣體排放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40,125.1	40,190.7	-0.2%
範圍3：其他間接排放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192.2	259.5	-25.9%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40,817.6	41,432.0	-1.5%
溫室氣體排放密度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港幣百萬元電信服務收入	5.1	5.6	-8.9%

## 環保活動

本年度集團一如以往參與了多項環保活動，並響應各環保組織和團體的倡議，向員工、大眾推廣環保意識。

集團和澳門附屬公司於本年度分別參與「地球一小時2020」及「齊熄燈，一小時」活動，澳門附屬公司也支持了多個與節能有關的環保活動，推廣節能文化，並鼓勵更多市民參與其中，共同實現低碳生活。澳門附屬公司同時全力支持由澳門環境保護局主辦的「建築廢料管理制度」行政法規推廣活動及由誠樸勤集主辦的「與水同行」環山跑，呼籲社會各界珍惜地球資源。



集團附屬公司於本年度參加世界綠色組織的「綠色社區夥伴計劃2020」，舉辦了DIY消毒搓手液工作坊及提供綠色防疫消毒服務，一方面向員工推廣低碳生活模式，鼓勵員工從個人層面實踐減碳，另一方面教育員工如何在抗疫的情況下仍維持綠色生活。



<sup>(5)</sup> 本集團的溫室氣體排放量是根據ISO 14064溫室氣體審定和核查的規格，並使用主要運營四地(即香港、中國內地、澳門以及新加坡)分別適用的碳排放因子進行計算。

<sup>(6)</sup> 2020年車用燃油和滅火劑的用量減少，因此範疇1的直接溫室氣體排放量相較2019年顯著減少。



## 可持續發展報告

為提高員工對環保的意識，集團附屬公司年內舉辦及參與了不少與節日相關的環保活動，包括「利是封回收重用大行動」、「新春賀年禮盒回收」及「食德有營過中秋2020」，鼓勵員工主動回收節慶食品剩餘的包裝，減少浪費。集團附屬公司也響應環保促進會的號召，參加本年度的香港綠色日活動，簽署網上綠色約章以宣揚綠色日及鼓勵員工為環保出一分力。



### 環保獎項和認證

我們的各項環保措施行之有效，再度取得業界認可和肯定。集團附屬公司繼續獲得由世界綠色組織頒發的「綠色辦公室」及「健康工作間」標誌，該獎勵計劃旨在嘉許在不同範疇實踐綠色措施並取得成就的企業。



## 可持續發展報告

## 建設和回饋社會

疫境當前，本集團仍然不忘公益，以義工服務或捐贈形式提供多項資助，持續援助社區內的弱勢社群，及善用電訊業的優勢，支持社會發展。集團的「中信國際電訊義工隊」鼓勵員工積極參與社區及義工服務，幫助社會上有需要人士。二零二零年，義工隊的服務時數逾2,224.5小時，慈善捐款合共超逾港幣八十八萬元。

## 抗擊疫情

新冠病毒疫情為社會帶來嚴峻沖擊，本集團主動參與抗疫物資捐贈，經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捐贈抗疫包予有需要人士，保障基層的健康，為抗疫出一分力。



而澳門附屬公司為了提供穩定的電信支援予抗疫前綫工作，加大了對各個重要防疫場所，包括醫院、隔離中心、各個出入境口岸及公共服務部門的通訊設施的監測；又為隔離中心、醫院加設視像通訊設備和網絡保障，使病人和醫護人員在隔離的情況下仍能透過視像設備與家人保持聯繫，為奮戰一線的醫護人員提供暖心支援。所有出入境口岸也安裝了臨時Wi-Fi熱點，以方便居民和遊客在入境前在網上完成健康申報，提升檢疫效率，以電訊科技抗擊疫情。



## 『疫景好幫手』計劃幫助中小微企

疫情為不少中小微企帶來衝擊和經營壓力。為此，集團澳門附屬公司推出了「疫景好幫手」計劃，為有需要的中小微企提供免費的在線銷售平台和雲端服務，協助他們在疫情期間維持經營並發展業務。涉及的資源及成本超過200萬澳門元。集團希望通過此類型的計劃，協助中小微企轉危為機，與他們一同抗疫情、共時艱。

## 善用優勢支持社會發展

秉持「回饋社會，服務社群」的理念，本集團積極鼓勵員工參與社區服務，並發揮我們在通訊及資訊科技方面的專業知識及資源優勢，改善社會大眾的生活質素。



## 可持續發展報告



### 發展「數碼澳門」和普及5G技術

推動「數碼澳門」的建設和發展一直是集團澳門附屬公司的重點工作，我們投放了龐大的資源於澳門的網絡基礎建設，引入各種嶄新技術以優化澳門網絡服務，並逐漸增加各項智慧服務的應用。

二零二零年，集團澳門附屬公司通過展覽、門市的展示，學校參觀等各種方式，讓市民大眾了解5G技術帶來的便利。我們又引入了5G應用比賽，使其技術普及化，讓大眾逐步接觸5G的日常應用。

未來，我們將繼續探索5G技術及最新科技的應用，與更多持份者合作，把智能科技應用至澳門的各行各業，為市民帶來更方便、更高效能的智能生活，推動「數碼澳門」的發展步伐。



### 外展電子病歷服務

本年度集團澳門附屬公司與澳門工會聯合總會屬下非牟利醫療服務機構工人醫療所展開合作，為其開發一站式外展電子病歷服務。該程式是一個度身訂造的電子化系統，能讓前線醫護人員透過雲端便捷地調取有關治療記錄及資訊，提升了醫療診治的效率。該項程式更開創先河，成為澳門首個通過電子認證的外展電子醫療程式。



## 可持續發展報告

## 支援青年發展

本集團十分重視培育年輕一代，使他們成為社會未來的棟樑。因此，集團不時與學校及青少年團體合作，透過各類活動啟發青少年的潛能，拓寬他們的視野，培養多方面的才能。

疫情期間，我們持續與不同學校保持緊密聯絡，舉辦網上分享會、探訪考察及參觀，向學生介紹有關電訊業的運作實況，及加深他們對電訊行業最新發展的了解。

澳門附屬公司配合政府部門支援青年發展，與勞工局推出「疫境自強·職出前程」職場體驗計劃，讓應屆畢業生於實際工作環境中學習專業知識及累積職場經驗，協助他們在充滿不確定性的就業環境下充實自己，並為澳門的智慧城市發展培育專才。

為鼓勵成績優異的學生，集團在不同大學設立獎學金，包括「澳門電訊獎學金」，為有需要學生提供財政支持。而集團新加坡附屬公司亦繼續贊助新加坡理工學院「中信國際電訊獎學金」，為對環境保護課程有興趣的學生提供財政援助，使他們能專注學業和研究工作，在未來以所學知識貢獻環境保護工作。



## 普及電訊服務

本集團致力促進電訊服務普及化，因應其不同需要，為弱勢社群提供使用電訊服務的機會，聯繫大眾，建立和諧共融的社會。



## 固網及流動平安通緊急呼援服務

自2009年起，集團澳門附屬公司成為澳門街坊會聯合總會轄下平安通呼援服務的電訊伙伴，為他們提供固網通訊技術及網絡服務，支援平安通中心，為獨居長者及其他有需要人士提供24小時無間斷的緊急呼援服務和社區關懷照顧，保障他們的性命安全。



## 為長者及殘疾人士提供特別電訊服務及優惠

為協助長者及殘疾人士保持與社會的密切聯繫，集團澳門附屬公司為「頤老咭」持有人及持有「殘疾評估登記證」的人士推出各項恆常優惠計劃；並提供特別預約或送貨服務，方便他們購買及使用各電子通訊服務。

我們更為殘疾人士推出「CTM電訊服務關愛計劃」，讓他們享有流動通訊及光纖寬頻服務優惠，鼓勵更多傷健人士透過網絡探索世界。



## 可持續發展報告

除以上的服務，集團澳門附屬公司亦為政府部門、辦學團體及社區組織提供不同類型的通訊服務及支援，包括：

- 與澳門政府社會工作局合作，在九個前線服務單位和轄下56個中心提供免費Wi-Fi服務，讓不能負擔服務或偏遠地區的人士都能享受免費Wi-Fi服務
- 為全澳25間學校提供數碼校園專線資助計劃，讓學生及小孩都能受惠於先進的數碼科技教學模式
- 為「聰聆軒飯堂」提供免費的固網及互聯網服務，協助他們降低運營成本，所節省下來的金額將用於提供免費膳食予有聽力障礙的長者

集團希望透過普及電訊服務，讓廣大服務使用者、弱勢社群及不同社群都能獲得更適切和更多元化的服務及資訊。

### 50222短信留蹤服務

本集團繼續謹守通訊業的崗位，履行我們的使命。集團與香港的主要移動網絡營運公司於本年度繼續合作支持50222短信留蹤服務。這項服務是一種以短信發送形式輔助救援的工具，遠足人士可根據香港郊野公園內路徑標距柱的編號，發送免費短信至「50222」。當遠足人士需要救援時，政府的救援隊便可參考系統最後收到的座標紀錄，更容易及更準確地搜索失蹤者，保障遠足者的人身安全。



## 可持續發展報告

## 獎項與嘉許

本年度，本集團很榮幸再度獲得多個機構頒發獎項及嘉許，表揚我們為社會作出的貢獻：



- 集團及附屬公司獲得香港社會服務聯會10年Plus「商界展關懷」計劃的嘉許，表揚我們在關懷員工、社區和環境的長期貢獻
- 集團及附屬公司再度獲得特區政府勞工及福利局頒發「社會資本動力標誌獎」，表揚我們在跨界別合作，積極建立香港社會資本所作出的貢獻
- 集團獲得由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頒發的「Y-Care企業伙伴計劃新晉企業伙伴」嘉許證書，表揚我們在關懷社會弱勢社群，推動社會共融的努力
- 集團澳門附屬公司獲得由澳門義務工作者協會頒發的「優秀企業義工獎」獎項，表揚在澳門社區關懷投入的成果和貢獻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

## 報告合規性

本報告參照聯交所出版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編制，遵循指引載列的「不遵守就解釋」條文，並適當地採納建議性披露的關鍵指標。同時，我們遵從聯交所提倡的四大報告原則界定內容，滿足重要性、量化、平衡、一致性等原則的要求。

## 報告及數據範圍

本報告涵蓋集團總部及附屬公司於報告期間(即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可持續發展表現和措施。除另作注明，環保數據的披露範圍覆蓋三大業務板塊(即總部、澳門電訊及CPC)，及四大主要營運地區，包括香港、中國內地、澳門以及新加坡(此四大營運地區的業務佔比超過電信服務收入的90%)的業務營運。



## 可持續發展報告

### 內容索引

主要範疇	一般披露、關鍵績效指標	章節/聲明	本報告參考頁數	
<b>A. 環境</b>				
層面A1： 排放物	一般披露	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等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環境保護  本集團並無發現於報告期內有任何嚴重違反對集團構成重大影響的環保相關法律及規例之事宜。	第103-110頁
	關鍵績效指標 A1.1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本集團的營運並無產生大量排放物，經重大性分析判定為非重大議題，故不作披露。	不適用
	關鍵績效指標 A1.2	溫室氣體總排放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環境保護	第109頁
	關鍵績效指標 A1.3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環境保護	第108頁
	關鍵績效指標 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環境保護	第108頁
	關鍵績效指標 A1.5	描述減低排放量的措施及所得成果。	環境保護	第103-110頁
	關鍵績效指標 A1.6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減低產生量的措施及所得成果。	環境保護	第103, 106-110頁



## 可持續發展報告

主要範疇	一般披露、關鍵績效指標		章節/聲明	本報告參考頁數
層面A2： 資源使用	一般披露	有效使用資源(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的政策。	環境保護	第103頁
	關鍵績效指標 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如電、氣或油)總耗量(以千個千瓦時計算)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環境保護	第108頁
	關鍵績效指標 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環境保護	第108頁
	關鍵績效指標 A2.3	描述能源使用效益計劃及所得成果。	環境保護	第103-110頁
	關鍵績效指標 A2.4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提升用水效益計劃及所得成果。	本集團並無於求取適用水源上有任何問題。	不適用
	關鍵績效指標 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每生產單位佔量。	本集團的業務並不涉及使用大量包裝材料，經重大性分析判定為非重大議題，故不作披露。	不適用
層面A3： 環境及天然資源	一般披露	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的政策。	環境保護	第103頁
	關鍵績效指標 A3.1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環境保護	第103-108頁
層面A4： 環境及天然資源	一般披露	識別及應對已經及可能會對發行人產生影響的重大氣候相關事宜的政策。	環境保護	第106頁
	關鍵績效指標 A4.1	描述已經及可能會對發行人產生影響的重大氣候相關事宜，及應對行動。	環境保護	第106頁



## 可持續發展報告

主要範疇	一般披露、關鍵績效指標	章節／聲明	本報告參考頁數	
<b>B. 社會</b>				
<b>僱傭及勞工常規</b>				
<b>層面B1：</b> 僱傭	一般披露	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負責的運營管理、建設強大的「中信電訊團隊」  本集團並無發現於報告期內有任何嚴重違反對集團構成重大影響的僱傭相關法律及規例之事宜。	第98-101頁
	關鍵績效指標 B1.1	按性別、僱傭類型、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建設強大的「中信電訊團隊」	第98頁
<b>層面B2：</b> 健康與安全	一般披露	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員避免職業性危害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建設強大的「中信電訊團隊」  本集團並無發現於報告期內有任何嚴重違反對集團構成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之事宜。	第100-101頁
	關鍵績效指標 B2.1	因工作關係而死亡的人數及比率。	建設強大的「中信電訊團隊」	第101頁
	關鍵績效指標 B2.2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建設強大的「中信電訊團隊」	第101頁
關鍵績效指標 B2.3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建設強大的「中信電訊團隊」	第100-101頁	
<b>層面B3：</b> 發展及培訓	一般披露	有關提升僱員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描述培訓活動。	建設強大的「中信電訊團隊」	第102-103頁
<b>層面B4：</b> 勞工準則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建設強大的「中信電訊團隊」  本集團並無發現有任何違反有關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的相關法律及規例之事宜。	第99頁



## 可持續發展報告

主要範疇	一般披露、關鍵績效指標		章節／聲明	本報告參考頁數
<b>營運慣例</b>				
<b>層面B5： 供應鏈管理</b>	一般披露	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政策。	負責任的運營管理	第97頁
	關鍵績效指標 B5.1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負責任的運營管理	第97頁
	關鍵績效指標 B5.2	描述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以及有關慣例的執行及監察方法。	負責任的運營管理	第97頁
	關鍵績效指標 B5.4	描述在揀選供應商時促使多用環保產品及服務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負責任的運營管理	第97頁
<b>層面B6： 產品責任</b>	一般披露	有關所提供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負責任的運營管理  本集團並無發現於報告期內有任何嚴重違反對集團構成重大影響的產品責任相關法律及規例之事宜。	第93-96頁
	關鍵績效指標 B6.2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負責任的運營管理	第93頁
	關鍵績效指標 B6.5	描述消費者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負責任的運營管理	第96頁



## 可持續發展報告

主要範疇	一般披露、關鍵績效指標	章節／聲明	本報告參考頁數
層面B7： 反貪污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負責任的運營管理 第95-96頁
	關鍵績效指標 B7.1	於匯報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本集團並無發現於報告期內有任何嚴重違反對集團構成重大影響的反貪污相關法律及規例之事宜。 不適用
	關鍵績效指標 B7.2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負責任的運營管理 第95-96頁
層面B8： 社區投資	一般披露	有關以社區參與來了解營運所在社區需要和確保其業務活動會考慮社區利益的政策。	建設和回饋社會 第111-114頁
	關鍵績效指標 B8.1	專注貢獻範疇(如教育、環境事宜、勞工需求、健康、文化、體育)。	建設和回饋社會 第111-114頁
	關鍵績效指標 B8.2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如金錢或時間)。	建設和回饋社會 第111頁



#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中信國際電訊集團有限公司成員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羅兵咸永道

## 意見

###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中信國際電訊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列載於第128至208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

-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現金流量表；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妥為擬備。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 獨立性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

###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概述如下：

- 商譽之潛在減值評估
- 收入確認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p><b>商譽之潛在減值評估</b></p> <p>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p> <p>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的商譽之賬面值為港幣97.33億元，它們被分配到現金產出單元，包括(i)電信業務－澳門、(ii)企業業務(澳門以外)及(iii)其他電信業務。</p> <p>管理層每年和在出現減值指標時均對商譽進行減值評估。進行減值評估時，各個現金產出單元的可收回金額是由管理層按現金流預測計算的使用價值釐定。管理層需要作出重要判斷，以估算現金產出單元未來之現金流，以及釐定所使用的關鍵假設，包括現金流預測所採用的電信服務收入增長率及長期增長率，以及將未來現金流折現至現值的折現率。</p> <p>管理層根據減值評估的結果，作出商譽毋須減值的結論。</p>	<p>就商譽減值評估而言，我們執行了以下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根據我們對貴集團業務的了解，評估管理層識別現金產出單元的合理性；</li> <li>• 參照現行會計準則要求，評估管理層在編制折現現金流預測時所採用的方法；</li> <li>• 根據我們對電訊行業的理解、經驗和知識，以及貴集團的未來商業計劃，評估管理層所編制的折現現金流預測，包括對關鍵假設進行合理性評估，以及所用之折現率之合理性評估；</li> <li>• 將以往年度編制的折現現金流預測中的收入、銷售及服務成本和其他營運費用與貴集團的實際本年業績進行對比，並就所識別的的重大差異向管理層查詢相關原因以評估管理層估計準確性之往績；及</li> <li>• 由於長期增長率和折現率為計算使用價值時最敏感的關鍵假設，我們在進行敏感度分析時調整了長期增長率和折現率。</li> </ul> <p>根據審計憑證和我們的審計工作，我們認為有足夠證據支持管理層進行商譽減值評估時所用的假設和估計。</p>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p><b>收入確認</b></p> <p>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p> <p>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集團來自移動通訊服務、互聯網業務、國際電信業務及固網話音業務的收入合計為港幣47.51億元。</p> <p>我們將收入確認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這是由於在審計收入確認時，需對電訊資訊科技系統產生的資料進行大量工作。這些系統非常複雜，需要處理包括因銷售不同硬件和服務組合而衍生的大量交易，且涉及價格結構的定期變更。</p>	<p>在應對使用複雜資訊科技系統對收入確認的重大錯報風險時，我們執行了以下程序，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了解及評估對獲取、處理及記錄收入中的主要內部控制措施的設計、實施及操作上的有效性；</li> <li>• 測試計費、收費和其他相關支持系統所在的資訊科技環境；及</li> <li>• 以抽樣方式測試收入交易，把電訊系統中的交易與適用的證明文件(例如客戶合約、相關發票及結算憑據證明)進行核對。</li> </ul> <p>根據審計憑證和我們的審計工作，我們認為有足夠證據支持使用複雜資訊科技系統所確認的收入。</p>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報內的所有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 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405條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用以消除對獨立性產生威脅的行動或採取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鄭立欽。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二零二一年三月四日

##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幣列示)

	附註	二零二零年 百萬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元
收入	3(a)	<b>8,923</b>	9,014
投資物業重估(虧損)/收益	10(a)	<b>(4)</b>	18
其他收入	4	<b>39</b>	36
銷售及服務成本	5(a)	<b>(5,040)</b>	(4,961)
折舊及攤銷	5(b)	<b>(915)</b>	(914)
員工成本	5(c)	<b>(982)</b>	(1,048)
其他營運費用		<b>(462)</b>	(555)
		<b>1,559</b>	1,590
財務成本	5(d)	<b>(296)</b>	(341)
除稅前溢利	5	<b>1,263</b>	1,249
所得稅	6(a)	<b>(224)</b>	(229)
年度溢利		<b>1,039</b>	1,020
應佔溢利：			
本公司股東		<b>1,023</b>	1,002
非控股權益		<b>16</b>	18
年度溢利		<b>1,039</b>	1,020
每股盈利(港仙)	9		
基本		<b>27.9</b>	27.5
經攤薄		<b>27.9</b>	27.4

載於第133頁至第208頁之附註屬本財務報表的一部份。與年度溢利有關之應付本公司股東股息之詳情載於附註26(b)。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幣列示)

	附註	二零二零年 百萬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元
年度溢利		<b>1,039</b>	1,020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除稅及重新分類調整後)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重新計量界定福利公積金淨負債	24(a)(v)	<b>28</b>	35
就重新計量界定福利公積金淨負債確認遞延稅項	6(c)	<b>(3)</b>	(4)
		<b>25</b>	31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外幣匯兌調整：			
— 換算香港以外業務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b>49</b>	(6)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b>74</b>	25
年度總全面收益		<b>1,113</b>	1,045
應佔全面收益：			
本公司股東		<b>1,094</b>	1,027
非控股權益		<b>19</b>	18
年度總全面收益		<b>1,113</b>	1,045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港幣列示)

	附註	二零二零年 百萬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元
<b>非流動資產</b>			
投資物業	10	639	648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2,705	2,435
使用權資產	11	706	695
無形資產	12	1,219	1,385
商譽	13	9,733	9,713
合營企業權益	15	9	9
非即期合同資產	18(a)	31	36
非即期其他應收賬款及訂金	19	181	112
遞延稅項資產	6(c)	77	66
		<b>15,300</b>	15,099
<b>流動資產</b>			
存貨	16	61	144
合同成本	17	7	7
合同資產	18(a)	343	474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及訂金	19	1,104	1,338
即期可收回稅項	6(b)	3	14
現金及銀行存款	20(a)	1,519	1,313
		<b>3,037</b>	3,290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21	1,457	1,470
合同負債	18(b)	176	171
銀行及其他借貸	22	240	289
租賃負債	23	139	126
即期應付稅項	6(b)	209	207
		<b>2,221</b>	2,263
<b>流動資產淨值</b>		<b>816</b>	1,027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16,116</b>	16,126
<b>非流動負債</b>			
非即期合同負債	18(b)	2	2
非即期銀行及其他借貸	22	5,628	5,989
非即期租賃負債	23	391	380
非即期其他應付賬款	21	31	37
界定福利公積金淨負債	24(a)	29	60
遞延稅項負債	6(c)	226	233
		<b>6,307</b>	6,701
<b>資產淨值</b>		<b>9,809</b>	9,425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26(c)	4,646	4,628
儲備		5,105	4,748
<b>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額</b>		<b>9,751</b>	9,376
<b>非控股權益</b>		<b>58</b>	49
<b>權益總額</b>		<b>9,809</b>	9,425

董事會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四日核准及授權發出。

辛悅江  
董事

蔡大為  
董事

載於第133頁至第208頁之附註屬本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幣列示)

	本公司股東應佔						非控股權益 百萬元	權益總額 百萬元	
	附註	股本 百萬元	資本儲備 百萬元	物業估值儲備 百萬元	匯兌儲備 百萬元	保留溢利 百萬元			總額 百萬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4,402	80	53	(26)	4,347	8,856	40	8,896
於二零一九年之權益變動：									
年度溢利		-	-	-	-	1,002	1,002	18	1,020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	-	(6)	31	25	-	25
年度總全面收益		-	-	-	(6)	1,033	1,027	18	1,045
支付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	-	-	-	-	-	(9)	(9)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的股份	25(b)(ii)	226	(44)	-	-	-	182	-	182
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5(c)	-	5	-	-	-	5	-	5
批准過往財政年度股息	26(b)(iii)	-	-	-	-	(511)	(511)	-	(511)
轉回已失效的購股權	25(b)(ii)	-	(1)	-	-	1	-	-	-
宣派本財政年度股息	26(b)(i)	-	-	-	-	(183)	(183)	-	(183)
		226	(40)	-	-	(693)	(507)	(9)	(516)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4,628	40	53	(32)	4,687	9,376	49	9,425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b>4,628</b>	<b>40</b>	<b>53</b>	<b>(32)</b>	<b>4,687</b>	<b>9,376</b>	<b>49</b>	<b>9,425</b>
於二零二零年之權益變動：									
年度溢利		-	-	-	-	1,023	1,023	16	1,039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	-	46	25	71	3	74
年度總全面收益		-	-	-	46	1,048	1,094	19	1,113
支付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	-	-	-	-	-	(10)	(10)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的股份	25(b)(ii)	18	(4)	-	-	-	14	-	14
批准過往財政年度股息	26(b)(iii)	-	-	-	-	(550)	(550)	-	(550)
轉回已失效的購股權	25(b)(ii)	-	(1)	-	-	1	-	-	-
宣派本財政年度股息	26(b)(i)	-	-	-	-	(183)	(183)	-	(183)
		18	(5)	-	-	(732)	(719)	(10)	(729)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b>4,646</b>	<b>35</b>	<b>53</b>	<b>14</b>	<b>5,003</b>	<b>9,751</b>	<b>58</b>	<b>9,809</b>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幣列示)

	附註	二零二零年 百萬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元
<b>經營活動</b>			
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	20(d)	<b>2,780</b>	2,630
已付稅項：			
— 已付香港利得稅		<b>(89)</b>	(77)
— 已付澳門所得補充稅		<b>(129)</b>	(121)
— 已付香港及澳門以外司法權管轄區稅項		<b>(25)</b>	(17)
已退回稅項：			
— 已退回香港利得稅		<b>5</b>	2
<b>經營活動所產生之現金淨額</b>		<b>2,542</b>	2,417
<b>投資活動</b>			
就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所支付之款項		<b>(788)</b>	(48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b>1</b>	2
已質押存款減少		<b>—</b>	3
已收利息		<b>14</b>	11
<b>用於投資活動之現金淨額</b>		<b>(773)</b>	(466)
<b>融資活動</b>			
新增銀行及其他借貸所得款項	20(e)	<b>493</b>	2,436
按購股權計劃發行新股份所得款項		<b>14</b>	182
銀行借貸交易成本	20(e)	<b>(1)</b>	(13)
償還銀行及其他借貸	20(e)	<b>(900)</b>	(3,101)
已付其他借貸成本	20(e)	<b>(279)</b>	(304)
已付租賃租金之資本部分	20(e)	<b>(147)</b>	(164)
已付租賃租金之利息部分	20(e)	<b>(17)</b>	(16)
支付本公司權益股東之股息		<b>(733)</b>	(694)
支付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b>(10)</b>	(9)
<b>融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b>		<b>(1,580)</b>	(1,683)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增加淨額</b>		<b>189</b>	268
<b>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b>1,304</b>	1,038
<b>外幣匯率變動之影響</b>		<b>17</b>	(2)
<b>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20(a)	<b>1,510</b>	1,304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均以港幣列示)

## 1 主要會計政策

### (a) 合規聲明

此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統稱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個別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與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編製。本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本集團採納之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作出若干修訂，這些準則在本集團之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前採用。在與本集團有關的範圍內初始應用這些新訂和經修訂的準則所引致當前會計期間的會計政策變更，已於本財務報表內反映，有關資料載列於附註1(c)。

### (b) 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中信國際電訊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以及本集團所持合營企業權益。

除投資物業(見附註1(g))根據下文所載的會計政策按公平價值列賬外，本財務報表是以歷史成本法作為編製基準。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和假設。這些判斷、估計和假設會影響會計政策的應用和影響資產、負債、收入及支出的呈報金額。這些估計和相關的假設是根據過往經驗及多個相信在有關情況下屬合理的其他因素而作出，其結果成為在其他來源並不顯而易見而對資產與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的基礎。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這些估計。

這些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予以檢討。如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對修訂期間產生影響，則其影響只會在當期確認；如會計估計的修訂對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均產生影響，相關影響則在當期和未來期間進行確認。

管理層就採用對於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時所作出的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的討論內容載列於附註2。

### (c) 會計政策之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在本集團於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該等發展並未對本集團編製或呈列本期間或過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的方式產生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應用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訂或修訂準則。

## 財務報表附註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d) 業務合併，附屬公司和非控股權益

當控制權轉讓予本集團時，業務合併採用收購法入賬。轉讓代價(包括已收購的可識別淨資產)一般以公平價值計量。任何所產生的商譽會每年進行減值測試(附註1(m)(ii))。任何議價購買的收益即時於損益表確認。除與發行債券或股本證券有關的交易成本外，就業務合併產生的交易成本於產生時列作支出。

轉讓代價並無包括與先前已存在關聯的結算有關之金額。該等款項通常於損益中確認。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控制的實體。當本集團因參與實體業務而承擔可變動回報的風險或因此享有可變動回報，且有能力透過向實體施加權力而影響該等回報時，則本集團控制該實體。在評估本集團是否擁有上述權力時，僅考慮(本集團和其他方所持有的)實質權利。

自控制權開始之日起，在附屬公司的投資會在綜合財務報表中綜合計算，直至有關控制權終止為止。集團內公司間結餘、交易及現金流量以及由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產生的任何未變現溢利，會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全數抵銷。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產生的未變現虧損會按未變現收益的相同方式抵銷，惟只限於未變現虧損並不顯示存在減值的情況。

非控股權益是指並非由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的附屬公司權益，而本集團並沒有與這些權益的持有人訂立任何可導致本集團整體就這些權益而承擔符合金融負債定義的合約義務的額外條款。就每項企業合併而言，本集團可選擇按附屬公司的可辨識資產淨值的公平價值或所佔附屬公司可辨識資產淨值的比例計量任何非控股權益。

非控股權益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權益項目中，與本公司股東應佔的權益分開列示。非控股權益所佔本集團業績的權益，會按照本年度損益總額和全面收益總額在非控股權益與本公司股東之間作出分配的形式，在綜合收益表和綜合全面收益表中列示。

在本集團所持附屬公司權益發生變動而不會失去其控制權時，有關變動按股權交易確認入賬，並據此調整綜合權益內控股及非控股權益的數額，以反映相關權益的變動，惟不會調整商譽，亦不會確認任何損益。

倘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按出售該附屬公司全部權益確認入賬，而涉及的損益則於損益確認。本集團於失去控制權當日仍保留該前附屬公司的任何權益則以公平價值確認，而此金額被視為初始確認為金融資產的公平價值，或(如適用)按成本初始確認為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權益。

在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內，於附屬公司的投資以成本減去減值虧損入賬(見附註1(m)(ii))。

## 財務報表附註

**1 主要會計政策(續)****(e) 合營企業**

合營企業是一項安排，據此本集團與其他方協定分享對此項安排的控制權，並享有此項安排的資產淨值。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是按權益法計入綜合財務報表，並初始以成本值入賬，其後就本集團所佔被投資公司可辨識資產淨值於收購日的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的金額(如有)作出調整。投資成本包括購買價格，直接歸屬於收購投資的其他成本，以及對構成本集團股權投資一部分的合資企業的任何直接投資。之後就本集團的所佔權益以所佔被投資公司資產淨值的收購後變動及與投資有關的任何減值虧損作出調整(見附註1(m)(iii))。收購日公平價值超過成本的任何金額、本集團所佔被投資公司於收購後的除稅後業績及任何減值虧損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而本集團所佔被投資公司於收購後的其他全面收益項目(除稅後)則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

如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的虧損超越其應佔合營企業之權益時，則將其所佔權益減至零，並不再確認額外虧損，惟本集團須履行法定或推定義務，或代被投資公司作出付款則除外。就此而言，本集團持有的權益為按權益法計算的投資賬面值，連同實質上構成本集團對合營企業的投資淨值的任何其他長期權益之部份(對該等其他長期權益採用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如適用))(見附註1(m)(i))。

本集團與合營企業之間交易所產生的未變現損益會按本集團於被投資公司應佔的權益比率抵銷，除非未變現虧損證明已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則該等未變現虧損會即時在損益中確認。

倘本集團失去對合營企業的共同控制時，則以出售該被投資公司全部權益確認入賬，而由此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則於損益確認。本集團於失去共同控制當日所保留於該前被投資公司的任何權益則以公平價值作為初始確認金融資產之成本。

**(f) 商譽**

商譽指以下(i)項超出(ii)項的差額

(i) 所轉讓代價的公平價值、於被收購方之非控股權益的金額及本集團以往所持被收購方權益公平價值之總和；

(ii) 於收購日被收購方可辨識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價值淨值。

倘(ii)項金額超出(i)項金額，差額即時於損益中確認為議價收購之收益。

商譽是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後列賬。業務合併所產生的商譽會分配至預期受惠於合併的協同效益之每一個或一組現金產出單元，並每年接受減值測試(見附註1(m)(ii))。

年內出售現金產出單元時，任何應佔購入商譽的金額均包括在出售項目損益的計算之內。

## 財務報表附註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g)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指為賺取租金收入及／或為資本增值而以租賃權益擁有或持有(見附註1(j))之土地及／或樓宇，包括目前未確定未來用途之持有土地及正在興建或發展作為投資物業供日後使用之物業。

除於報告期末仍在興建或發展中的物業而其公平價值並不能可靠地估算外，投資物業按公平價值列賬。因投資物業公平價值之變動或報廢或出售投資物業所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均在損益內確認。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是按照附註1(x)(iv)所述方式入賬。

如業主開始佔用以證明用途出現變動，投資物業被轉至持作自用的土地及樓宇或承租人持有作使用權資產的物業時，則轉變之日的公平價值成為後續持作自用的土地及樓宇或使用權資產(如適用)的認定成本。

#### (h)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見附註1(m)(ii))後列賬。

在建工程包括興建中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有待安裝的設備，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初始按成本扣除減值虧損(見附註1(m)(ii))確認。

自建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成本包括物料成本、直接工資成本、拆卸與搬運有關項目的成本和項目所在場地清理費的初始估計金額(以適用者為準)、適當比例的間接生產成本以及借款成本(見附註1(z))。

只有當後續成本很可能為本集團帶來與該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而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方計入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一項獨立資產(倘適用)。入賬為獨立資產的任何部分的賬面值於重置時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在其產生的報告期內於損益表扣除。

在建工程概不計提任何折舊。在完工和投運後，按下列註明的適用比率計提折舊。

各項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成本在扣除估計殘值(如有)後，在以下註明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按直線法計算折舊：

- 永久業權土地不計提折舊。
- 位於永久業權土地上的樓宇按不超出該樓宇竣工日期後50年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內計提折舊。
- 本集團於位於租賃土地上的樓宇的權益於未屆滿租約年期或不超出該樓宇竣工日期後50年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較短者為準)內計提折舊。
- 電信設備按2至20年不等計提折舊。
- 其他資產2至5年不等計提折舊。

倘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組成部份具有不同的可使用年限，該項目的成本或估值會按合理基準分配予各部份，而各部份則獨立計算折舊。資產的可使用年限和殘值(如有)於每年予以檢討。

## 財務報表附註

**1 主要會計政策(續)****(h)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如果持作自用的土地及樓宇或承租人持有作使用權資產的物業項目因其用途發生改變而轉至投資物業，該項目於轉變之日的賬面金額與公平價值之間的任何差額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於物業重估儲備中累計。其後出售或報廢資產時，相關重估儲備會直接撥入保留溢利。

報廢或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產生的損益，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有關項目的賬面金額兩者的差額釐定，並在報廢或出售當日於損益中確認。

**(i)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本集團收購之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估計可使用年期屬有限者)及減值虧損(見附註1(m)(ii))列賬。自行開發的商譽及品牌之支出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有使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乃按其估計之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在損益中攤銷。有使用年限之無形資產自其可使用日期起計算攤銷，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 商號名稱／商標	15-27年
— 客戶關係	4-17年
— 電腦軟件	3年

可使用年期及方法均每年予以檢討。

**(j) 租賃資產**

本集團於合約初始評估有關合約是否屬租賃或包含租賃。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可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則該合約是租賃或包含租賃。倘客戶同時有權管理可識別資產的使用及取得因使用可識別資產而帶來的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即擁有控制權。

**(i) 作為承租人**

倘合約包含租賃部分及非租賃部分，則本集團已選擇不將各租賃部分的非租賃部分及賬目以及任何相關非租賃部分單獨作為所有租賃的單一租賃部分。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者的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的租賃(就本集團而言，主要為資訊科技設備及小型辦公室設備)則除外。當本集團訂立低價值資產的租賃時，本集團決定是否按租賃基準資本化租賃。與未資本化的租賃相關的租賃付款於租期內按系統化基準確認為開支。

## 財務報表附註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j) 租賃資產(續)

##### (i) 作為承租人(續)

倘租賃已資本化，則租賃負債初步按租期內應付租賃付款之現值確認。租賃負債包括下列租賃付款額的淨現值：

- 固定付款額(包括實質固定付款額)，扣除應收的租賃激勵；
- 取決於指數或比率的可變租賃付款額；
- 承租人根據餘值擔保預計應付的金額；
- 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終止租賃的罰款金額，前提是租賃期反映出承租人將行使終止租賃選擇權。

租賃付款額按照租賃內含利率折現，或如果無法輕易確定該利率，則應採用相關增量借款利率，即承租人為在類似經濟環境下獲得價值相近的資產，以類似條款和條件借入資金而必須支付的利率。初始確認後，租賃負債按攤銷成本計量，而利息開支以實際利息法計算得出。租賃付款額在本金額與財務成本之間分攤。財務成本在租賃期限內計入損益，以使各期負債餘額產生的利息率保持一致。並非取決於指數或比率的可變租賃付款額不計入租賃負債的計量當中，因此於產生的會計期間於損益內扣除。

當租賃已資本化時，已確認使用權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包括租賃負債的初步金額加任何於生效日期或之前作出的租賃付款及所產生的任何初步直接成本。倘適用，使用權資產的成本亦包括於資產所在地拆除及移除相關資產或恢復相關資產的估計成本，貼現至其現值，減任何所收的租賃優惠。使用權資產其後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1(m)(ii))。

使用權資產一般於資產的可使用年期或租賃期內(以較短者為準)按直線法計算折舊。倘本集團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權，則使用權資產按相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折舊。

租賃負債於以下情況重新計量：指數或比率變動產生未來租賃付款變動，或本集團估計將根據剩餘價值擔保應付的預期金額發生變動，或重新評估本集團是否確定將行使購買、延長或終止權而產生變動。倘租賃負債按此重新計量，則對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進行相應調整，或倘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減至零，則計入損益。

當租賃範疇發生變化或租賃合同原先並無規定的租賃代價發生變化，且未作為單獨的租賃入賬時，則亦要對租賃負債進行重新計量。在此情況下，租賃負債根據經修訂的租賃付款及租賃期限，使用經修訂的貼現率在修改生效日重新計量。

本集團的一些租賃包含續租選擇權和終止租賃選擇權。這些條款的使用目的在於將合同管理條款的操作靈活性達到最大化。大部分續租選擇權和終止租賃選擇權僅由本集團行使，而非由相應的出租人行使。

## 財務報表附註

**1 主要會計政策(續)****(j) 租賃資產(續)***(ii) 作為出租人*

倘本集團作為出租人，其於租賃開始時釐定各租賃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倘租賃轉移相關資產所有權附帶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至承租人，則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

倘合約包含租賃及非租賃部分，本集團按相關單獨售價基準將合約代價分配至各部分。經營租賃所得租金收入根據附註1(x)(iv)確認。

倘本集團為中介出租人，分租賃乃參考主租賃產生的使用權資產，分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倘主租賃乃短期租賃而 貴集團應用附註1(j)(i)所述豁免，則本集團分類分租賃為經營租賃。

**(k) 金融資產**

本集團將其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成本計量。

該分類視乎有關實體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以及現金流量的合同條款而定。

當且僅當管理該等資產的業務模式發生變化時，本集團才會對債務投資進行重新分類。

以正常方式買賣金融資產於交易日期(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銷售資產之日)確認。當從金融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屆滿或已被轉讓，且本集團已轉讓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時，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對於不被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本集團以其公平值加上可直接歸屬於獲得該項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進行計量。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於綜合收益表支銷。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其後計量視乎本集團管理資產的業務模式以及資產的現金流量特徵而定。

為收取合同現金流量而持有，且其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的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有關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息法計入財務收入。終止確認時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直接於綜合收益表確認。

## 財務報表附註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l) 抵銷金融工具

當本集團現時有可合法強制執行權利抵銷已確認金額，並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算負債時，金融資產與負債可互相抵銷，並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報其淨額。本集團亦有訂立不符合抵銷標準的安排，但仍容許相關金額於若干情況下予以抵銷，如破產或終止合約。

#### (m) 資產的信貸虧損及減值

##### (i) 金融工具及合同資產的信貸虧損

本集團為以下項目的預期信貸虧損確認了損失撥備：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及訂金)；及
-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界定的合同資產(見附註1(p))。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

預期信貸虧損是以概率加權估計出的信貸虧損。信貸虧損乃按所有預期現金差額的現值(即根據本集團合同應得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到的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計量。

當折現率的影響很重大時，預期現金差額的折現將使用以下折現率：

- 固定利率金融資產、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及訂金以及合同資產：在初始確認時確定的實際利率或其近似值；及
- 浮動利率金融資產：當前實際利率。

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考慮的最長期限是本集團承受信貸風險的最長合同期限。

在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會考慮可用的合理且可支持的資料，而無需付出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包括關於過往事件，當前狀況和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資料。

預期信貸虧損是根據以下任何一項為基礎計量：

- 十二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這是預期在結算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所產生之虧損；及
- 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虧損：這是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於整個預計存續期內所有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所產生之虧損。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法，據此，貿易應收賬款及合同資產的損失撥備通常是以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虧損的等值金額計量。這些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是基於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的撥備模型進行估計，並根據債務人特有的因素及於結算日對當前和預測的總體經濟狀況評估予以調整。

對於所有其他金融工具，本集團的損失撥備以相等於十二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確認。除非自初始確認後該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大幅增加，在這種情況下，損失撥備則以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虧損的等值金額計量。

## 財務報表附註

**1 主要會計政策(續)****(m) 資產的信貸虧損及減值(續)***(i) 金融工具及合同資產的信貸虧損(續)*

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在評估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大幅增加時，本集團將在結算日評估的金融工具違約風險與初始確認日評估的風險進行比較。在進行重新評估時，本集團認為違約事件發生於當(i)借款人不可能全額支付其對本集團的信貸債務時，而不需要本集團追討如實現擔保(如果持有)等行為，或(ii)該金融資產已逾期超過90天。本集團認為定量和定性的資料是合理和可支持而無需付出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的，包括過往經驗和可獲得的前瞻性信息。

在評估自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時，須特別考慮以下事項：

- 未能在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或利息；
- 金融工具外部或內部信貸評級於實際或預期有顯著惡化(如有)；
- 債務人經營的業績於實際或預期有顯著惡化；及
- 現有或預期有關科技、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的變化對債務人履行其對本集團債務的能力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根據金融工具的性质，信貸風險大幅增加的評估是以單獨為基礎或以集體為基礎進行的。當評估以集體基礎進行時，金融工具根據共享信貸風險特徵進行分類，例如逾期狀況和信貸風險評級。

預期信貸虧損於各結算日重新計量，以反映自初始確認後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變化。預期信貸虧損金額的任何變化均確認為減值收益或虧損並計入損益。本集團通過損失撥備賬確認所有金融工具的減值收益或虧損，以對其賬面進行相應調整。

利息收入的計算基礎

利息收入根據附註1(x)(v)按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計算，除非該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在這種情況下，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已攤銷成本(即賬面總值減損失撥備)計算。

## 財務報表附註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m) 資產的信貸虧損及減值(續)

##### (i) 金融工具及合同資產的信貸虧損(續)

###### 信貸減值金融資產

於各結算日，本集團評估金融資產是否有信貸減值。當出現一項或多項對金融資產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有不利影響的事件時，金融資產會出現信貸減值。

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以下可觀察事件：

- 債務人有重大財務困難；
- 違反合同，如違約或逾期事件；
- 債務人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因科技、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的重大改變而對債務人產生不利影響；或
- 因發行人的財務困難而消失的證券活躍市場。

###### 撤銷政策

金融資產或合同資產的賬面總額被撤銷(部分或全部)至沒有切實恢復的前景。這種情況一般發生於當本集團確定債務人沒有資產或收入來源可產生足夠的現金流量以償還撤銷的金額時。

之前撤銷而其後收回的資產會在收回當期損益中確認為減值回撥。

##### (ii)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各結算日會參考來自內部和外來的信息，以確定以下資產可能出現減值的跡象，或以往確認的減值虧損(除商譽外)是否已不再存在或有所減少：

-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重新估值金額計算的物業除外)；
- 使用權資產；
- 無形資產；
- 商譽；
- 對合營企業的投資；及
-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中對附屬公司的投資。

如出現任何此類跡象，本集團便會對該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作出估算。此外，就商譽而言，不論是否出現任何減值跡象，均會按年估算其可收回金額。

## 財務報表附註

**1 主要會計政策(續)****(m) 資產的信貸虧損及減值(續)***(ii)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值(續)*

## — 可收回金額之計算方法

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是其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會按可以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值及該資產獨有風險之除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如果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基本上不能獨立於其他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則以能夠獨立產生現金流入的最小一組資產組別(即一個現金產出單元)來釐定可收回金額。

## — 減值虧損之確認

當資產或所屬現金產出單元的賬面金額高於其可收回金額時，便會於損益中確認減值虧損。就現金產出單元確認的減值虧損會予以分配，以首先減去已分配至該現金產出單元(或一組單位)的任何商譽的賬面值，然後按比例減去該單位(或一組單位)中其他資產的賬面值；但資產賬面值不會減少至低於其個別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如可計量)或其使用價值(如可確定)。

## — 減值虧損之撥回

就商譽以外之資產而言，如果用作釐定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出現正面的變化，有關的減值虧損會被撥回。而商譽之減值虧損則不可撥回。

減值虧損之撥回額不會超過假設該資產以往年度從未確認減值虧損而應釐定的資產賬面值。所撥回的減值虧損於確認撥回年度計入損益。

**(n) 存貨**

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持之為銷售、或在生產過程中銷售、或以材料或供應品形式在生產過程中或提供服務過程中所消耗的所持有資產，是為存貨。

存貨是以成本和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入賬。成本按先進先出法計量，其中包括所有採購成本、加工成本及使存貨運至現址及使其達至現時狀況所產生的其他成本。

可變現淨值是以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去估計完成成本及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後所得數額。

存貨出售時，存貨的賬面金額在相關收入獲確認的期間內確認為支出。

存貨減值至可變現淨值的金額及存貨的所有虧損，均在出現減值或虧損期間內確認為支出。存貨的任何減值轉回，在轉回期間確認為沖減存貨支出金額。

## 財務報表附註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o)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為為獲得與客戶的合同而產生的增量成本，或為履行與客戶的合同而未資本化為存貨(見附註1(n))、物業、廠房及設備(見附註1(h))或無形資產(見附註1(i))的成本。

本集團與客戶簽署合同所產生的成本為獲得合同的增量成本，如未能獲得合同，則該成本不會產生(例如：增量銷售佣金)。如成本與未來報告期間確認的收入相關，且成本將被回收，則在獲得合同時而產生的增量成本予以資本化。其他獲得合同的成本則在產生時計入費用。

如成本直接與已有合同或特定的可確定預期合同、收集或提升用於未來提供商品或服務的資源和即將獲得支付有關，履約成本會被資本化。直接和已有合同或特定的可確定預期合同有關的成本可包含直接勞動力、直接材料、成本分配、向客戶收取的明確費用以及只有在本集團簽署合同方會產生的其他成本(例如：支付與分包商的款項)。未資本化的存貨、物業、廠房和設備或無形資產的其他履約成本則在產生時計入費用。

資本化合同成本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列賬。如合同成本的賬面金額超出(i)本集團預期在換取該資產所涉及的商品或服務中收取的剩餘金額，減(ii)直接和提供未經確認為開支的商品或服務相關的成本所得出的淨值，則確認為減值虧損。

資本化合同成本攤銷在資產相關的收入確認時計入損益。收入確認的會計準則於附註1(x)列載。

#### (p) 合同資產和合同負債

本集團在根據列載於合同中的付款條件無條件享有代價前確認收入(見附註1(x))，則合同資產得到確認。合同資產根據附註1(m)(i)所載政策評估預期信貸虧損，並在代價權利變為無條件時重新分類至應收賬項(見附註1(q))。

當客戶在本集團確認相關收入(見附註1(x))前支付不可退還代價，則確認合同負債。如本集團擁有在本集團確認相關收入前擁有無條件接收不可退還代價時的權利，則同樣會確認合同負債。在這種情況下，相應的應收賬款也將予以確認(見附註1(q))。

如與客戶的單一合同，則以淨合同資產或淨合同負債列示。如多重合同，則無關合同的合同資產和合同負債不列示其淨值。

因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可行權宜方法，倘實體於合同開始時預期實體向客戶轉移已承諾商品或服務與客戶就商品或服務付款之間相隔的時間為一年或以下，則實體毋需就重大融資部分的影響調整已承諾代價金額。

## 財務報表附註

**1 主要會計政策(續)****(q)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及訂金**

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接收代價的權利時，確認應收賬款。如在支付該代價前所需時間已到期，則可無條件接收代價。如在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接收代價權利前已確認收入，則該金額以合同資產列示(見附註1(p))。

應收款項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去信貸虧損撥備後列示(見附註1(m)(ii))。

**(r)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存款及現金、活期存款，以及短期及高流動性的投資。此等投資可隨時兌換為已知數額的現金，無需承受顯著的價值變動風險，並在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按照附註1(m)(i)所載的政策評估預期信貸虧損。

**(s)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初始按公平價值入賬，其後使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餘成本列賬。

**(t) 計息借貸**

計息借貸初始按公平價值減交易成本計量。於初始確認之後，計息借貸即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列賬，利息費用乃根據本集團借款成本的會計政策確認(見附註1(z))。

**(u) 僱員福利****(i) 短期僱員福利和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

薪金、年終花紅、受薪年假、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及非貨幣性福利的成本會在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年度內計提。如延遲付款或清償所產生的影響重大，這些數額則按貼現值列賬。

## 財務報表附註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u) 僱員福利(續)

##### (ii) 界定福利公積金負債

本集團有關界定福利公積金的淨負債是按員工於現時及過往期間所提供的服務估計其賺取的未來收益計算；該福利以折現計算其現值並扣減任何計劃資產的公平價值。有關計算由合資格的精算師以預計單位貸記法進行。當計算結果對本集團帶來利益，已確認資產限於以任何公積金的未來退款或供款的扣減款項為形式的經濟利益現值。

界定福利負債(資產)淨額的服務成本和利息支出(收入)淨額在損益中確認，並按其作用劃撥為「員工成本」、「其他營運費用」或「財務成本」的一部分。本期服務成本是按照本期僱員的服務所產生的界定福利負債的現值增加額計量。期內利息支出(收入)淨額是將在報告期初計量界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折現率應用於界定福利負債(資產)淨額而釐定。所用的折現率是根據到期日與本集團所承擔負債期限相若的優質政府債券於報告期末的收益率釐定。

當公積金的利益出現變動或公積金有所縮減時，與僱員過往提供服務有關的公積金變動部分的即期服務成本或就縮減錄得的損益，會在公積金改變或縮減發生時或確認相關重組成本或辭退福利時(以較早者為準)，於損益內確認為支出。

重新計量界定福利公積金所得數額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重新計量所得數額包括精算損益、公積金資產的回報(不包括已計入界定福利負債(資產)淨額的淨利息數額)和資產上限的任何變動(不包括已計入界定福利負債(資產)淨額的淨利息數額)。

##### (iii)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

向僱員授出的購股權按公平價值確認為僱員成本，而權益中的資本儲備亦會相應增加。公平價值於授出當日考慮購股權的授出條款和細則採用二項式點陣模型釐定。如果僱員須符合歸屬條件才能無條件享有購股權的權利，則經考慮購股權歸屬的可能性後，購股權的估計公平價值總額會在整段歸屬期內分攤。

於歸屬期間，本集團會審閱預期歸屬的購股權數目。除了原有僱員開支合資格確認為資產外，於過往年度確認的任何累積公平價值調整會在回顧年度扣自／計入損益，而資本儲備亦會作相應調整。於歸屬當日，確認為開支的數額會作出調整，以反映歸屬購股權的實際數目(而資本儲備亦會作相應調整)，惟倘純粹因為未能達成與本公司股份市價有關的歸屬條件而沒收者則作別論。權益金額乃於資本儲備中確認，直至購股權獲行使(屆時有關金額將包含於已發行股份之金額)或購股權屆滿(屆時有關金額直接撥入保留溢利)為止。

## 財務報表附註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v) 所得稅

年內所得稅包括即期所得稅及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的變動。即期所得稅及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的變動均在損益內確認，惟與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之項目有關者除外，在此情況下，相關稅項金額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

即期所得稅是按年內應課稅收益根據於結算日已制定或實質上已制定的稅率計算的預期應付稅項，加上以往年度應付稅項的任何調整。

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分別由可抵扣和應課稅暫時差異產生。暫時差異是指資產和負債在財務報表上的賬面金額與這些資產和負債的稅基之間的差異。遞延稅項資產也可以由未動用稅項虧損和未動用稅收抵免產生。

除了若干有限的特殊情況外，所有遞延稅項負債和遞延稅項資產(以很可能獲得未來應課稅溢利以供有關資產使用者為限)均會確認。可支持確認由可抵扣暫時差異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的未來應課稅溢利包括因轉回目前存在的應課稅暫時差異而產生的金額；但這些轉回的差異必須與同一稅務機關及同一應課稅實體有關，並預期在可抵扣暫時差異預計轉回的同一年間或於遞延稅項資產所產生時稅項虧損可向前或向後結轉的期間內撥回。在決定目前存在的應課稅暫時差異是否足以支持確認由未動用稅項虧損和稅收抵免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時，亦會採用同一準則，即差異是否與同一稅務機關及同一應課稅實體有關，並是否預期能在使用稅項虧損和稅收抵免的同一年間內轉回。

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的有限例外情況，包括不可扣稅之商譽、初步確認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溢利的資產或負債(如屬業務合併一部分則除外)所產生的暫時差異，以及有關於附屬公司之投資的暫時差異。惟就有關於附屬公司之投資的應課稅差異而言，其應課稅差異的轉回時間是由本集團控制，而有關差異可能不會在可預見的將來轉回；或就有關於附屬公司之投資的可抵扣差異而言，除非該可抵扣差異可能在將來轉回。

當投資物業按照附註1(g)所載按公平價值列賬，除該投資物業屬可折舊及以同一商業模式所持有，而有關模式並非透過出售形式而使用該物業絕大部份經濟利益，按投資物業之賬面值出售時所產生的稅項負債，計算其投資物業之任何遞延稅項。在其他情況下，確認的遞延稅項金額是按照資產和負債賬面金額的預期變現或償還方式，根據在結算日已執行或實質上已執行的稅率計量。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並無需計算貼現值。

本集團在各結算日皆評估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金額。如果本集團預期不再可能獲得足夠的應課稅溢利以動用相關的稅務利益，該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金額便會調低；但是如果日後又可能獲得足夠的應課稅溢利，有關減額便會轉回。

因分派股息而產生的額外所得稅是在支付相關股息的責任確認時確認。

## 財務報表附註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v) 所得稅(續)

即期稅項結餘及遞延稅項結餘及其變動金額會分開列示，並且不予抵銷。倘本集團或本公司有法定行使權以即期稅項資產抵銷即期稅項負債，並且符合以下附帶條件的情況下，即期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資產方會分別與即期稅項負債及遞延稅項負債抵銷：

- 就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而言，本集團或本公司計劃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及清償該負債；或
- 就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而言，倘與同一稅務機關就以下其中一項徵收的所得稅有關：
  - 同一應課稅實體；或
  - 不同的應課稅實體，此等實體計劃在日後每個預計有大額遞延稅項負債需要清償或大額遞延稅項資產可以收回的期間內，按淨額基準變現即期稅項資產及清償即期稅項負債，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及清償該負債。

#### (w) 撥備、或然負債及虧損性合同

##### (i) 撥備及或然負債

如果本集團或本公司須就已發生的事件承擔法定或推定責任，並可能以可靠估計的經濟利益以清償有關責任，本集團便會確認撥備。如果貨幣時間值重大，有關撥備則按預計清償責任所需開支的現值列賬。

如果需要流出經濟利益的可能性不大，或是無法對有關金額作出可靠估計，便會將該責任披露為或然負債，但付出經濟利益的可能性極低的情況除外。如果本集團的責任須視乎一宗或多宗未來事件是否發生才能確定是否存在，則亦會披露為或然負債，但需付出經濟利益的可能性極低的情況除外。

##### (ii) 虧損性合同

當集團簽訂合同時，履行合同義務的不可避免的成本超過預期從合同中得到的經濟利益，則為虧損性合同。有關虧損性合同的撥備乃按終止合同的預期成本與繼續履行合同的淨成本兩者之間較低者的現值計量。

## 財務報表附註

**1 主要會計政策(續)****(x) 收入及其他收入**

通過銷售商品、提供服務產生的收益，由本集團分類為收入，而通過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租賃供他人使用本集團資產產生的收益，則分類為其他收入。

當一件產品或一項服務的控制權轉移到客戶上，或租賃方有權使用該資產，本集團將享有預期承諾代價金額(以第三方的名義收集的金額除外)，則確認為收入。收入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且已撇減任何交易折扣。

如合同包含向客戶提供超過12個月的重大融資利益的融資組成部分，收入以應收金額的當前價值、可於單獨與客戶的融資交易中反映的貼現率貼現，並且單獨在實際利率法中應計利息收入。如合同包含為集團提供重大融資利益的融資組成部分，則該合同確認的收入包含按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合同負債所產生的利息開支。本集團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63段的可行權宜方法，如果融資期限為12個月或以下，則不會就重大融資組成部分的任何影響調整代價。

關於本集團收入及其他收益確認政策的更多細節如下所示：

**(i) 電信服務收入**

電信服務收入以處理通訊的單位及/或已提供電信服務的合約費用之基準按時間逐漸確認，以及按所提供服務的有關公平價值的基準確認。

**(ii) 移動電話手機及設備銷售**

收入於客戶擁有及接受商品時確認。如果相關貨物是涵蓋其他商品和/或服務的合約的一部分，所確認的收入金額是按合約交易總價的適當比例計算，並以相對獨立的銷售價格為基礎，在相關合約承諾的所有貨物和服務之間進行分配。

**(iii) 業務解決方案項目收入**

當可以合理計量項目結果時，會通過參考至今完成的績效或達到的里程碑調查結果，再加上計量完成履約義務的進展，按時間逐漸確認項目收入。

本集團在作出這些估計時考慮了本集團提早完成合約獎金或延遲完成合約罰款的可能性，收入僅在很可能不會發生已確認的累計收入會被重大轉回的情況下予以確認。

當無法合理計量項目結果時，項目收入僅可確認至預計將收回的項目成本。

若任何時候完成合約的成本超過合同下的代價餘額，則根據附註1(w)(ii)的政策確認撥備。

## 財務報表附註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x) 收入及其他收入(續)

##### (iv) 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

投資物業的應收租金收入會以在租約年期內平均分期收款形式在損益內確認；但如有其他基準能夠更清楚反映租賃資產所產生的收益模式則除外。授予租客的租賃獎勵在損益內確認為應收淨租金總額的組成部分。並不依賴指數或比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在其產生的會計期間內確認為收入。

##### (v)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於應計時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

#### (y) 外幣換算

年內的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公佈的外幣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結算日公佈的外匯匯率換算。匯兌盈虧於損益中確認。

按歷史成本以外幣計量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按交易當日公佈的外匯匯率換算。本公司初始確認此類非貨幣資產和負債的日期為交易日期。以公平價值計量的外幣非貨幣資產和負債以公平價值計量日的外匯匯率換算。

海外業務之業績按與交易日之外匯匯率相若之匯率換算為港幣。財務狀況表項目(包括收購海外業務綜合計算時產生之商譽)則按結算日之外匯收市匯率換算為港幣。所產生之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並獨立累計於權益內的匯兌儲備。

出售海外業務時，與該海外業務有關之累計匯兌差額會重新由權益撥入損益內，與出售所產生的損益同時入賬。

#### (z) 借款成本

與收購、建造或生產需要大量時間方可投入擬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直接相關的借貸成本，則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的一部分。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支銷。

作為合資格資產成本一部分的借貸成本在資產產生開支、借貸成本產生和使資產投入擬定用途或銷售所必須的準備工作進行期間開始資本化。在使合資格資產投入擬定用途或銷售所必須的絕大部分準備工作中止或完成時，借貸成本宣告暫停或停止資本化。

#### (aa)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有合理保證會收到及本集團將遵守其附帶條件時初步於財務狀況表確認。補償本集團所產生開支的補助於產生開支的相同期間內系統地於損益中確認，以抵銷相關開支項目。補償本集團資產成本的補助自資產賬面值中扣除，因此在資產的使用年限內透過經扣減折舊開支的方式在損益中有效確認。

## 財務報表附註

**1 主要會計政策(續)****(ab) 關聯方**

(a) 倘符合下列一項，該人士或其直系親屬成員即視為本集團之關聯方：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

(b)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該實體即視為與本集團有關聯：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彼此間有關連)。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實體為成員公司的集團成員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兩間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同一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聯的實體就僱員福利而設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a)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受共同控制。
- (vii) 於(a)(i)所識別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
- (viii) 向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提供關鍵管理人員服務的集團中的實體或任何成員。

一名人士的直系親屬成員是指預期在與實體的交易中可影響該人士或受該人士影響的家庭成員。

**(ac)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及於財務報表內呈報的各分部項目金額，均摘錄自定期提供予本集團高級行政管理人員的財務資料。這些資料旨在協助他們作出資源分配，並評估本集團的業務表現及按資產所在地分類之地理位置的表現。

就財務呈報而言，除非分部具備相似的經濟特徵及在產品及服務性質、生產工序性質、客戶類型或類別、用作分配產品或提供服務的方法及監管環境的性質方面相似，否則各個重大經營分部不會進行合算。個別非重大的經營分部，如果符合上述大部分標準，則可進行合算。

## 財務報表附註

### 2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

附註10(c)、13、24及27包含有關投資物業估值、商譽減值、界定福利公積金負債與金融工具的假設和風險因素的資料。其他估計不確定性的重大來源如下：

#### (a) 減值

考慮本集團若干非金融資產可能需要計提的減值虧損時，需要釐定該等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可收回金額是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之較高者。由於上述資產並不容易在市場上獲得報價，故此難以精確估計公平價值。在釐定使用價值時，預計從有關資產所得的現金流貼現至其現值，當中需要對如收入水平及營運成本等項目作出重大判斷。本集團會運用一切可得資料，釐定可收回金額之合理概約數字，包括根據對收入及營運成本等項目之合理和具支持之假設和預測所作出之估計。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的減值撥備以相關預期損失率的假設為基礎。本集團根據客戶的信譽及過往收款歷史、現有市況及每個報告期末的前瞻性估計，使用判斷作出該等假設及選擇減值計算的數據。有關使用的關鍵假設及數據詳情，請見附註27(a)。

上述減值虧損的增減，會影響當前及未來年度的淨溢利。

#### (b) 業務解決方案項目

誠如附註1(x)(iii)所闡釋者，業務解決方案項目收入按時間確認，就未完成項目確認收益及溢利取決於對業務解決方案合約總成果以及至今完成的工作進度的估計。根據本集團的近期經驗及本集團所進行的業務解決方案活動的性質，本集團估計其認為工作進度已充足達致能夠合理地衡量合同的結果。在此之前，附註18(a)中披露的相關合同資產將不會包括本集團最終就至今完成的工作進度可能實現的溢利。此外，於結算日，以總成本或收益計的實際成果可能高於或低於所估算者，從而影響未來數年確認的收益及溢利，作為至今所記錄金額的調整。

#### (c) 折舊及攤銷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與無形資產乃以直線法按其估計使用年期計算折舊及攤銷。本集團會每年檢討資產的使用年期及殘值(如有)。如跟以往估計出現重大變動，則會對未來期間之折舊及攤銷開支作出調整。技術改變或該等資產擬定用途改變或會導致該等資產的估計使用期或價值改變。

## 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續)****(d) 所得稅**

本集團須繳納多個司法權區的所得稅。於釐定世界各地的所得稅撥備時需作出重要判斷。於日常業務運作過程中，眾多交易及最終稅務釐定的計算難以確定。倘該等事宜的最終稅務結果與最初記錄的金額不同，有關差異會影響到有關釐定年度的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

有關已結轉稅項虧損之遞延稅項資產，會運用於結算日已制定或實質上已制定之稅率，按照資產賬面金額之預期變現或清償方式確認及計量。釐定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金額時，會對預期應課稅溢利作出估計，當中涉及多項有關本集團經營環境之假設，並要求董事作出大量判斷。倘此等假設及判斷發生任何變動，均會影響將予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金額，從而影響未來年度之財務業績。

**(e) 釐定租賃期及折現率**

於釐定租約年期時，管理層會考慮引發行使續租選擇權或不行使終止租賃選擇權的經濟動機的所有事實及情況。續租選擇權(或終止租賃選擇權後的時期)僅於合理肯定租約將會延長(或不會終止)時計入租約年期。由於無法合理肯定租約將會延長(或不會終止)，故此潛在未來現金流出並無計入租賃負債。倘因發生重大事件或情況出現重大改變而影響評估，並於承租人掌控之中，則須檢討有關評估。

在釐定折現率時，本集團須於租賃開始日期及變動生效日期，考慮相關資產的性質與該租賃的條款及條件作出重大判斷。

## 財務報表附註

### 3 收入及分部報告

#### (a) 收入

本集團主要提供電信服務，包括移動通訊服務、互聯網業務、國際電信業務、企業業務及固網話音業務，以及移動電話手機及設備銷售。

收入是指來自提供電信服務之收入以及銷售移動電話手機及設備之收入。

#### (i) 收入之細分

與客戶合同收入就主要產品或服務項目之細分情況如下：

	附註	二零二零年 百萬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元
<b>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來自客戶合同的收入</b>			
按主要產品或服務項目細分：			
移動通訊服務	(i)	<b>957</b>	1,243
互聯網業務	(ii)	<b>1,123</b>	1,065
國際電信業務	(iii)	<b>2,481</b>	1,775
企業業務	(iv)	<b>3,227</b>	3,088
固網話音業務	(v)	<b>190</b>	225
提供電信服務收入		<b>7,978</b>	7,396
銷售移動電話手機及設備收入		<b>945</b>	1,618
		<b>8,923</b>	9,014

附註：

- (i) 移動通訊服務大致包括來自本地及漫遊移動服務、其他移動增值服務及其他。
- (ii) 互聯網業務大致包括互聯網接入服務、數據中心服務及其他。
- (iii) 國際電信業務大致包括話音服務、短信服務及「DataMall自由行動」服務。
- (iv) 企業業務大致包括企業業務、虛擬專用網絡服務、相關產品銷售及其他。
- (v) 固網話音業務大致包括本地及國際固網電話服務及其他。

## 財務報表附註

**3 收入及分部報告(續)****(a) 收入(續)***(i) 收入之細分(續)*

就來自集團外客戶的收入所在地之細分情況於附註3(b)(iv)中披露。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供電信服務收入大部分是按時間逐漸確認，及銷售移動電話手機及設備收入在單一時間點確認。

*(ii) 於報告日期與客戶訂立的合約產生預期的未來確認收入*

	二零二零年 百萬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元
一年內	2,074	2,040
超過一年	1,129	1,107
	<b>3,203</b>	3,147

本集團於將來提供服務或完成工作時確認預計收入。

本集團已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121段所載可行權宜之計應用於其產品及服務合約，因此，上述資料不包括本集團在履行有關原始預計期間為一年或更短之產品及服務合約項下剩餘履約義務時有權獲取的收入資料。

**(b) 分部報告**

以達到資源分配及績效評核之目的而向本集團高級行政管理人員(被識別為最高營運決策者)作內部資料報告的一致方式，本集團僅識別出一個經營分部，即電信營運。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就評核分部績效和分部間的資源分配，本集團高級行政管理人員按以下基準監察各分部報告所佔的業績、資產及負債：

-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資產，惟投資物業、合營企業權益、遞延稅項資產、即期可收回稅項及其他公司資產則除外。分部負債包括分部經營活動應佔的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合同負債、租賃負債和界定福利公積金淨負債。
- 收入及開支參照分部所產生的銷售額及分部所產生的開支或分部應佔的資產折舊或攤銷所產生的開支分配至報告分部。

## 財務報表附註

### 3 收入及分部報告(續)

#### (b) 分部報告(續)

##### (ii) 報告分部之溢利的調節表

	二零二零年 百萬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元
<b>溢利</b>		
報告分部溢利	<b>2,499</b>	2,54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淨虧損	<b>(2)</b>	(1)
處置租賃的收益	<b>2</b>	-
外匯淨收益／(虧損)	<b>12</b>	(15)
折舊及攤銷	<b>(915)</b>	(914)
財務成本	<b>(296)</b>	(341)
利息收入	<b>14</b>	11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減直接支出	<b>23</b>	24
投資物業重估(虧損)／收益	<b>(4)</b>	18
未分配的總公司及企業支出	<b>(70)</b>	(73)
綜合稅前溢利	<b>1,263</b>	1,249

##### (iii) 報告分部之資產及負債的調節表

	二零二零年 百萬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元
<b>資產</b>		
報告分部資產	<b>17,535</b>	17,583
投資物業	<b>639</b>	648
合營企業權益	<b>9</b>	9
遞延稅項資產	<b>77</b>	66
即期可收回稅項	<b>3</b>	14
未分配的總公司及企業資產	<b>74</b>	69
綜合總資產	<b>18,337</b>	18,389
<b>負債</b>		
報告分部負債	<b>2,203</b>	2,210
銀行及其他借貸	<b>240</b>	289
即期應付稅項	<b>209</b>	207
非即期銀行及其他借貸	<b>5,628</b>	5,989
遞延稅項負債	<b>226</b>	233
未分配的總公司及企業負債	<b>22</b>	36
綜合總負債	<b>8,528</b>	8,964

## 財務報表附註

## 3 收入及分部報告(續)

## (b) 分部報告(續)

## (iv) 地區分區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i)本集團來自集團外客戶的收入以及(ii)本集團投資物業、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商譽以及合營企業權益(「特定非流動資產」)的資料。收入所在地按所提供服務的資產位置及所銷售貨品的送達地點而定。特定非流動資產所在位置，就投資物業、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而言為資產實質所在地；就無形資產及商譽而言為其所歸屬的業務營運所在地；及就合營企業權益而言為業務營運所在地。

	來自集團外客戶之收入		特定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零年 百萬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元	二零二零年 百萬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元
香港(本集團所在地)	<b>3,825</b>	3,330	<b>1,853</b>	1,800
中國內地	<b>957</b>	848	<b>585</b>	572
澳門	<b>3,364</b>	4,068	<b>11,853</b>	11,765
新加坡	<b>467</b>	456	<b>501</b>	503
其他	<b>310</b>	312	<b>219</b>	245
	<b>5,098</b>	5,684	<b>13,158</b>	13,085
	<b>8,923</b>	9,014	<b>15,011</b>	14,885

## 4 其他收入

	二零二零年 百萬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元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b>7</b>	8
其他利息收入	<b>7</b>	3
	<b>14</b>	11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總額(註)	<b>25</b>	25
	<b>39</b>	36

註：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投資物業租金收入減直接支出的2,000,000元(二零一九年：1,000,000元)為23,000,000元(二零一九年：24,000,000元)。

## 財務報表附註

### 5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二零二零年 百萬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元
<b>(a) 銷售及服務成本</b>		
提供電信服務成本	4,111	3,362
移動電話手機及設備銷售成本	929	1,599
	<b>5,040</b>	4,961
<b>(b) 折舊與攤銷</b>		
折舊費用		
－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0(a))	582	561
－ 使用權資產(附註11)	165	185
攤銷(附註12)	168	168
	<b>915</b>	914
<b>(c)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附註7))</b>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	55	73
就界定福利公積金確認的支出(附註24(a)(v))	9	9
總退休成本	64	82
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附註25(b)(iii))	–	5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註)	918	961
	<b>982</b>	1,048

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從各地政府推行的支持就業計劃所獲取的42,000,000元(二零一九年：無)政府補助已於「員工成本」抵銷。

## 財務報表附註

## 5 除稅前溢利(續)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續)

	二零二零年 百萬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元
<b>(d) 財務成本</b>		
銀行及其他借貸的利息	271	305
租賃負債利息(附註11)	17	16
其他財務費用	9	17
其他利息支出(附註24(a)(v))	2	3
	299	341
減：於在建工程資本化的利息支出*	(3)	—
	296	341
* 借款成本已按年利率1.8%–3.4%作資本化(二零一九年：無)。		
<b>(e) 其他項目</b>		
租賃專用線費用	921	878
餘下租期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終止的短期租賃及 其他租賃之開支(附註11)	68	207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8	7
— 非審核服務	3	3
	11	10
貿易應收賬款及合同資產減值虧損(附註27(a))	24	1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淨虧損	2	1
處置租賃的收益	(2)	—
外匯淨(收益)／虧損	(12)	15

## 財務報表附註

### 6 所得稅

(a) 綜合收益表內的所得稅代表以下各項：

	二零二零年 百萬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元
<b>即期稅項</b>		
香港利得稅		
— 年內撥備	<b>93</b>	91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b>(3)</b>	1
	<b>90</b>	92
澳門所得補充稅		
— 年內撥備	<b>124</b>	131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b>(1)</b>	(3)
	<b>123</b>	128
香港及澳門以外的司法權管轄區		
— 年內撥備	<b>31</b>	22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b>3</b>	3
	<b>34</b>	25
<b>遞延稅項</b>		
暫時差異之產生及回撥(附註6(c))	<b>(23)</b>	(16)
	<b>224</b>	229

二零二零年度香港利得稅撥備乃按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並計及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就各業務於二零一九年/二零年課稅年度的應付稅項減免100%(最多減免20,000元)後，按16.5%(二零一九年：16.5%)計算(二零一九年：就各業務於二零一八/一九年課稅年度的應付稅項最多減免20,000元，於計算二零一九年度撥備時已考慮在內)。

二零二零年度澳門所得補充稅撥備是按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12%(二零一九年：12%)計算。應課稅溢利的首澳門幣600,000元(約相當於582,000元)(二零一九年：澳門幣600,000元(約相當於582,000元))不須繳納澳門所得補充稅。

香港及澳門以外的司法權管轄區的稅項是按相關司法權管轄區稅務條例的適用即期稅率繳納。

## 財務報表附註

**6 所得稅(續)****(a) 綜合收益表內的所得稅代表以下各項：(續)**

實際稅項開支與會計溢利按適用稅率計算之對賬：

	二零二零年 百萬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元
除稅前溢利	<b>1,263</b>	1,249
除稅前溢利之名義稅項，按有關城市或國家之溢利適用稅率計算	<b>173</b>	168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項影響	<b>68</b>	82
免稅收入之稅項影響	<b>(18)</b>	(34)
未確認之未動用稅務虧損之稅項影響	<b>5</b>	9
以前年度未確認之暫時差異及以前年度未動用虧損之稅項影響	<b>(3)</b>	4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b>(1)</b>	1
其他	-	(1)
實際稅項開支	<b>224</b>	229

**(b)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即期稅項代表以下各項：**

	二零二零年 百萬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元
即期可收回稅項	<b>(3)</b>	(14)
即期應付稅項	<b>209</b>	207
	<b>206</b>	193

## 財務報表附註

### 6 所得稅(續)

#### (c) 已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於年內，在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之遞延稅項負債／(資產)組成部分及有關變動如下：

	由業務合併產生 之無形資產 百萬元	稅項折舊大於 會計折舊 百萬元	界定福利 公積金負債 百萬元	稅項虧損 的未來得益 百萬元	其他 百萬元	總額 百萬元
來自下列各項的遞延稅項：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188	96	(12)	(97)	4	179
於損益(計入)/扣除(附註6(a))	(19)	5	1	(2)	(1)	(16)
扣自儲備	-	-	4	-	-	4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9	101	(7)	(99)	3	167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169	101	(7)	(99)	3	167
於損益(計入)/扣除(附註6(a))	(21)	12	-	(5)	(9)	(23)
扣自儲備	-	-	3	-	-	3
匯兌調整	1	1	-	-	-	2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9	114	(4)	(104)	(6)	149

#### 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對賬

	二零二零年 百萬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元
在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淨遞延稅項資產	(77)	(66)
在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淨遞延稅項負債	226	233
	149	167

#### (d) 未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

根據附註1(v)所述會計政策，由於本集團未來不大可能會在相關的稅務機關及應課稅實體產生應課稅溢利以動用相關的稅項虧損，因此本集團並無確認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未動用稅項虧損105,000,000元(二零一九年：93,000,000元)為遞延稅項資產。根據現行稅務法例，57,000,000元(二零一九年：55,000,000元)之稅項虧損並無屆滿限期，而48,000,000元(二零一九年：38,000,000元)的稅項虧損將於一至二十年後屆滿。

## 財務報表附註

## 7 董事酬金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383(1)條以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622G章)第2部披露的董事酬金如下：

	二零二零年						以股份為 基礎的支出 百萬元	總額 百萬元
	董事袍金 百萬元	基本薪金及 津貼 百萬元	酌情花紅 百萬元	實物福利 百萬元	退休計劃供款 百萬元	小計 百萬元		
<b>執行董事</b>								
辛悅江 <sup>#</sup>	-	4.56	-	0.22	-	4.78	-	4.78
蔡大為 (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八日獲委任) <sup>#</sup>	-	2.20	-	0.05	0.02	2.27	-	2.27
林振輝 (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八日辭任)	-	0.94	0.30	0.01	-	1.25	-	1.25
李炳智 <sup>#</sup>	-	2.62	-	0.06	0.12	2.80	-	2.80
<b>非執行董事</b>								
劉正均 <sup>*</sup>	-	-	-	-	-	-	-	-
劉基輔	-	-	-	-	-	-	-	-
費怡平	-	-	-	-	-	-	-	-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劉立清	0.34	-	-	-	-	0.34	-	0.34
左迅生	0.34	-	-	-	-	0.34	-	0.34
林耀堅	0.34	-	-	-	-	0.34	-	0.34
<b>總額</b>	<b>1.02</b>	<b>10.32</b>	<b>0.30</b>	<b>0.34</b>	<b>0.14</b>	<b>12.12</b>	<b>-</b>	<b>12.12</b>

<sup>#</sup> 現任執行董事於二零二零年的績效相關花紅的未支付部分將於二零二一年開展及最終確定的評估釐定。該等酬金一經釐定，將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中以個人名義予以披露。

<sup>\*</sup> 劉正均先生自二零二一年三月四日起，辭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並由王國權先生接任非執行董事一職。

## 財務報表附註

### 7 董事酬金(續)

	二零一九年							總額 百萬元
	董事袍金 百萬元	基本薪金及 津貼 百萬元	酌情花紅 百萬元	實物福利 百萬元	退休計劃供款 百萬元	小計 百萬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支出 百萬元	
<b>執行董事</b>								
辛悅江	-	4.41	4.54	0.14	-	9.09	0.13	9.22
林振輝	-	4.29	4.08	0.07	0.02	8.46	0.11	8.57
羅寧 (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七日辭任)	-	-	-	-	-	-	-	-
李炳智 (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六日獲委任)	-	1.02	2.86	0.02	0.05	3.95	-	3.95
陳天衛 (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六日辭任)	-	1.80	-	0.07	0.01	1.88	0.10	1.98
<b>非執行董事</b>								
劉正均 (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十四日獲委任)	-	-	-	-	-	-	-	-
劉基輔	-	-	-	-	-	-	0.07	0.07
費怡平	-	-	-	-	-	-	0.04	0.04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劉立清	0.34	-	-	-	-	0.34	0.01	0.35
左迅生	0.34	-	-	-	-	0.34	0.01	0.35
林耀堅	0.34	-	-	-	-	0.34	-	0.34
<b>總額</b>	<b>1.02</b>	<b>11.52</b>	<b>11.48</b>	<b>0.30</b>	<b>0.08</b>	<b>24.40</b>	<b>0.47</b>	<b>24.87</b>

上表包含就某一人士擔任董事(不論為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已付或應收的酬金，以及就董事於出任董事期間為管理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事務提供其他服務已付或應付的酬金。誠如附註5(c)所載，以上酬金已包括在員工成本中。

本公司若干董事獲授予本公司之購股權。購股權計劃詳情載於附註25。

本集團的酌情花紅將由本公司的薪酬委員會參考本集團及個別董事的表現後釐定及批准。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向任何董事支付酬金，作為加盟本公司或加盟本公司後的獎勵金，或作為離職補償，且概無董事放棄收取或同意放棄收取任何酬金。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無直接或間接向董事支付或應付的董事退休福利及終止福利，本年度無就提供董事服務而向第三方提供或應收的對價，本年度無向董事、受該等董事控制的法人團體及該董事的關連主體提供的貸款、准貸款或其他交易。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或年結時，本公司之董事並無於任何涉及本公司業務之重要交易、安排或合同中擁有直接或間接的重大權益。

## 財務報表附註

## 8 最高薪酬人士

最高薪酬的五位人士中，其中一位(二零一九年：二位)為董事，其酬金已於附註7披露。餘下四位(二零一九年：三位)人士的酬金總額載列如下：

	二零二零年 百萬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元
薪金及其他酬金	10.85	9.99
酌情花紅	6.08	14.02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	-	0.13
退休計劃供款	0.53	0.59
	<b>17.46</b>	24.73

最高薪酬的四位(二零一九年：三位)人士之酬金介乎以下組別：

	二零二零年 人數	二零一九年 人數
元		
3,500,001 – 4,000,000	2	-
4,500,001 – 5,000,000	1	-
5,000,001 – 5,500,000	1	-
5,500,001 – 6,000,000	-	1
6,000,001 – 6,500,000	-	1
12,500,001 – 13,000,000	-	1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向最高薪酬的人士支付酬金，作為加盟本公司或加盟本公司後的獎勵金，或作為離職補償。

## 9 每股盈利

	二零二零年 百萬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元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1,023	1,002

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如下：

	股份數目	
	二零二零年 百萬股	二零一九年 百萬股
於一月一日的已發行普通股	3,659	3,587
購股權獲行使的影響	4	51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基本)	3,663	3,638
被視作根據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而發行股份的影響	5	1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經攤薄)	3,668	3,654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27.9	27.5
每股經攤薄盈利(港仙)	27.9	27.4

## 財務報表附註

### 10 投資物業及物業、廠房及設備

#### (a) 賬面金額的調節表

	持作自用的 土地及樓宇	電信設備	其他資產 (附註(e))	在建工程	小計	投資物業 (附註(c)及(d))	總額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b>成本或估值：</b>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309	4,743	401	163	5,616	630	6,246
添置	15	106	28	297	446	-	446
出售	-	(114)	(8)	-	(122)	-	(122)
重新分類	-	280	27	(307)	-	-	-
公平價值調整	-	-	-	-	-	18	18
匯兌調整	(1)	(29)	(1)	-	(31)	-	(31)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3	4,986	447	153	5,909	648	6,557
<b>代表：</b>							
成本	323	4,986	447	153	5,909	-	5,909
估值—二零一九年	-	-	-	-	-	648	648
	323	4,986	447	153	5,909	648	6,557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323	4,986	447	153	5,909	648	6,557
添置	-	100	12	732	844	-	844
出售	-	(261)	(25)	-	(286)	-	(286)
重新分類	-	225	9	(234)	-	-	-
投資物業轉至持作自用的土地及樓宇	2	-	-	-	2	(2)	-
投資物業轉至使用權資產(附註11)	-	-	-	-	-	(3)	(3)
公平價值調整	-	-	-	-	-	(4)	(4)
匯兌調整	2	27	6	-	35	-	35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7	5,077	449	651	6,504	639	7,143
<b>代表：</b>							
成本	327	5,077	449	651	6,504	-	6,504
估值—二零二零年	-	-	-	-	-	639	639
	327	5,077	449	651	6,504	639	7,143
<b>累計折舊：</b>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57	2,742	262	-	3,061	-	3,061
本年度折舊(附註5(b))	10	511	40	-	561	-	561
出售時撥回	-	(111)	(8)	-	(119)	-	(119)
匯兌調整	-	(28)	(1)	-	(29)	-	(29)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7	3,114	293	-	3,474	-	3,474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67	3,114	293	-	3,474	-	3,474
本年度折舊(附註5(b))	10	530	42	-	582	-	582
出售時撥回	-	(258)	(25)	-	(283)	-	(283)
匯兌調整	-	23	3	-	26	-	26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7	3,409	313	-	3,799	-	3,799
<b>賬面淨值：</b>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0	1,668	136	651	2,705	639	3,344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6	1,872	154	153	2,435	648	3,083

## 財務報表附註

**10 投資物業及物業、廠房及設備(續)****(b) 轉移**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部份投資物業因用途改變而轉入持作自用的土地及樓宇(包括在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持作自用租賃土地的擁有權益(包括在使用權資產)。

因此，轉入當日的公平價值2,000,000元及3,000,000元分別成為持作自用的土地及樓宇以及持作自用租賃土地的擁有權益之認定成本以作後續會計處理。

**(c) 投資物業按公平價值計量***(i) 公平價值架構*

下表呈列本集團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該投資物業於結算日按經常性基準計量，並分類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價值計量」所界定之三級公平價值架構。將公平價值計量分類之等級乃經參考如下估值方法所用輸入數據之可觀察性及重要性後釐定：

- 第一級估值：僅使用第一級輸入數據(即於計量日同類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未經調整報價)計量之公平價值
- 第二級估值：使用第二級輸入數據(即未能達到第一級之可觀察輸入數據及未有使用重大不可觀察數據)計量之公平價值。不可觀察數據乃指無法取得市場資料之數據
- 第三級估值：使用重大不可觀察數據計量之公平價值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公平價值 百萬元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價值 計量分類之等級		
		第一級 百萬元	第二級 百萬元	第三級 百萬元
<b>按經常性基準計量之公平價值</b>				
投資物業：				
— 工業 — 香港	<b>639</b>	-	-	<b>639</b>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公平價值 百萬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價值 計量分類之等級		
		第一級 百萬元	第二級 百萬元	第三級 百萬元
<b>按經常性基準計量之公平價值</b>				
投資物業：				
— 工業 — 香港	<b>648</b>	-	-	<b>648</b>

## 財務報表附註

### 10 投資物業及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 (c) 投資物業按公平價值計量(續)

##### (i) 公平價值架構(續)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於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概無轉移，或轉入至或轉出自第三級(二零一九年：無)。本集團的政策是於產生轉移的結算日確認公平價值架構之間的轉移。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新估值。估值由獨立測量師事務所中原測量師行進行，該公司員工為香港測量師學會資深會員，其近期具有處理本次重估物業地點及類別的經驗。於各中期及年度結算日管理層已經與其測量師討論估值假設和結果。

##### (ii) 有關第三級公平價值計量的資料

	估值技術	主要不可觀察輸入元素	輸入金額	不可觀察輸入元素與公平價值的關係
投資物業 工業－香港	直接比較法	市場單位價格	每平方英尺3,680元 (二零一九年：每平方英尺3,687元)	市場單位價格越高，公平價值越高

位於香港的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乃使用直接比較法，並參考類似物業近期銷售的每平方英尺的價格，並考慮時間因素及投資物業之面積、質素及位置而予以調整。

年內該第三級公平價值計量之結餘變動如下：

	二零二零年 百萬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元
投資物業－工業－香港：		
於一月一日	<b>648</b>	630
轉出至持作自用的土地及樓宇(附註10(a))	<b>(2)</b>	－
轉出至持作自用租賃土地的擁有權益(附註11)	<b>(3)</b>	－
公平價值調整(附註10(a))	<b>(4)</b>	1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b>639</b>	648

投資物業的公平價值調整於綜合收益表「投資物業重估收益／(虧損)」項下確認入賬。

本年度於損益中確認的公平價值調整產生自於本報告期內所持有的投資物業。

## 財務報表附註

**10 投資物業及物業、廠房及設備(續)****(d) 投資物業**

本集團以經營租賃租出投資物業，租期一般初步為期一至三年，且有權選擇在到期日後續期，屆時所有條款均可重新商定。各項經營租賃均不含可變租賃付款。

本集團根據於報告日有效而不可解除的營業租賃，在未來期間可收取的未貼現租賃付款額如下：

	二零二零年 百萬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元
一年內	13	24
一年後但兩年內	-	13
	<b>13</b>	<b>37</b>

**(e)** 其他資產包括電子數據處理設備、傢俬及固定裝置、汽車、租賃樓宇裝修及辦公室設備。

**(f)** 澳門電訊有限公司(「澳門電訊」)部分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指定作為向公共電信服務提供基本的基礎設施。這些資產須在合理補償下與其他澳門持牌電信運營商或澳門政府共享，或在特許合同終止後，轉讓予澳門政府。

## 財務報表附註

### 11 使用權資產

	持作自用租賃土地的 擁有權益 (附註(i)) 百萬元	其他自用租賃物業 (附註(ii)) 百萬元	其他資產 (附註(iii)) 百萬元	總額 百萬元
<b>成本：</b>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229	570	32	831
添置	-	53	17	70
匯兌調整	-	2	(1)	1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9	625	48	902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b>229</b>	<b>625</b>	<b>48</b>	<b>902</b>
添置	-	<b>182</b>	-	<b>182</b>
處置	-	<b>(60)</b>	-	<b>(60)</b>
轉自投資物業(附註10(a))	<b>3</b>	-	-	<b>3</b>
匯兌調整	-	<b>25</b>	<b>1</b>	<b>26</b>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232</b>	<b>772</b>	<b>49</b>	<b>1,053</b>
<b>累計折舊：</b>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20	-	2	22
本年度折舊(附註5(b))	8	157	20	185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8	157	22	207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b>28</b>	<b>157</b>	<b>22</b>	<b>207</b>
本年度折舊(附註5(b))	<b>8</b>	<b>140</b>	<b>17</b>	<b>165</b>
處置	-	<b>(31)</b>	-	<b>(31)</b>
匯兌調整	-	<b>6</b>	-	<b>6</b>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36</b>	<b>272</b>	<b>39</b>	<b>347</b>
<b>賬面淨值：</b>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196</b>	<b>500</b>	<b>10</b>	<b>706</b>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1	468	26	695

## 財務報表附註

**11 使用權資產(續)**

於損益已確認的租賃之開支項目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百萬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元
折舊費用	<b>165</b>	185
租賃負債利息(附註5(d))	<b>17</b>	16
餘下租期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終止的 短期租賃及其他租賃之開支(附註5(e))	<b>68</b>	207
低價值資產租賃之開支，不包括低價值資產的短期租賃	-	1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以及租賃負債的到期情況分析分別載於附註20(f)及23。

**(i) 持作自用租賃土地的擁有權益**

本集團於香港擁有一座工廈。本集團為物業權益的註冊擁有人，包括有關土地全部或部分不可分割份額。我們向前註冊擁有人預付全款以收購物業權益，根據土地租約的條款毋須持續支付款項，有關政府部門規定的應課差餉租值付款除外。有關付款並非固定不變，及應付有關政府部門。

**(ii) 其他自用租賃物業**

本集團已通過租賃協議取得物業的使用權，包括辦公室、零售店鋪、行動通信基站及數據中心。除三份租賃協議為期15年外，租賃通常初步為期多於1至7年。

部分租約附有選擇權，可於不可撤銷的租賃期末重續租約延長一段額外時間。如適用，本集團將爭取加入由本集團行使的有關延長選擇權，以提高經營靈活性。本集團於租約起始日期評估其是否合理確定會行使延長選擇權。倘本集團並非合理確定行使延長選擇權，延長期間的未來租賃付款並不計入租賃負債計量。潛在日後租賃付款責任概述如下：

	已確認租賃負債 (已貼現)		不計入租賃負債的延長選擇權 之潛在未來租賃付款 (未貼現)	
	二零二零年 百萬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元	二零二零年 百萬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元
數據中心—香港	-	-	<b>30</b>	30
辦公室—香港以外	-	-	<b>18</b>	-
	-	-	<b>48</b>	30

## 財務報表附註

### 11 使用權資產(續)

#### (iii) 其他資產

其他資產包括專用線及設備，租賃期為期多於1至5年內屆滿。部分租賃載有在重新協商所有條款後重續租賃的選擇權。概無租賃擁有可變租賃付款。

### 12 無形資產

	客戶關係 百萬元	商號名稱/商標 百萬元	不可撤銷的 電信容量使用權 百萬元	電腦軟件 百萬元	總額 百萬元
<b>成本：</b>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1,637	805	1	24	2,467
註銷	-	-	(1)	-	(1)
匯兌調整	(1)	-	-	-	(1)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36	805	-	24	2,465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b>1,636</b>	<b>805</b>	-	<b>24</b>	<b>2,465</b>
匯兌調整	<b>2</b>	<b>1</b>	-	-	<b>3</b>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1,638</b>	<b>806</b>	-	<b>24</b>	<b>2,468</b>
<b>累計攤銷：</b>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722	172	1	18	913
本年度攤銷(附註5(b))	134	31	-	3	168
註銷	-	-	(1)	-	(1)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56	203	-	21	1,080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b>856</b>	<b>203</b>	-	<b>21</b>	<b>1,080</b>
本年度攤銷(附註5(b))	<b>133</b>	<b>32</b>	-	<b>3</b>	<b>168</b>
匯兌調整	<b>1</b>	-	-	-	<b>1</b>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990</b>	<b>235</b>	-	<b>24</b>	<b>1,249</b>
<b>賬面淨值</b>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648</b>	<b>571</b>	-	-	<b>1,219</b>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80	602	-	3	1,385

## 財務報表附註

## 13 商譽

	二零二零年 百萬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元
成本及賬面值：		
於一月一日	9,713	9,718
匯兌調整	20	(5)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9,733	9,713

## 包含商譽之現金產出單元減值測試

本集團將商譽分配予所識別的現金產出單元如下：

	二零二零年 百萬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元
電信業務－澳門	8,891	8,890
企業業務(澳門以外)	258	244
其他電信業務	584	579
	9,733	9,713

現金產出單元之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方法釐定。此計算方法使用管理層批准的涵蓋三年的財政預算，以預計現金流量作出。就該模型的其後兩年，財務預算的數據大致使用簡易假設(如宏觀經濟及行業假設等)推算得出。首五年期間後的現金流量大致使用預計年度長期增長率推算得出，以計算最終值。

用於使用價值計算方法的主要假設為：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電信服務收入增長率	1.9%–5.2%	1.0%–5.2%
長期增長率	3.0%	3.0%
折現率	7.7%–10.2%	7.6%–9.5%

各個現金產出單元所採用的電信服務收入平均增長率及長期增長率乃根據過往業績及管理層所預期的市場發展而計量。所使用的折現率為稅前及反映有關分部的特有風險。任何主要假設的不利變動都可能使可收回金額減少至賬面值以下。

上述假設的合理可能變動不會導致減值，因此我們認為敏感度分析並非必要。

## 財務報表附註

### 14 附屬公司權益

(a) 下表只包含本集團的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營運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詳情	擁有權益的百分比		主要業務
			由本公司持有	由附屬公司持有	
Acclivis Technologies and Solutions Pte. Ltd.	新加坡共和國	16,500,000 新加坡元*	-	100%	提供電信服務
中企網絡通信技術有限公司(「中企通信」)	中華人民共和國	人民幣 84,620,000元	-	49% (附註(i))	提供增值電信服務
中國企業網絡通信有限公司	香港	港幣100元*	-	100%	提供電信及技術服務
CITIC Telecom CPC Estonia OÜ	愛沙尼亞共和國	20,001歐元*	-	100%	提供電信服務
CITIC Telecom CPC Netherlands B.V.	荷蘭	131,056.71歐元*	-	100%	提供有線電訊服務以及 投資控股
CITIC Telecom CPC Poland Sp.zo.o.	波蘭共和國	55,000 波蘭茲羅提*	-	100%	提供電信服務
中信國際電訊(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香港	港幣 402,712,186元*	-	100%	提供電信服務
CITIC Telecom International CPC Japan株式會社	日本	10,000,000日圓*	-	100%	提供電信服務
CITIC Telecom International CPC (Malaysia) Sdn. Bhd.	馬來西亞	500,000 馬來西亞令吉*	-	100%	提供電信服務
CITIC Telecom International CPC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共和國	2,000,000 新加坡元*	-	100%	提供電信服務
中信國際電訊(數據)有限公司	香港	港幣2元*	-	100%	提供數據及其他電信服務
CITIC Telecom International Japan株式會社	日本	10,000,000日圓*	-	100%	提供電信服務

## 財務報表附註

## 14 附屬公司權益(續)

(a) 下表只包含本集團的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營運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詳情	擁有權益的百分比		主要業務
			由本公司持有	由附屬公司持有	
中信國際電訊有限公司	香港	港幣2元*	100%	-	提供電信服務
CITIC Telecom International (SEA) Pte. Ltd.	新加坡共和國	8,000,002 新加坡元*	-	100%	提供電信服務
CITIC Telecom (UK) Limited	英國	2英鎊*	-	100%	提供電信服務
ComNet Investment Limited	香港	港幣2元*	-	100%	持有物業及設備以及 投資控股
ComNet Telecom (Canada) Ltd.	加拿大	101加拿大元**	-	100%	提供電信服務
信通電話(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港幣2元*	-	100%	提供電信服務
Pacific ComNet (M) Sdn. Bhd. (前稱「ComNet Telecom (M) Sdn. Bhd.」)	馬來西亞	700,000 馬來西亞令吉*	-	100%	提供電信服務
信通網絡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	港幣2元*	-	100%	提供電信服務
澳門電訊有限公司	澳門	澳門幣 150,000,000元*	99%	-	提供電信服務
嶺星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港幣2元*	-	100%	持有物業
Pacific Internet (S) Pte. Ltd.	新加坡共和國	500,000 新加坡元*	-	100%	提供電信服務
Pacific Internet (Thailand) Limited	泰國	188,176,100銖*	-	100%	提供電信服務
中信電訊(上海)科技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人民幣 26,600,000元	100%	-	提供電信服務

## 財務報表附註

### 14 附屬公司權益(續)

(a) 下表只包含本集團的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續)

註：

(i) 由於本集團因參與中企通信業務而承擔可變動回報的風險或因此享有可變動回報，且有能力透過向中企通信施加權力而影響該等回報，因此已合併處理中企通信的業績。

\* 指普通股。

\*\* 100股優先股類別A及1股普通股－股份的權利分別載於ComNet Telecom (Canada) Ltd.的章程細則內。

(b)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附屬公司沒有重大的非控股權益。

### 15 合營企業權益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85%股權的合營企業的投資為9,000,000元(二零一九年：9,000,000元)，主要為一間投資公司。

該投資公司的主要業務是投資控股，並擁有一家全資子公司，主要從事提供電信服務業務。

由於本集團和這公司的其他股東分佔該實體的控制權，而且擁有該實體的資產淨值權，因此，於該投資公司的權益已按照權益法於綜合財務報表內當作合營企業列賬。

## 財務報表附註

## 16 存貨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存貨主要包括移動電話手機及設備及業務解決方案項目設備。

已確認為支出並已計入損益的存貨的金額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百萬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元
已售存貨的賬面值	1,412	1,928
註銷存貨	-	1
	<b>1,412</b>	1,929

## 17 合同成本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本化的合同成本與提供電訊服務銷售合約的銷售活動所支付予員工及代理的增量佣金有關。在相關銷售收入已確認的期間內，合同成本在綜合收益表中「銷售及服務成本」中確認。全年確認於損益中的資本化成本金額為7,000,000元(二零一九年：4,000,000元)。年內資本化成本並無減值(二零一九年：無)。

本集團採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94段的可行權宜方法，並確認取得合同的增量成本，否則本集團在首次確認資產起的一年或更短時間內確認。

## 財務報表附註

### 18 合同資產和合同負債

#### (a) 合同資產

	二零二零年 百萬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元
來自國際電信業務	145	264
來自移動電話手機及設備銷售並捆绑服務	133	149
來自業務解決方案項目	96	97
	<b>374</b>	510
代表：		
非即期部分	31	36
即期部分	343	474
	<b>374</b>	510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同的應收款，包括於「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及訂金」內的應收賬款(附註19)	<b>812</b>	1,054

合同資產的賬面值被視為與公平價值一致。

對已確認合同資產金額有影響的特有支付條款如下：

#### — 國際電信業務

本集團向電訊營運商提供國際電訊服務。本集團與若干電訊營運商就交易金額或處理流量單位的最低承擔訂立合約，合約限期通常為期三個月以上。此等合同涉及大量交易，雙方均需要核實及調節從對方收到的交易明細及自有的記錄。一旦完成核實及調節工作，本集團將向電訊營運商開出發票。本集團的代價權一般取決於雙方完成核實及調節工作以及發票的開出。

#### — 移動電話手機及設備銷售並捆绑服務

本集團向客戶提供多種套餐，包括捆绑銷售移動電話手機及設備以及提供服務。於此情形下，本集團提供優惠，客戶可購買移動電話手機及設備，並於交付後合約期內(通常為十二個月以上)支付現金售價。移動電話手機及設備於合約訂立時交付予客戶，而本集團將分配予移動電話手機及設備的交易價格確認為收入。合約訂立時已確認超出現金收款的部分收入指尚未到期且客戶並未支付的已轉讓移動電話手機及設備的代價，該等代價將於合約期內分期收取。本集團收取代價的權利取決於合約期內所提供的服務。

#### — 業務解決方案項目

業務解決方案項目是企業業務其中一項業務。本集團的業務解決方案項目中的付款時間表要求在達成里程碑時，客戶需要在整個項目期間進行階段性付款。如本項目確認的收入超過客戶支付的金額，則會增加合同資產。

## 財務報表附註

## 18 合同資產和合同負債(續)

## (b) 合同負債

	二零二零年 百萬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元
開展前計費		
– 業務解決方案項目	36	25
– 其他電信服務	142	148
	<b>178</b>	173
代表：		
非流動部分	2	2
流動部分	176	171
	<b>178</b>	173

合同負債的賬面值被視為與公平價值一致。

對已確認合同負債金額有影響的特有支付條款如下：

– 業務解決方案項目

本集團的業務解決方案項目中的付款時間表要求客戶就項目進行提前付款。如客戶支付金額超過項目確認的收入，則會增加合同負債。

– 其他電信服務

本集團的電訊服務一般包括客戶預付服務費的付款時間表。在確認所提供服務的收入前，則會增加合同負債。

已於年初計入合約負債結餘內，收益為166,000,000元(二零一九年：148,000,000元)已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

## 財務報表附註

### 19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及訂金

	二零二零年 百萬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元
貿易應收賬款	849	1,090
減：損失撥備	(37)	(36)
其他應收賬款及訂金	812 473	1,054 396
	1,285	1,450
代表：		
非即期部分	181	112
即期部分	1,104	1,338
	1,285	1,450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及訂金的賬面值被視為與其公平值相同。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入其他應收賬款及訂金內的項目如下：

- (i) 為數32,000,000元(二零一九年：39,000,000元)為若干電信服務的預付款。有關成本以直線法在其相關15年的服務年期內遞延及攤銷；及
- (ii) 收購附屬公司餘下權益向最終控股公司支付的預付款為人民幣62,000,000元(約相當於74,000,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62,000,000元(約相當於69,000,000元))。

#### 賬齡分析

於結算日，貿易應收賬款(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及訂金內)按發票日期及扣除損失準備金後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百萬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元
一年內	791	1,003
一年以上	21	51
	812	1,054

貿易應收賬款自發票日起計7至180天內到期。有關本集團信貸政策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27(a)。

## 財務報表附註

## 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其他現金流量資料

## (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

	二零二零年 百萬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元
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	1,234	1,059
銀行定期存款	285	254
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現金及銀行存款(附註(b))	1,519	1,313
減：已質押存款(附註(c))	(9)	(9)
綜合現金流量表中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10	1,304

現金及銀行存款的賬面值被視為與其公平值相同。

(b) 包括在現金及銀行存款內，存放於中國內地金融機構的存款為235,000,000元(二零一九年：91,000,000元)，而自中國內地匯出該等資金須受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中國政府」)實施之外匯限制所規限。

(c)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數9,000,000元的銀行存款(二零一九年：9,000,000元)已抵押作為本集團獲取部分銀行融資之擔保。

## (d) 除稅前溢利與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的對賬：

	附註	二零二零年 百萬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元
除稅前溢利		1,263	1,249
調整：			
折舊及攤銷	5(b)	915	914
投資物業重估虧損／(收益)	10(a)	4	(1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淨虧損	5(e)	2	1
處置租賃的收益	5(e)	(2)	–
財務成本	5(d)	296	341
利息收入	4	(14)	(11)
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	5(c)	–	5
外匯虧損		3	4
		2,467	2,485
營運資金變動：			
存貨減少／(增加)		83	(49)
合同成本增加		–	(1)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及訂金減少		164	30
合同資產減少		136	62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減少)／增加		(71)	94
合同負債增加		5	16
界定福利公積金淨負債減少		(4)	(7)
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		2,780	2,630

## 財務報表附註

### 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其他現金流量資料(續)

#### (e) 來自融資活動的負債調節表

下表詳列本集團來自融資活動的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導致的負債是指該等負債的現金流量及未來現金流量於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劃歸為融資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流量。

	銀行及其他借貸 百萬元 (附註22)	租賃負債 百萬元 (附註23)	總額 百萬元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6,278	506	6,784
<b>融資活動現金流量變動：</b>			
新增銀行及其他借貸所得款項	493	–	493
償還銀行及其他借貸	(900)	–	(900)
銀行借貸交易成本	(1)	–	(1)
已付租賃租金之資本部分	–	(147)	(147)
已付租賃租金之利息部分	–	(17)	(17)
已付其他借貸成本	(279)	–	(279)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變動總額	(687)	(164)	(851)
<b>匯兌調整</b>	(3)	20	17
<b>其他變動：</b>			
年內訂立新租賃之租賃負債	–	182	182
處置	–	(31)	(31)
租賃負債之利息(附註5(d))	–	17	17
利息支出及其他財務費用	280	–	280
其他變動總額	280	168	448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868	530	6,398

## 財務報表附註

## 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其他現金流量資料(續)

## (e) 來自融資活動的負債調節表(續)

	銀行及其他借貸 百萬元 (附註22)	租賃負債 百萬元 (附註23)	總額 百萬元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6,858	599	7,457
<b>融資活動現金流量變動：</b>			
新增銀行及其他借貸所得款項	2,436	—	2,436
償還銀行及其他借貸	(3,101)	—	(3,101)
銀行借貸交易成本	(13)	—	(13)
已付租賃租金之資本部分	—	(164)	(164)
已付租賃租金之利息部分	—	(16)	(16)
已付其他借貸成本	(304)	—	(304)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變動總額	(982)	(180)	(1,162)
<b>匯兌調整</b>			
	1	1	2
<b>其他變動：</b>			
年內訂立新租賃之租賃負債	—	70	70
租賃負債之利息(附註5(d))	—	16	16
利息支出及其他財務費用	322	—	322
其他非現金項目	79	—	79
其他變動總額	401	86	487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278	506	6,784

## 財務報表附註

### 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其他現金流量資料(續)

#### (f)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有關租賃計入綜合現金流量表的金額包括以下各項：

	二零二零年 百萬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元
經營現金流量以內	68	208
融資現金流量以內	164	180
	<b>232</b>	388

該等款項與已付租賃租金有關。

### 21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二零二零年 百萬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元
貿易應付賬款	817	946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款項	671	561
	<b>1,488</b>	1,507
代表：		
非即期部分	31	37
即期部分	1,457	1,470
	<b>1,488</b>	1,507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的賬面值被視為與其公平值相同。

於結算日，貿易應付賬款(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內)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百萬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元
一年內	609	716
一年以上	208	230
	<b>817</b>	946

## 財務報表附註

## 22 銀行及其他借貸

	二零二零年 百萬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元
銀行借貸	2,299	2,705
於二零二五年到期之6.1%擔保債券(附註(b))	3,496	3,493
其他借貸	73	80
	<b>5,868</b>	6,278

於結算日，銀行及其他借貸並無抵押及須按下表償還：

	二零二零年 百萬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元
一年內或按要求償還	240	289
一年後及兩年內	449	969
兩年後及五年內	5,179	1,527
五年後	—	3,493
	<b>5,628</b>	5,989
	<b>5,868</b>	6,278

所有非即期銀行及其他借貸按經攤銷成本入賬。並無非即期銀行及其他借貸預期會於一年內償還。

- (a) 本集團須就某些銀行融通達成有關本集團財務狀況表與若干財務表現比率的契諾，有關條件於金融機構的借款安排中普遍可見。倘若本集團違反有關契諾或出現任何違約事件，已提取的融通須按要求償還。本集團定期監察遵守契諾的情況。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遵守相關銀行融通之契諾。
- (b)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五日，本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發行450,000,000美元(約相當於3,510,000,000元)的債券，債券期限為十二年，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五日到期(「擔保債券」)。該擔保債券由本公司作出無條件及不可撤回的擔保。

擔保債券以本金總額的100%發行，以美元計值，年利率為6.1%，每半年於期末累算及支付。倘若出現違約事件，擔保債券將須按要求償還。

## 財務報表附註

### 23 租賃負債

下表載列本集團租賃負債之餘下合約到期日：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租金現值 百萬元	租金總額 百萬元	租金現值 百萬元	租金總額 百萬元
一年內	139	159	126	142
一年後但兩年內	110	116	84	93
兩年後但五年內	119	140	100	126
五年後	162	178	196	217
	391	434	380	436
	530	593	506	578
減：未來融資開支總額		(63)		(72)
租賃負債現值		530		506

除在租賃安排中主要與維修及使用租賃資產有關之常見租賃契諾外，租賃協議並無施加任何其他契諾或限制。租賃資產不可用作借貸之抵押品。

## 財務報表附註

## 24 僱員退休福利

## (a) 界定退休福利計劃

本公司附屬公司澳門電訊向一界定退休福利計劃－澳門電訊員工公積金(「公積金」)作出供款。公積金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設立。公積金向澳門金融管理局註冊及由澳門退休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公積金之會員皆為原澳門電訊員工公積金會員之所有僱員。並無新會員於二零零二年五月一日後加入公積金。會員須按其有關收入之5%向公積金供款。澳門電訊須按定期精算估值基準下之獨立精算建議向公積金作出供款。當公積金資產不足以填補公積金之負債，或預期該不足情況可能發生，澳門電訊亦有責任作出澳門退休基金管理服務有限公司可能視為必需的任何特別供款。每名會員於退休或辭任後有權收取一筆款項，該筆款項按該會員介乎其0.6至2倍之最後月薪乘以其於澳門電訊服務年資之基準計算。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最新公積金獨立精算估值乃由Willis Towers Watson員工採用預計單位貸記法作出，該等員工為美利堅合眾國精算師協會會員。根據精算估值顯示，澳門電訊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積金負債有92%(二零一九年：84%)可由信託人持有的計劃資產支付。公積金令本集團須承受精算風險，例如壽命風險、貨幣風險、利率風險及市場(投資)風險。

(i)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金額如下：

	二零二零年 百萬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元
公積金負債的現值	346	378
公積金資產的公平價值	(317)	(318)
	29	60

上述部分負債預計將於一年後償還。然而，將這筆款項與未來十二個月應付的金額分開計算，並非切實可行的做法，因為未來作出的供款將與未來提供的服務有關，並視乎精算假設及市況的未來變化而定。本集團預計在二零二一年向公積金供款11,000,000元。

## 財務報表附註

### 24 僱員退休福利(續)

#### (a) 界定退休福利計劃(續)

(ii) 公積金資產包括以下各項：

	二零二零年 百萬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元
現金及貨幣市場	12	20
債券		
— 政府債券	59	65
— 企業債券	80	72
	139	137
股權證券		
— 亞洲	15	27
— 北美洲	119	104
— 歐洲	29	28
— 其他地區	3	2
	166	161
	317	318

所有股本和債券證券在活躍市場均有報價。該債券的信用評級為A-至AAA。

公積金的資產管理人會於每個結算日分析採取各項策略投資政策的結果。公積金採取的策略投資政策概述如下：

- 策略資產組合是由50%股權證券、45%債券及5%其他投資組成；
- 利率風險是通過限制年期來管理；及
- 外幣風險是根據配置指引來管理。

## 財務報表附註

## 24 僱員退休福利(續)

## (a) 界定退休福利計劃(續)

## (iii) 界定福利公積金負債的現值變動

	二零二零年 百萬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元
於一月一日	378	388
重新計量：		
— 經驗調整	(9)	4
—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的精算虧損	—	2
	(9)	6
公積金支付的福利	(47)	(41)
僱員供款	4	4
現行服務成本	9	9
利息成本	11	1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346	378

界定福利公積金負債的加權平均年期為5年(二零一九年：6年)。

## (iv) 公積金資產的變動

	二零二零年 百萬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元
於一月一日	318	289
僱主及僱員的公積金供款	18	21
公積金支付的福利	(47)	(41)
行政開支	(1)	(1)
利息收入	9	9
公積金資產回報，不包括利息收入	19	41
匯兌調整	1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317	318

## 財務報表附註

### 24 僱員退休福利(續)

#### (a) 界定退休福利計劃(續)

(v) 於綜合收益表及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的金額如下：

	二零二零年 百萬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元
現行服務成本	9	9
界定福利公積金淨負債的利息淨額	2	3
行政開支	1	1
現行服務成本於損益確認的總額	12	13
精算(收益)/虧損	(9)	6
公積金資產回報，不包括利息收入	(19)	(41)
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總額	(28)	(35)
界定福利公積金收益淨額	(16)	(22)

現行服務成本及界定福利公積金淨負債的利息淨額於綜合收益表內按以下項目確認：

	二零二零年 百萬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元
員工成本(附註5(c))	9	9
其他經營開支	1	1
財務成本(附註5(d))	2	3
	12	13

## 財務報表附註

**24 僱員退休福利(續)****(a) 界定退休福利計劃(續)**

(vi) 主要的精算假設(以加權平均數列示)和敏感度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折現率	<b>3.0%</b>	3.0%
未來薪酬增長率	<b>3.0%</b>	3.0%

以下分析顯示了當主要的精算假設出現0.25%(二零一九年：0.25%)的變動，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界定福利公積金負債將因而增加/(減少)的幅度：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增加 <b>0.25%</b> 百萬元	減少 <b>0.25%</b> 百萬元	增加0.25% 百萬元	減少0.25% 百萬元
折現率	<b>(5)</b>	<b>5</b>	(5)	5
未來薪酬增長率	<b>4</b>	<b>(4)</b>	5	(5)

上述敏感度分析乃基於與精算假設變動並無相關性的假設，故並無考慮精算假設之間的相關性。

**(b)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

本集團按照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的規定，為根據香港《僱傭條例》聘用的僱員營辦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是一個界定供款退休計劃，由獨立的受託人管理。根據強積金計劃，僱主及僱員各須按僱員有關收入的5%向該計劃作出供款，每月有關收入的上限為30,000元。向計劃作出的供款會即時歸屬。

澳門電訊營運的界定供款退休金是根據第6/99/M號法令的條款成立，並向澳門金融管理局註冊。界定供款退休金專為於二零零二年五月一日之後加入澳門電訊的所有全職澳門僱員而設，並由澳門退休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僱員及澳門電訊各自按照規定須按僱員有關收入的5%向界定供款退休金供款。向界定供款退休金作出的供款會即時歸屬。

本集團在香港及澳門以外地區聘請之員工，乃根據當地勞工規則及法規受當地適當的界定供款計劃保障。

## 財務報表附註

### 25 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 (a) 中介控股公司的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的中介控股公司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二日採納了中信泰富股份獎勵計劃二零一一（「計劃二零一一」）。計劃二零一一將持續生效至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一日止。根據計劃二零一一已授出的購股權可在其行使期屆滿前行使。並無本集團之董事或僱員因向本集團提供服務而獲授根據計劃二零一一授出之購股權。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本集團之董事或僱員擁有計劃二零一一存續的購股權。

#### (b) 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十七日採納一個購股權計劃（「中信國際電訊計劃」），據此，本公司董事獲授權酌情向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僱用的任何人士及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高級職員或執行董事或非執行董事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以表彰他們對本公司的增長所作出的貢獻。中信國際電訊計劃的有效期為十年，至二零一七年五月十六日屆滿。每份購股權賦予持有人認購一股本公司普通股的權利。

根據中信國際電訊計劃向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董事、高級職員及僱員授出而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的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授出購股權數目	每股行使價	行使期
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四日	43,756,250	2.612元 <sup>(註(i))</sup>	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三日
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四日	43,756,250	2.612元 <sup>(註(i))</sup>	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三日
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四日	45,339,500	2.45元 <sup>(註(ii))</sup>	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三日
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四日	45,339,500	2.45元 <sup>(註(ii))</sup>	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三日

註：

(i) 授出購股權當日本公司普通股的收市價為每股2.61元。

(ii) 授出購股權當日本公司普通股的收市價為每股2.37元。

## 財務報表附註

## 25 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續)

## (b) 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續)

(i) 根據中信國際電訊計劃授出而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的條款和條件載列如下，所有購股權將透過實質交付股份結算：

	每股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歸屬條件	到期日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數目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授予董事的購股權 <sup>△</sup> ：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四日	2.612元	6,819,000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四日 全數歸屬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三日 營業時間結束時屆滿	1,787,500	3,109,500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四日	2.612元	6,819,000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四日 全數歸屬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三日 營業時間結束時屆滿	2,787,500	3,787,500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四日	2.45元	7,319,000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四日 全數歸屬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三日 營業時間結束時屆滿	2,287,500	3,860,500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四日	2.45元	7,319,000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四日 全數歸屬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三日 營業時間結束時屆滿	3,287,500	3,287,500
授予高級職員及僱員的購股權 <sup>△△</sup> ：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四日	2.612元	36,937,250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四日 全數歸屬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三日 營業時間結束時屆滿	8,229,567	9,023,567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四日	2.612元	36,937,250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四日 全數歸屬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三日 營業時間結束時屆滿	12,836,750	13,375,750 <sup>○</sup>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四日	2.45元	38,020,500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四日 全數歸屬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三日 營業時間結束時屆滿	11,506,000	11,994,000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四日	2.45元	38,020,500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四日 全數歸屬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三日 營業時間結束時屆滿	15,604,000	16,445,500
					<b>58,326,317</b>	<b>64,883,817</b>

<sup>△</sup>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數目包括授予本公司已離職的前任董事的購股權。

<sup>△△</sup>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數目包括授予本公司已離職／退休／逝世的前僱員的購股權。

<sup>○</sup>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數目包括授予一名已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的僱員。

## 財務報表附註

### 25 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續)

#### (b) 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續)

(ii) 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數目及加權平均行使價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加權平均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於年初尚未行使	2.52元	64,883,817	\$2.53	138,491,317
於年內行使(附註26(c))	2.54元	(5,377,000)	\$2.53	(71,979,500)
於年內失效	2.53元	(1,180,500)	\$2.56	(1,628,000)
於年末尚未行使	2.52元	58,326,317	\$2.52	64,883,817
於年末可行使	2.52元	58,326,317	\$2.52	64,883,817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涉及5,377,000股股份(二零一九年：71,979,500股股份)的購股權獲行使，而涉及1,180,500股股份(二零一九年：1,628,000股股份)的購股權已告失效，及並無購股權(二零一九年：無)被註銷。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失效的已歸屬購股權價值為1,000,000元(二零一九年：1,000,000元)，並已直接撥回至保留溢利。

於年內，於購股權獲行使當日的股份加權平均收市價為2.78元(二零一九年：3.31元)。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的加權平均行使價為2.52元(二零一九年：2.52元)，加權平均餘下合約期限為1.94年(二零一九年：2.89年)。

(iii)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授出上述購股權而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的費用總額為5,000,000元。

## 財務報表附註

## 26 資本、儲備及股息

## (a) 權益變動

本集團綜合權益各組成部分的期初及期末餘額的調節表，載列於綜合權益變動表。本公司權益各組成部分的期初及期末餘額的變動如下：

本公司

	附註	股本 百萬元	資本儲備 百萬元	保留溢利 百萬元	總額 百萬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4,402	136	2,513	7,051
於二零一九年之權益變動：					
年度總全面收益		–	–	1,126	1,126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的股份	25(b)(ii)	226	(44)	–	182
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	5	–	5
批准過往財政年度股息	26(b)(ii)	–	–	(511)	(511)
轉回已失效的購股權	25(b)(ii)	–	(1)	1	–
宣派本財政年度股息	26(b)(i)	–	–	(183)	(183)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b>4,628</b>	<b>96</b>	<b>2,946</b>	<b>7,670</b>
於二零二零年之權益變動：					
年度總全面收益		–	–	931	931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的股份	25(b)(ii)	18	(4)	–	14
批准過往財政年度股息	26(b)(ii)	–	–	(550)	(550)
轉回已失效的購股權	25(b)(ii)	–	(1)	1	–
宣派本財政年度股息	26(b)(i)	–	–	(183)	(183)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b>4,646</b>	<b>91</b>	<b>3,145</b>	<b>7,882</b>

## 財務報表附註

### 26 資本、儲備及股息 (續)

#### (b) 股息

##### (i) 年內應付本公司股東的股息

	二零二零年 百萬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元
已宣派及派付的中期股息每股5.0港仙(二零一九年：5.0港仙)	183	183
於結算日後擬派的末期股息每股16.0港仙(二零一九年：15.0港仙)	586	549
	<b>769</b>	732

於結算日後擬派的末期股息並無於結算日確認為負債。

##### (ii) 本年內批准及派付於上一個財政年度應付予本公司股東的股息

	二零二零年 百萬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元
於本年內批准及派付上一個財政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15.0港仙 (二零一九年：14.0港仙)	550	511

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而言，在二零一九年年報所披露的末期股息與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的金額之間，出現了1,000,000元的差額。這代表了在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前因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的股份應佔的股息。

## 財務報表附註

## 26 資本、儲備及股息（續）

## (c) 股本

附註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股份數目	金額 百萬元	股份數目	金額 百萬元
已發行及繳足的普通股：				
於一月一日	(i)	<b>3,659,239,882</b>	3,587,260,382	4,402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的股份	(ii)	<b>5,377,000</b>	71,979,500	22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i)	<b>3,664,616,882</b>	3,659,239,882	4,628

附註：

- (i) 普通股持有人有權收取不時宣派之股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每名股東於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時就其所持每股股份擁有一票投票權。就本公司之剩餘資產而言，所有普通股地位相等。
- (ii)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5,377,000股（二零一九年：71,979,500股）普通股乃按加權平均行使價每股普通股2.54元（二零一九年：2.53元）發行予已行使購股權的購股權持有人。新發行的該等股份與當時現有已發行普通股享有同等的權利。

## (d) 儲備的性質與目的

## (i)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指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予本集團董事或僱員的未行使購股權於授予日期的公平價值部分，根據附註1(u)(iii)所述就股份為基礎的支付而採納的會計政策確認入賬。

## (ii)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指換算香港以外業務財務報表所產生的所有匯兌差額。該儲備乃根據附註1(y)所述的會計政策處理。

## (iii) 物業重估儲備

物業重估儲備指投資物業用途發生改變轉為持作自用的土地和樓宇的重估盈餘，並按照附註1(h)所載就持作自用的土地和樓宇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處理。

## (e)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部計算的可供分派予本公司股東的儲備總額為3,145,000,000元（二零一九年：2,946,000,000元）。於結算日後，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16.0港仙（二零一九年：15.0港仙），總額為586,000,000元（二零一九年：549,000,000元）。此股息於結算日並未確認為負債。

## 財務報表附註

### 26 資本、儲備及股息（續）

#### (f)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是確保本集團有能力持續經營業務，並同時持續為股東帶來回報。

本集團定期檢討其資本架構，在以提高借貸水平提升股東回報與良好的資本狀況帶來的好處及保障之間取得平衡，並因應經濟環境出現的變化對資本架構作出調整。

本集團之資本架構由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額組成，包括於綜合財務報表披露之股本及儲備。本集團的淨資本負債比率是以淨借貸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借貸是以借貸總額（包括即期及非即期銀行及其他借貸）減去現金及銀行存款計算。資本總額是指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示的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額，再加上淨借貸。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淨資本負債比率如下：

	二零二零年 百萬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元
總借貸	<b>5,868</b>	6,278
減：現金及銀行存款	<b>(1,519)</b>	(1,313)
淨借貸	<b>4,349</b>	4,965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b>9,751</b>	9,376
資本總額	<b>14,100</b>	14,341
淨資本負債比率	<b>31%</b>	35%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沒有受到任何外界資本規定的限制。

### 27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

本集團所承擔的信貸、流動性、利率及貨幣風險來自本集團的日常業務。

本集團所面對的這些風險以及本集團管理這些風險所採用的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及慣例說明如下。

#### (a)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對手違反其合同責任而導致本集團財務虧損的風險。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於貿易應收賬款和合同資產。本集團因其他應收賬款及訂金而產生的信貸風險較低，原因為交易對手有能力履行其合約現金流量責任。因此，應用預期信貸風險模式對其他應收賬款及訂金的呆賬撥備產生之影響並不重大。

本集團因現金及銀行存款而產生的信貸風險有限，因為本集團主要與在著名信貸評級公司（如穆迪投資者服務公司、標準普爾和惠譽國際）獲得良好信貸評級從事融資活動的公司，或香港、澳門及中國內地發鈔銀行，或其關聯公司進行交易，及本集團有預先制定的政策及定期檢討其餘現金組合。因此，本集團在此方面面臨較低的信貸風險。

## 財務報表附註

**27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續）****(a) 信貸風險（續）**

除附註29的披露外，本集團並未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集團面臨信貸風險的擔保。報告期末有關該等財務擔保的最大信貸風險於附註29披露。

**應收賬款及合同資產**

本集團要面對的信貸風險主要受每位客戶的特性，而非客戶經營的行業或國家影響。因此，信貸風險主要集中出現於本集團需要面對大量個人客戶的時候。報告期間末，應收賬款及合同資產總額分別為12.1%（二零一九年：9.4%）和23.2%（二零一九年：35.3%），數據分別來自於本集團最大的客戶以及五大客戶。

所有超出若干信貸金額的客戶需要進行個別信貸評估。該等評估主要集中於客戶過往到期付款及現時的付款能力，並考慮客戶特有帳目資料及客戶營運所在經濟環境的相關資料。該等貿易應收賬款的到期日由發票日期起計7天至180天。一般而言，本集團不會收回客戶的抵押品。

本集團計量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虧損撥備，金額相等於終身預期信貸虧損，並以撥備模型計算。基於逾期狀態的虧損撥備在本集團不同客戶群之間作進一步區分。

本集團承受貿易應收賬款及合同資產的信貸風險和預期信貸虧損的資料如下表所示：

	預計虧損率	二零二零年		預計虧損率	二零一九年	
		總賬面金額 百萬元	損失撥備 百萬元		總賬面金額 百萬元	損失撥備 百萬元
一年內	2.2%	1,160	(25)	0.8%	1,489	(12)
超過一年	18.2%	63	(12)	21.5%	111	(24)
		<b>1,223</b>	<b>(37)</b>		1,600	(36)

集團旗下公司各有不同的信貸政策，視乎其營業市場及業務的要求而定。編制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並加以密切監察，目的是盡量減低與應收款項有關的信貸風險。

預期虧損率以過往3年實際虧損經驗為基礎。這些比率已經過調整，以反映收集歷史數據期間的經濟狀況，當前狀況和本集團對貿易應收賬款預期年限的經濟狀況的看法之間的差異。

## 財務報表附註

### 27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 (續)

#### (a) 信貸風險 (續)

##### 應收賬款及合同資產 (續)

年內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的損失撥備賬戶的變動如下：

	二零二零年 百萬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元
一月一日結餘	36	27
已撤銷金額	(24)	(4)
已確認減值虧損	24	14
匯兌調整	1	(1)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37	36

#### (b)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內的各個業務單位須負責其各自的現金管理，包括就現金盈餘進行短期投資。而貸款集資以應付其預期現金需求時，則必需經本公司財務委員會或董事會批准。本集團的政策是定期監管當期和預期流動資金的需求及遵守借款契約，以確保其現金儲備及向各大財務機構取得的承諾信貸額度，足以應付長短期的流動資金需求。

下表載列了本集團的金融負債於結算日的剩餘合約期限，該等金融負債是以訂約未折現現金流量(包括以訂約利率或(如屬浮息)按於結算日的利率計算的利息付款)以及本集團須支付的最早日期為準：

	二零二零年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 百萬元	二零一九年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 百萬元
	訂約未折現現金流出				訂約未折現現金流量總額 百萬元		訂約未折現現金流出				訂約未折現現金流量總額 百萬元	
	一年內或按 要求償還 百萬元	一年以上 但兩年內 百萬元	兩年以上 但五年內 百萬元	五年後 百萬元			一年內或按 要求償還 百萬元	一年以上 但兩年內 百萬元	兩年以上 但五年內 百萬元	五年後 百萬元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1,452	-	-	-	1,452	1,452	1,464	-	-	-	1,464	1,464
銀行及其他借貸	240	-	-	-	240	240	289	-	-	-	289	289
租賃負債	159	116	140	178	593	530	142	93	126	217	578	506
非即期銀行及其他借貸	174	694	5,764	-	6,632	5,628	213	1,258	2,278	3,617	7,366	5,989
	2,025	810	5,904	178	8,917	7,850	2,108	1,351	2,404	3,834	9,697	8,248

## 財務報表附註

## 27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續）

## (c)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市場利率變動而波動的風險。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源自長期借貸。以浮動利率及固定利率計息的借貸分別使本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及公平價值利率風險。本集團按照界定的政策管理其利率風險，並進行定期檢討，以在考慮到切合其目前業務組合的浮動利率／固定利率組合前提下，在將本集團整體融資成本減至最低及管理利率重大波動之間取得平衡。管理層監察之集團利率風險概況列於(i)之下。

## (i) 利率組合

下表列示於結算日本集團總的利率組合詳情：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實際利率	百萬元	實際利率	百萬元
<b>定息借貸：</b>				
擔保債券	6.1%	3,496	6.1%	3,493
銀行及其他貸款	3.2%	123	3.2%	150
	5.9%	3,619	5.9%	3,643
<b>浮息借貸：</b>				
銀行及其他借貸	1.5%	2,249	3.0%	2,635
敞口	1.5%	2,249	3.0%	2,635
<b>總借貸</b>	<b>4.2%</b>	<b>5,868</b>	<b>4.7%</b>	<b>6,278</b>
<b>定息借貸佔總借貸的百分比</b>		<b>61.7%</b>		58.0%

## (ii) 敏感度分析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惟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的情況下，估計利率利率一般增加／減少25（二零一九年：50）點子，將導致本集團年度溢利及保留溢利減少／增加約6,000,000元（二零一九年：13,000,000元）。綜合權益其他組成部分將不受利率變動影響（二零一九年：無）。

上述敏感度分析假設利率變動於結算日已經發生，本集團的年度溢利及保留溢利會因此即時變動。就本集團於結算日持有的浮動利率非衍生工具所產生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額度而言，本集團年度溢利及保留溢利所受到的影響，是基於每年有關利率變動對利息收入及支出的影響作出估計。分析按二零一九年的相同基準進行。

## 財務報表附註

### 27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續）

#### (d) 貨幣風險

- (i) 本集團所承受的貨幣風險主要源於以外幣計價的應收款、應付款及現金及銀行結餘的買賣交易。所指外幣是與這些交易有關的業務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本集團屬下公司營運的主要地點位於香港及澳門，其功能貨幣為港幣或澳門幣。

本集團大部分收入及銷售及服務成本均以美元、澳門幣、港幣、人民幣及新加坡元計值。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及交易主要以美元、澳門幣、港幣、人民幣及新加坡元計值。由於港幣與美元掛鈎，而澳門幣亦與港幣掛鈎，故此港幣、美元及澳門幣之間不會對本集團帶來重大貨幣風險。本集團仍將繼續密切監察所有可能影響匯率風險的情況，並在必要時訂立對沖安排，以降低任何重大匯率波動的風險。

#### (ii) 貨幣風險

下表詳列本集團於結算日以相關實體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的已確認資產或負債引致的貨幣風險。就呈報而言，風險金額以港幣呈列，並以結算日的即期匯率換算。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為本集團呈報貨幣所產生的差額不予計算。

	貨幣風險 (以港幣呈列)	
	人民幣 二零二零年 百萬元	人民幣 二零一九年 百萬元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及訂金	161	68
現金及銀行存款	42	85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9)	(12)
	194	141

#### (iii) 敏感度分析

下表列示本集團於結算日，假設所有其他風險保持不變，本集團有重大敞口而因外匯匯率出現變動而導致本集團之年度溢利的即時變動。綜合權益中其他組成部分不會受到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二零一九年：無)。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外匯匯率 上升/(下跌)	對年度溢利及 保留溢利的影響 百萬元	外匯匯率 上升/(下跌)	對年度溢利及 保留溢利的影響 百萬元
人民幣	10% (10%)	17 (17)	10% (10%)	13 (13)

## 財務報表附註

**27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續）****(d) 貨幣風險（續）***(iii) 敏感度分析（續）*

上表呈列的分析結果代表本集團各實體按各自功能貨幣計量的年度溢利及權益為呈列目的而按結算日的匯率換算為港幣時，對有關溢利及權益的整體即時影響。

敏感度分析假設於結算日已採用變動匯率重新計量本集團所持而導致本集團面對外匯風險的金融工具，包括按貸款人或借款人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的集團內公司間應付款項及應收款項。分析不計及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為本集團呈報貨幣所產生的差額。分析按二零一九的相同基準進行。

**(e) 公平價值計量**

由於本集團所有金融工具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金額與公平價值之間並沒有重大差異，因此毋須披露公平價值。

**28 承擔**

於結算日，本集團仍未在綜合財務報表內撥備之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二零年 百萬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元
已訂約	121	239
已批准但未訂約	180	58
	<b>301</b>	297

**29 履約保證及擔保**

於結算日，本集團的履約保證如下：

	二零二零年 百萬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元
向業務解決方案項目客戶所提供的履約保證	75	85
向其他所提供的履約保證	8	8
	<b>83</b>	93

本集團並未就上述履約保證在綜合財務報表中計提撥備。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並不認為會有因任何履約保證令本集團被提出申索。於結算日，本集團的最大負債為該履約保證的保證總額83,000,000元（二零一九年：93,000,000元）。

## 財務報表附註

### 30 重大關聯方交易

#### (a) 與本集團聯屬公司及控股公司進行的交易

##### (i) 經常交易

	二零二零年 百萬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元
已收／應收同系附屬公司之 互聯網數據中心服務費	12	10
已收／應收同系附屬公司之虛擬專用網絡服務費	20	15
已收／應收同系附屬公司之互聯網數據接入服務費	6	7
已付／應付予以下人士之電信服務及相關收費		
– 一家同系附屬公司	(23)	(29)
– 最終控股公司之聯營公司	(11)	(10)
已付／應付予控股股東之內部審計和公司秘書專業服務費	(5)	(5)
已付／應付予同系附屬公司租賃負債利息	(1)	(1)
已付／應付予同系附屬公司之樓宇管理費、水電費、冷氣開支及車位租金	(14)	(13)
已收／應收一家同系附屬公司之租金及樓宇管理費	17	16

董事認為上述與關聯方的交易，是以正常商業條款，以及正常業務運作過程中進行，條款就本公司之股東而言屬公平及合理。本集團所支付的專業服務費乃償付關聯方的開支成本。本集團就有關服務所支付的價格，與市場價格比較屬公平合理。

##### (ii) 與本集團聯屬公司及控股公司的結餘

	二零二零年 百萬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元
就收購附屬公司餘下權益向最終控股公司預付的款項包括：		
–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及訂金	74	69
應付予同系附屬公司租賃負債	(9)	(18)

## 財務報表附註

**30 重大關聯方交易（續）****(a) 與本集團聯屬公司及控股公司進行的交易（續）***(iii) 對一家同系附屬公司之按經營租賃租出的資產*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根據不可解除之經營租賃在日後應收之未折現租賃款總數如下：

	二零二零年 百萬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元
一年內	6	14
一年後但兩年內	-	6
	<b>6</b>	<b>20</b>

該涉及一家同系附屬公司之租賃，租期一般為期3年，而相關承擔在附註10(d)內。

**(b) 與其他政府相關實體的交易**

本集團為政府相關企業，並與中國政府通過其政府機關、代理、關聯單位及其他機構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統稱「政府相關實體」）進行交易。

除上文所披露與本集團聯屬公司進行的交易外，本集團與其他政府相關實體進行的共同而非個別重大的交易包括但不限於下列各項：

- 提供及接受服務；及
- 財務服務安排。

該等交易均在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執行以上交易時所遵照的條款與其他非政府相關實體所訂立的條款相若。本集團已就其採購及銷售產品和服務制定採購、定價策略及審批程序。該等採購、定價策略及審批程序並不受交易對方是否為政府相關實體影響。

經考慮關聯方關係、本集團的採購、定價策略及審批程序對交易的潛在影響，以及就瞭解該等關係對財務報表潛在影響所需的資料，董事認為以下與其他政府相關實體進行的交易須作出披露：

*(i) 與中國其他政府相關實體(包括國有銀行)進行的交易*

	二零二零年 百萬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元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5	6
銀行及其他借貸之財務成本	(14)	(23)
已收／應收提供電信服務的費用	1,200	1,305
已付／應付網絡、營運及支援服務的費用	(1,773)	(1,247)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6)	(1)

## 財務報表附註

### 30 重大關聯方交易 (續)

#### (b) 與其他政府相關實體的交易 (續)

##### (ii) 與中國其他政府相關實體(包括國有銀行)的結餘

	二零二零年 百萬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元
銀行存款	498	390
貿易應收賬款	176	217
合同資產	146	289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274)	(355)
銀行及其他借貸	(468)	(704)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國有銀行提供的銀行及其他借貸按通用市場利率計息。

#### (c)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下文載列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

	二零二零年 百萬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元
短期僱員福利	45	56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	-	1
離職後福利	1	1
	46	58

酬金總額計入「員工成本」(見附註5(c))。

## 財務報表附註

## 31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二零年 百萬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4	2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11,169	11,156
遞延稅項資產		9	6
		<b>11,182</b>	11,164
<b>流動資產</b>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和按金		1,992	2,031
現金及銀行存款		158	215
即期可收回稅項		-	5
		<b>2,150</b>	2,251
<b>流動負債</b>			
質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176	185
銀行及其他借貸		4	10
即期應付稅項		1	2
		<b>181</b>	197
<b>資產現值</b>		<b>1,969</b>	2,054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13,151</b>	13,218
<b>非流動負債</b>			
非即期其他應付賬款		3,565	3,449
非即期銀行及其他借貸		1,704	2,099
		<b>5,269</b>	5,548
<b>資產淨值</b>		<b>7,882</b>	7,670
<b>資本及儲備</b>	26(a)		
股本		4,646	4,628
儲備		3,236	3,042
<b>權益總額</b>		<b>7,882</b>	7,670

董事會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四日核准及授權發出。

辛悦江  
董事

蔡大為  
董事

## 財務報表附註

### 32 無需進行調整的結算日後事項

結算日後，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詳見附註26(b)(i)。

### 33 直接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認為，本集團的直接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分別為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Ease Action Investments Corp.及中國的國有獨資公司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中介控股公司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在香港註冊成立及上市)編製的財務報表可供公眾查閱。

### 34 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的影響

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於二零二零年迅速蔓延，全球各地感染人數眾多。各國政府為遏止病毒傳播所採取的措施對多項經濟活動造成影響。本集團已實施多項措施，以監察及減緩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對業務的影響，如為員工採取安全健康措施(包括社交距離規定及在家工作)。在此階段，對本集團業務及業績所受的影響並不重大。本集團將繼續密切關注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的發展，並評估其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影響。倘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加劇或持續，本集團的估計及假設或會隨著情況變化而轉變，實際業績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 35 已頒佈但尚未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生效的修訂、新準則及詮釋可能帶來的影響

截至此等財務報表刊發日期，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仍未生效且於該等財務報表仍未採納的多項修訂及新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保險合同*」。此等變動包含以下可能與本集團相關的事項。

	於下列日期 或之後開始的 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i>與新型冠狀病毒有關之租金減讓</i> 」	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i>概念框架指引</i> 」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 <i>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i> 」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i>有償合約－履行一份合約之成本</i> 」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本集團現正對此等變動預期於首次應用期間的影響進行評估。就目前得出的結論而言，採納此等變動不太可能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 物業

## 持作投資的物業

地點	現有用途	租期
香港新界葵涌葵福路93號中信電訊大廈1樓的4個貨車位、2樓的2個貨車位、3樓的1個貨車位、19樓、21樓的2101至2104及2108室及22樓	貨車位及附屬辦公室	中期
香港新界葵涌葵福路93號中信電訊大廈5至11樓	工業	中期

## 釋義

4G	第四代移動通信技術，是3G之後的延伸
5G	第五代移動通信系統
AI	人工智能
Big Data	大數據是指使用預測分析，用戶行為分析或其他高級數據分析方法從數據中提取價值
Cloud/Cloud computing	雲計算(Cloud/Cloud computing)是一種模式，能方便且隨需求應變地透過聯網存取廣大的共享運算資源(如網絡、伺服器、存儲、應用程式及服務等)，並可透過最少的管理工作及服務供應者互動，快速提供各項服務
EMBB	增強移動寬頻(EMBB)，是指在現有4G LTE移動寬頻業務場景的基礎上利用5G，對於用戶體驗等性能的進一步提升。具有更快的連接，更高的吞吐量和更大的容量
EPL	以太網專線(EPL)在兩個站點之間提供點對點的高透明度以太網連接度
ICT	信息和通信技術(ICT)，是一個總稱，包括任何通訊設備或應用程式，包括：廣播，電視，手機，計算機及網絡硬件和軟件，衛星系統等，以及與他們有聯繫的各種服務和應用程式
IDC	互聯網數據中心
Internet of Things	物聯網(IoT)是嵌入了電子、軟件、傳感器、執行器和連接的物理設備、車輛、家用電器和其他物品的網絡，使得這些物體能夠連接和交換數據
Internet of Vehicles	車聯網(IoV)是一種車輛網絡，配備有傳感器，軟件以及在它們之間進行調解的技術，目的是根據商定的標準通過互聯網連接和交換數據
LTE	長期演進技術(LTE)，商業宣傳上通常被稱作4G LTE, LTE是應用於手機及數據卡終端的高速無線通訊標準
MEC	移動邊緣運算(MEC)，是一個網路架構的概念，在移動網路的邊緣提供雲端運算的能力，以及IT服務的環境
Mobile VAS	移動增值服務(Mobile VAS)是提供給移動網絡運營商的非核心服務的一整套服務
OTT	[OTT]是指內容或服務通過不同於內容或服務供應商的基礎設施的傳輸

## 釋義

PoP(s)	服務據點(PoP(s))是位於其他電信運營商數據中心內的連接設施，主要包括傳送設備，本集團樞紐藉該等設備發出及接收通話及數據
SD-WAN	軟件定義廣域網路(英語：SD-WAN，來自software-defined networking in a wide area network的縮寫)，SD-WAN通過將網絡硬件與其控制機制分離(分離)來簡化WAN的管理和操作，概念類似軟件定義網路(SDN)技術使用虛擬化技術，簡化數據中心的管理及維運的工作
SDN	軟件定義網路(SDN)技術是一種新穎的雲計算方法，可促進網絡管理，並通過編程實現高效的網絡配置，從而提高網絡性能和監控能力
SIMN	一卡多號(SIMN)服務，即一項移動增值服務，據此，移動電信運營商的用戶在彼等現有SIM卡上可擁有多個海外移動電話號碼，讓經常外遊人士及移動電話漫遊用戶可在可使用SIMN的地區內節省漫遊費用
SMS	短信服務(SMS)是大部分數碼移動電話均可使用的服務，允許在移動電話、其他手提移動裝置及固網電話之間發送短信
SoftSIM	「SoftSIM」是沒有SIM硬件的解決方案，其中所有SIM功能都由軟件層執行
VPN	虛擬專用網(VPN)是一個通過公共電信基礎設施，如互聯網，為客戶提供遠程辦公室或個人用戶提供安全的訪問他們組織網絡的網絡
WiFi/Wi-Fi	「WiFi/Wi-Fi」是一種流行的技術，容許電子設備(利用無線電波)透過包括高速互聯網連接的電腦網絡，以無線方式進行數據交換。Wi-Fi聯盟的Wi-Fi定義為任何「根據電機暨電子工程師學會(IEEE) 802.11標準的本地無線區域網絡(WLAN)產品」

## 公司資料

### 總辦事處及註冊辦事處

香港新界葵涌  
葵福路九十三號  
中信電訊大廈二十五樓

電話： 2377 8888  
傳真： 2376 2063

### 網址

www.citictel.com載有本公司的業務簡介、向股東發放的報告、公告、新聞稿及其他資料。

### 股份編號

香港聯合交易所： 01883  
彭博資訊： 1883 HK  
路透社： 1883.HK

### 股份過戶登記處

有關股份轉讓、更改名稱或地址、或遺失股票等事宜，股東應聯絡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一八三號合和中心五十四樓），亦可致電2980 1333，或傳真至2810 8185。

### 財務日程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一日至  
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四日及  
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一日至  
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五日

股東週年大會： 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四日  
上午十時三十分  
香港金鐘道八十八號太古廣場  
香港JW萬豪酒店  
三樓宴會廳

派發末期股息： 二零二一年六月四日

### 二零二零年年報

本年報以中、英文印刷，並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citictel.com。股東可選擇收取中文或英文印刷本、或同時收取中文及英文印刷本、或以電子方式收取本年報。股東可隨時以書面通知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更改其收取本年報之語言版本及收取方式。

股東如在收取或接收本年報時遇上困難，只需向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提出要求，便可迅即免費獲發一份印刷本。

非股東人士如要索取本年報的印刷本，請致函中信國際電訊集團有限公司的公司秘書，地址為香港新界葵涌葵福路九十三號中信電訊大廈二十五樓，或傳真至2376 2063，或電郵至contact@citictel.com。



**中信國際電訊**  
CITIC TELECOM INTERNATIONAL

[WWW.CITICTEL.COM](http://WWW.CITICTEL.COM)